

王美盛 著

石技文解讀

齊魯書社

## 序

山東龍口王美盛先生是有名的書法家。他不僅從事創作多年，更在若干院校擔任書法教學，於理論方面有不少建樹。凡讀過其專著《書法詩·典·論百例詮譯》與《楷行隸篆四體書法教程》者<sup>(一)</sup>，無不對他蓄積之厚、功力之強有深刻的印象。近年，王美盛先生又沉潛於石鼓文研究，撰有《石鼓文解讀》一書，數易其稿，我都有幸繹讀，殊服其綜括而要言不繁，博通且富有創意。承囑在這裏贅論幾句，雖以譎陋，也不敢推辭。

石鼓文有高度的藝術價值，重要的歷史意義，以致世人公推為中國古代文化的珍寶。然而自唐朝發現以來，學者論議紛紜，莫衷一是，有關著作非常繁多，最近編纂的《中華大典》，即於《語言文字典》內專設一《石鼓文部》。有興趣瞭解各家學說的讀者，不妨參看那志良《石鼓通考》所附《歷代論石鼓書籍》，便能知其梗概。

王美盛先生的《石鼓文解讀》，開卷第一節討論石鼓文的年代，這是很正確的。歷代學者關於石鼓文的爭論，正以年代為其焦點。各家就此有種種論說推斷，所指石鼓文的年代，上到西周，下至北朝，分歧之大，跨度之長，實在令人驚異。但究竟是春秋時秦刻，還是戰國時秦刻，春秋或者戰國又具體在其早中晚哪一時期，仍然沒有定論。

有論著指出：「學者論石鼓的年代，切入角度約可分為兩種：歷史事實與文字語彙。」<sup>(二)</sup>石鼓文之為秦刻，其論據主要是在文字語彙方面。早在宋代，鄭樵已舉出石鼓文幾個文字的寫法同于秦權<sup>(三)</sup>，但其說長期無人接受。近代秦文字的特點開始為學者認識，王國維系統論述了東土、西土文字的差別，馬衡于其名文《石鼓為秦刻石考》中，列舉多種秦文字文物，逐一與石鼓文對比，馬敘倫、郭沫若等學者也多有考辨，終使石鼓文之屬秦成為定讞。進一步推定石鼓文年代的努力，近些年繼續在進行着，所使用的方法仍然是以文字語彙方面的比較考察為主。

着重這方面的比較考察，是有道理的。近二三十年間，有大量春秋戰國以至秦代的秦文字文物發現，諸如金文、玉牘、璽印、封泥、竹木簡等，層出不窮，其內涵的豐富為前人夢想不及，我們對秦文字性質特點和演變過

程的瞭解隨之大為深入。這樣的進展，大家只要檢閱有關的總結性著作，如王輝的《秦銅器銘文編年集釋》、《秦文字集證》和《秦出土文獻編年》<sup>〔四〕</sup>，即不難認識。特別是陝西鳳翔南指揮一號墓出土編磬，銘文自明系秦景公作，其文字結構多與石鼓文接近，得到學者的專門關注。

那麼石鼓文的年代問題是否可以由此就解決了呢？恐怕還不能說是這樣。這裏一個關鍵的原因是，從春秋甚至更早的兩周之際起始，秦文字已經顯示出自己的特色，然而秦文字在其後的幾百年時間中，比其他列國的文字更能保持穩定和規範，前後的變化要小得多。因此，儘管石鼓文的若干字與南指揮編磬相似，還不能把它的年代確定在景公時。如果寬泛一些，說是春秋中期後段到晚期<sup>〔五〕</sup>，應該說不中不遠。

推定石鼓文的年代，仍須同其中歷史事實的考訂相結合。王美盛先生的《石鼓文解讀》由此入手，所獲結論適在上述範圍之內。我覺得這并非偶然，而是他熟悉與石鼓文有關的各種問題，多年寢饋其中的結果。

我對於年代這一點，或許已經說得太多了。其實《石鼓文解讀》許多方面值得推薦。如詮釋一節頗多新解，補全部分甚見苦心，問答、藝術兩段，則是穩當平實，便於讀者。尤其是王美盛先生的石鼓文書法，形神兼備，不易多覲，讀者自有公論。我的識力有限，就不再饒舌了。

李學勤

二〇〇四年一月十六日于清華園荷清苑

〔一〕王美盛《書法詩·典·論百例詮譯》，山東教育出版社一九九二年版。王美盛《楷行隸篆四體書法教程》，山東友誼出版社一九九六年版。

〔二〕陳昭容《秦系文字研究》，臺灣歷史語言研究所二〇〇三年版。

〔三〕鄭樵《石鼓音序》，見《寶刻叢編》卷一。

〔四〕王輝《秦銅器銘文編年集釋》，三秦出版社一九九〇年版。王輝、程學華《秦文字集證》，臺灣藝文印書館一九九九年版。王輝《秦出土文獻編年》，臺灣新文藝出版公司二〇〇〇年版。

〔五〕參看李學勤《東周與秦代文明》（增訂本），文物出版社一九九一年版。

# 目錄

序	李學勤	一
一 石鼓文年代	.....	一
二 石鼓文詮譯	.....	五
第一鼓 西去陳倉（靈雨）	.....	五
第二鼓 郊外祭天（避水）	.....	七
第三鼓 獵前釋奠（吳人）	.....	九
第四鼓 射獵鹿苑（避車）	.....	一一
第五鼓 獵歸饋獻（而師）	.....	一四
第六鼓 高塬捕雉（天虹）	.....	一五
第七鼓 西學禮賢（鑾車）	.....	一七
第八鼓 修道植樹（乍塬）	.....	二〇
第九鼓 日熊驚現（田車）	.....	二一
第十鼓 汧水捕魚（汧毆）	.....	二四
三 石鼓文宋拓	.....	二六
四 石鼓文補全	.....	八三
五 石鼓文問答	.....	一四一
六 石鼓文藝術	.....	一五六
跋	.....	一六二

## 一 石鼓文年代

石鼓文自從唐代在陝西陳倉發現以來，即為世人所重。如唐之張懷瓘、張彥遠，宋之鄭樵、歐陽修、蘇東坡、朱熹，元之吾丘衍、張養浩、陶宗儀，明之李東陽、楊慎、趙宦光，清之顧炎武、朱彝尊，近代之康有為、吳昌碩、羅振玉、王國維，現代的郭沫若以及海外的一些人士等，無不為之付出了心力，有的甚至付出了畢生精力。然而石鼓文究竟作於何時，仍然迷霧重重。民初以前多以為是周宣王時物，現代則有秦襄公、秦穆公、秦獻公、秦惠文王等說，衆說紛紜，迄無定論。

我想，要解決這一問題，必須從石鼓文本身去着眼。基於此，我對石鼓文逐字逐句進行了深入研究。

(一)《石鼓文》第七鼓《西學禮賢》即《鑾車》一鼓中有「避獲允異」一句。允指允姓戎，異即異類，指與華夏族殊異的外族類。漢李陵《答蘇武書》：「終日無睹，但見異類。」《後漢書·宋弘傳》：「懷柔異類。」《孔子家語·好生》：「舜之為君也……德若天地而靜虛，化若四時而變物也。是以四海承風，暢於異類。」王肅注：「異類，四方之夷狄也。」「西周獫狁之後，在春秋時為允姓之戎，因住在山西北部之瓜州，而『瓜』與『九』為雙聲，故『瓜州變為九州』，於是，『九州之戎』又為允姓戎之異名。《左》莊公二十八年之『小戎』，據杜《注》為允姓，則亦為允姓，亦為獫狁之後。這一族又名陸渾之戎，僖公二十二年秦晉把他們遷到伊州。這一帶正是晉之陰地，故又名陰戎。總之，允姓原住山西北部，後來遷居河南，即出沒於陝西商縣以東，河南嵩縣及河南陝縣一帶，即『河南山北』之地。」〔一〕

周族曾居於今山西汾水，因受到允姓戎的攻侵，始西遷陝西岐山。《史記·周本記》謂：「(周)古公亶父立。……積德行義，國人皆戴之。薰育戎狄攻之……(古公亶父)乃與私屬遂去豳度漆沮、梁山，止於岐下。」這裏

的「薰育」即「獫狁」之異名<sup>(一)</sup>。

迨西周晚期，周與允姓多次發生衝突。清代在陝西寶雞附近出土的西周晚期青銅器《虢季子白盤》中，曾記載了虢白「搏伐獫狁」的戰績以及受到周王「賜乘馬」的史實<sup>(三)</sup>。春秋末年，景王時對允姓戎還是仇視的。公元前五三三年，當周王室的甘大夫襄與晉國的閻嘉爲土地發生爭執時，晉國的梁丙等率陰戎（允姓戎）進攻潁地，周景王便派詹桓伯到晉國責備說：「先王居櫛杌於四裔，以禦魘魅，故允姓之奸，居於瓜州。伯父惠公歸自秦，而誘以來，使逼我諸姬，入我郊甸，則戎焉取之。戎有中國，誰之咎也？」<sup>(四)</sup>從字面上看，這裏周景王對當時「中國」被允戎「所制」深爲不滿，並認爲晉國難辭其責。從深層看，這裏則是對允戎參與周晉之爭發泄怒氣。晉國當時與允戎關係密切，是有歷史原因的。西方秦國秦穆公時擴張領土，攻打驅逐允戎等，晉國惠公則相反，採取了以德綏戎的政策，不但收容了被逐而來的允戎，並賜給他們土地。對此，允戎則是感恩戴德的。所以，晉國有戰事，允戎便積極幫助，共同作戰。不過，到了晉頃公執政時（公元前五二五年），允戎與楚國關係日漸密切，這引起了晉國的不滿，以至於晉國乘允戎不備，一舉將其部落滅掉。據《左傳·昭公十七年》記載：「九月丁卯，晉荀吳帥師涉自棘津，使祭史先用牲於洛，陸渾人不知，師從之。庚午，遂滅陸渾。數之以其貳於楚也。陸渾子奔楚，其衆奔甘鹿。周大獲。」《左傳》記載「周大獲」，是指周對允姓戎陸渾群衆「大獲」，這與石鼓文中「邈獲允異」事相吻合，很可能是指的同一件事。魯昭公十七年爲周景王二十年，即公元前五二五年。這樣看來，石鼓文很有可能爲周景王時所爲。那麼，鼓文中再有沒有與周景王有關的記載呢？

(二)《石鼓文》第五鼓《獵歸饋獻》即《而師》一鼓中有「嗣王台」三字，其中「台」字左邊有半字泐失，復原後當爲「詒」。《禮記·曲禮下》：「君天下，曰『天子』；朝諸侯，分職授政任功，曰『予一人』；踐阼臨祭祀，內事曰『孝王某』，外事曰『嗣王某』。」天子外事時自稱「嗣王某」，據此，鼓文中「詒」當是天子的名字。會不會是周景王？周景王名貴，《世族譜》上作「遺」。「遺」與「貴」是通假字。《莊子·天下》：「道則無遺者矣。」《釋文》：「遺本又作貴。」《說文解字》：「詒，……一口：遺也。」據此推測，鼓文中「嗣王台」很有可能

就是「嗣王詒」。那麼鼓文中爲什麼不直書景王的名「貴」或「遺」而用「詒」呢？這可能是爲尊者諱。《禮記·曲禮上》：「禮不諱嫌名，二名不偏諱。」是說按禮規定，讀音有相同或相近的字，不避諱，如果名字是兩個字，說到其中一個字時，可以不避諱。周景王名只有一個字，當然要避諱了。又《禮記·曲禮下》：「諸侯不生名。」是說諸侯活着時不能稱他的名，因爲稱名不尊重。天子就更不用說了。

通過「避隻允異」和「嗣王詒」兩句的分析，我們基本上可以確定，石鼓文爲周景王時作，且極有可能作於「隻允異」的當年，即公元前五二五年。因爲《鑾車》一詩是記述大宗伯代表周天子率領有司一行到西學禮賢之事。詩中「避隻允異」一句，是向賢老們報告重大消息。按常理，這重大消息當是新近發生的事情，不會過很久才去「報告」。

從周景王晚年的史實來看，石鼓文的制作決不是孤立現象。周景王晚年大搞製作，石鼓僅是其一。公元前五二四年，即製作石鼓文的次年，周景王不顧大臣單穆公的勸諫而鑄大錢。過了兩年，即公元前五二二年，又鑄大鍾，可謂大項目一個接一個。<sup>〔五〕</sup>

從石鼓材料來看，爲花崗岩石，將文字刻在十分堅硬的花崗岩石上，非用銳利的鐵製工具不能爲。考古資料表明，中國的冶鐵技術在春秋末期有很大突破，人工冶鐵得到廣泛應用。在此生產力條件下製作出石鼓文，已成爲可能。從石鼓文結構來看，四言句式，十首一什，其與西周王畿雅詩的結構止相吻合。不僅如此，石鼓文與《詩經》中「二雅」的情調風格亦甚相類，遣辭造句亦有雷同。從石鼓文書體來看，其與西周《虢季子白盤》一脈相傳，是典型的周人籀文作品。

綜上所述，通過對石鼓文文句分析，結合周景王晚年史實和當時生產力發展水平以及石鼓文章法結構、情調風格、書體特點來看，石鼓文年代可以確定爲春秋末期周景王二十年，即公元前五二五年。

## 參考文獻

- 〔一〕關於允姓戎、獫狁的沿革、地望，請參閱王玉哲《論先秦的「戎狄」及其與華夏族的關係》，見彭衛、張彤、張金龍主編《二十世紀中華學術經典文庫·歷史學·中國古代史卷》，蘭州大學出版社二〇〇〇年版。
- 〔二〕王國維《鬼方昆夷獫狁考》，見《觀堂集林》卷十三，中華書局一九五九年版。
- 〔三〕記載周與獫狁戰爭的古文獻有《詩經·小雅》：《采薇》、《出車》、《六月》、《采芣》；銅器銘文有：《虢季子白盤》、《不嬰簋》、《兮甲盤》及一九八〇年新發現的《多友鼎》等四器。
- 〔四〕《左傳·昭公九年》。
- 〔五〕上舉兩件事，均見《國語》卷三《周語》。



## 二 石鼓文詮譯

關於石鼓文詮譯，說明如下：（一）鼓文篇次依鼓文內容重新安排，并加標題。爲了便於查找，故仍將傳統篇名附在每一鼓標題後的括弧內。（二）爲了節省篇幅，對歷代各家考釋之不同意見，均不置評。鼓文補入文字，有的採用先賢成說，有的選自《詩經》，有的系作者考辨，亦不一一注明。（三）爲了使於讀者理解，詮譯采取注、譯、析相結合的方式。注求簡明，不枝不蔓。譯求通達，盡可能體現詩意。析是對內容的分析，力求揭示深刻，概括準確。

### 第一鼓 西去陳倉（靈雨）

【原文】

避來自東<sup>〔一〕</sup>，靈雨賁賁<sup>〔二〕</sup>。流迄湧湧<sup>〔三〕</sup>，盈盈溌濟<sup>〔四〕</sup>。君子即涉<sup>〔五〕</sup>，涉馬奔流<sup>〔六〕</sup>。  
汧毆泊泊<sup>〔七〕</sup>，蕩蕩丞土<sup>〔八〕</sup>。舫舟系逮<sup>〔九〕</sup>，駕言自廓<sup>〔十〕</sup>。徒駛湯湯<sup>〔十一〕</sup>，佳舟以行<sup>〔十二〕</sup>。  
或陰或陽<sup>〔十三〕</sup>，極深以幽<sup>〔十四〕</sup>。出于水一方<sup>〔十五〕</sup>，丞徒勿止<sup>〔十六〕</sup>。其奔其毳<sup>〔十七〕</sup>，其攸其事<sup>〔十八〕</sup>。

【注釋】

〔一〕避，代詞，我們。東，即棘，指棘津，又名孟津、盟津，黃河渡口名，今河南孟縣南十八里，爲黃河中、下游的分界

處。〔二〕靈雨，好雨。賁賁，不停貌。

〔三〕迄，始終，竟。

〔四〕盈盈，狀車馬士兵充滿貌。溧（xīe），

分散。濟，渡口。

〔五〕涉，步行渡水。

〔六〕奔，朝向。

〔七〕汧，汧水。今名千河，源甘肅六盤山南麓，

上游東南流經陝西千陽注入渭河。毆，語助詞。泊〔二〕泊，浸潤貌。

〔八〕漭，從中淒聲，淒聲有寒涼意，草木寒

涼，表明季節在秋冬。丞士，指連船為橋的士兵。丞，今作「丞」。

〔九〕舫，又稱方，雙幫船，即兩艘并在一起的

船。系速，即逮系，本指追捕而拘囚，此指連系舫舟以成舟橋。

〔十〕言，助詞，無義。《衛風·竹竿》：「駕言出游，

以寫我憂。」自，開始。廡，從廡，從邑。從廡表示簡陋房子。從廡表示與廡人有關。從邑表示居住區。會意為廡人

居住區。此特指從廡人居住區抓獲的允俘。獲允異之事見石鼓文年代考。

〔十一〕徒駘，隨從車馬的士兵。湯，通

「蕩」。湯湯，即「蕩蕩」。

〔十二〕佳，通「唯」。以，用。行，道路。

〔十三〕陰陽，水南岸為陰，水北岸為陽。

〔十四〕極，通「急」。以，此。函，水坑，此指河中的漩渦。

〔十五〕出，由內及外，與「入」相對。

〔十六〕徒，同前文「土」。勿，一種旗幟，用於集合的信號。止，至。

〔十七〕其，助詞，無義。敲（xī），即啟字，

古代的一種樂器，擊打以為節奏。

〔十八〕攸，指居住之所。

### 【譯文】

我們從黃河東津渡口出發，啓程時好雨一直下個不停。河水滾滾向前奔湧，渡口處車馬鼎沸等待命令。官員們步行通過，大隊車馬隨後而行。

汧河水浸潤蕩漾，架設舟橋的士兵不畏寒涼。船隻連并臨時舟橋迅速搭成，前頭是載着允俘的車輜。隨從車馬的士兵浩浩蕩蕩，用船拼起的道路方便通暢。

渭河兩岸南陰北陽，河中漩渦處是最深最急的地方。最終我們全部到達對岸，并船為橋的士兵隨后跟上。到達目的地大家奔走歡呼擊樂歌唱，在住所記下此事永遠不忘。

### 【簡析】

此鼓共分三章。第一章（前六句），主要交代了周景王一行啓程西去周原陳倉時的出發地及橫涉黃河時的

情況。第二章(第七句至十二句),詳細描寫了架設舟橋橫渡汧水的經過。第三章(最後六句),主要寫渡過渭水到達目的地時大家的歡樂心情。

此鼓作者着力寫了「涉黃河」、「過汧水」、「渡渭河」三個場景,而沿途其他經歷只字未提。途中一帆風順,無事可寫?有可能(從洛陽到汧水自東往西一路是渭河平原),而更大的可能是作者根據結構的需要,把途中經歷略掉了。

陳倉地處渭河平原的西端。在夏朝的末年,周人的祖先就已生活在這一帶土地肥沃的地方。石鼓最初發現地即在陳倉渭河南岸石鼓山東南側的茵香河畔。

## 第二鼓 郊外祀天(避水)

【原文】

避水既澗<sup>〔一〕</sup>, 避導既平<sup>〔二〕</sup>, 避行既止<sup>〔三〕</sup>, 嘉樹則里<sup>〔四〕</sup>, 天子永寧<sup>〔五〕</sup>。  
日佳丙申<sup>〔六〕</sup>, 曦曦薪薪<sup>〔七〕</sup>。避其秀導<sup>〔八〕</sup>, 桀馬既連<sup>〔九〕</sup>。敝夏康康<sup>〔十〕</sup>, 駕發奩黃<sup>〔十一〕</sup>。  
左驂馱馱<sup>〔十二〕</sup>, 右驂馱馱<sup>〔十三〕</sup>。馱載以發<sup>〔十四〕</sup>, 毋不執息<sup>〔十五〕</sup>。  
裡鞿褻褻<sup>〔十六〕</sup>, 胡臭習習<sup>〔十七〕</sup>。公謂大來<sup>〔十八〕</sup>, 余及如茲邑<sup>〔十九〕</sup>, 害不余習<sup>〔二十〕</sup>?

【注釋】

〔一〕澗(chàng), 從水靜聲, 清淨。 〔二〕導, 通「道」。《周禮·地官·遂人》:「遂上有徑。」鄭注云:「徑容牛馬, 道容二軌。」 〔三〕避, 指五人為單位的彌縫的最小戰鬥編制。行, 步兵。 〔四〕嘉, 美好。樹, 樹木。圍丘是祭

天之所，四周繞以墼墻（矮土墻），墼內空闊，墼外森林茂密。則，乃是。里，古代三百步爲里，此指墼墻內的空間。

〔五〕天子，指周天子。

〔六〕日，時間。佳，通「惟」，是。丙申，古人用干支記日，丙申爲剛日（奇數的日期）。

《禮記·曲禮》：「外事以剛日，內事以柔日。」

〔七〕曠曠，從日，從颯。從日，表示與日有關。從颯，指松針像獸類

頸上的長毛。薪，柴火。粗大者謂之薪。

〔八〕秀，籀文「旁」字，側邊。導，道。指通往園丘的甬道。

〔九〕桀，

通「磔」，古時分裂祭牲叫磔。迎，通「陳」。

〔十〕敖，從支，從秀，秀亦聲。疑爲籀文「收」字。從支示農具，從

秀示作物成熟，會意爲收穫。此可能指鑄在大鼎上的收穫花紋。夏，大。自關而西，秦晉之間，凡物之壯大者而愛偉之，

謂之夏。此言大鼎。康康，形容鼎大而安。

〔十一〕駕，通「架」。指架柴焚燎以祭天神。愈，古代以自空大木做的舟

稱愈。黃，即璜。古黃（璜）玉呈弧形，樣子極像舟。愈黃，此指像舟形的玉璜。

〔十二〕駮，從馬殺聲。殺，殺死。

篆書「殺」與「敖」形相近，而義遠甚。「殺」當爲祭馬，剛日死，「敖」爲駿馬。《說文》：「敖，駿馬，以壬申日死，乘

馬忌之。可能是將「殺」與「敖」混淆了。

〔十三〕駮，從馬，從東，矢聲。從東表示止的意思。駮駮，形容右驂見

到了弓箭害怕後退的樣子。

〔十四〕馱（yī），從馬，從弋，弋亦聲。從馬指與牲馬有關。弋，通「殷」，殷色，黑

色。此指帶黑色血迹的牲馬。

〔十五〕毋，通「無」。執，持。惠，即「德」字，感激。

〔十六〕裡（yīn），煙

氣瀰漫以祭天。執，從執從飛。執，音翰，飛光也。霧，從雨，黎聲。從雨，散發之意。黎聲，黑色之意。霧霧，黑煙散

發之貌。

〔十七〕胡，領下垂肉。此泛指牲肉。臭，香氣。習習，類飛貌。

〔十八〕公，此指大宗伯。《禮記·曲

禮下》：「五官之長曰伯，……于外曰公。」伯在私域外曰公。又，《周禮·春官·宗伯》：「大宗伯之職，……若王不與祭祀，

則攝位。」意即如果王者因故不能親行祭祀，大宗伯則代表王者主祭。此時，周景王服喪三年，剛剛結束，不宜主祭，故由

大宗伯代之。大，通「泰」。《易·泰》：「天地交，泰。」注曰：「天地交，萬物通也。」來，句末語氣助詞，咧。

〔十九〕余，通「餘」，給予。如，通「若」。

〔二十〕害，曷。習，因也。此指習吉，即吉事相因襲。

## 【譯文】

郊外河道中的水十分清淨，能通過兩輛車馬的田間大道沿途坦平。參加郊祭的車馬全部停了下來，園丘四周被樹木掩映，天子永遠安寧。

今天是丙申吉日，由卜巫選定，松針松枝等堆積成嶺。我們彙集在壇道旁邊，祭祀的牲馬已經備陳選定。飾有秀麗花紋的鑊鼎莊重沉靜，進獻玉璜放在架好的柴堆之頂。

射殺左驂肱一穀二肋三分解為六部分，收好弓箭以免右驂害怕受驚。用木戟把牲體放在柴上和玉璜一起燎燔，衆人皆懷有誠摯恭敬的心情。

黑色的煙氣瀰漫升騰，香味濃鬱直入九霄雲層。主祭的大宗伯說：天地交和萬物通達咧，天將降福附近這些村邑，以及普天之下的衆生。

### 【簡析】

本鼓可分爲四章。第一章（開頭五句），主要記述了大宗伯（代表天子）一行出發到郊外祭天路上所見：水淨、道平、樹嘉。第二章（第六句至十一句），先記下了當日時間：丙申，爾後詳細記述了堆柴成嶺、牲馬既陳、大鼎安穩、架柴進璜等郊外祭天的準備情況。第三章（第十二句至十五句），繪聲繪色地描述了牲品玉璜與柴草共燔的場景，使人有親臨其境之感。第四章（最後五句），是伯公向衆人報告祭祀結果：天地交和，福降人間。

### 第三鼓 獵前釋奠（吳人）

#### 【原文】

吳人憐亟〔一〕，朝夕敬惕〔二〕。飢西飢北〔三〕，勿寵勿代〔四〕。若而出奇〔五〕，進獻用特〔六〕。暹格執祖〔七〕，告于大祝〔八〕。拾曾受其壇〔九〕，致方執寓逢〔十〕。中囿孔庶〔十一〕，麇鹿速

速〔十二〕。

避其疆里〔十三〕，屯屯續續〔十四〕。大田不搜〔十五〕，君子可求〔十六〕？又謀又始周〔十七〕，爰止在是〔十八〕。

【注釋】

〔一〕吳人，即虞人，掌管山澤、苑囿、田獵的官員。憐，憐惜，同情。亟，急。

〔二〕敬，恭勤也。惕，速疾也。

〔三〕飢，從食從犬，甲骨文「犬」作「𠂔」，頭左移到「食」字之下，即成「飢」，會意為犬靠近食物就食。此字從時問來看，指正在。從動作來看，指靠近，通「即」。

〔四〕竈，通「造」，造次。倉促急遽走告，造祭于祖也。代，更

也。以此易彼，以後續前。

〔六〕特，

牲一頭。

〔八〕告，

告訴。《禮記·曾子問》：「禘祭于祖，則祝迎四廟之主。主出廟入廟，必蹕。」意即在太祖廟中合祭祖先，就讓太祝到父廟、祖廟、曾祖廟、高祖廟去迎請神主。神主出入廟時，必須清除道路，禁止閑人通行。

〔九〕拾（*xi*），集合遠近祖先

神主于太廟合祭。曾，乃。受，受事也。壇，祭場。在平坦的地上用上築高臺。古代以壇為祭天神及遠祖之所。

〔十〕致，使也。方，一并。執，即執祖。寓，暫住。逢，遇到。

〔十一〕囿，商有以獵鹿為樂的王苑。到西周，苑稱

為囿，有專門的官吏（即囿人）掌囿遊之獸禁及離宮之政事。古代帝王的苑囿規模都很大，不但是遊息的地方，而且是具有多種用途的綜合體，在苑囿中的活動包括：起居、田獵、祭祖、朝會等。囿指禦苑，遊指行宮。孔庶，數量很多。

〔十二〕速速，快速奔跑貌。

〔十三〕疆里，劃分疆界，區分地理。此指囿人劃出的獵區。

〔十四〕屯屯，屯兵排

陣之貌。續（*zhu*），聚集。

〔十五〕大田，天子親自參加的田獵。搜，搜索。古代田獵規定，天子打獵不能把四面

都包圍起來，不捕殺懷胎的母獸及幼獸。此句意思是，天子大獵尚不一網打盡，他人豈能一隻不留。

〔十六〕可，通

「何」。

〔十七〕又，通「有」，助詞，無義。謀，計議。始周，詩句押韻需要將「周」字後置，當為周始，即周而復

始。

〔十八〕爰，語首助詞。止，僅。是，此，這。

【譯文】

獵前釋奠虞人心急如焚，朝出晚歸爭秒奪分。一會兒西去一會兒北奔，料理安排處處用心。乘着單車一路顛簸，進獻需用的牲牛等祭品。

天子西來獵前禘祭先祖，讓太祝到祖廟迎請衆神主。虞人忙着修整祭壇清掃道路，使衆神主在祭所相逢會聚。苑囿中草木茂盛禽獸很多，鹿群奔跑為首的是頭母鹿。

我們的獵隊來到虞人劃定的區域，布下陣勢等待野獸。獵取它們要有所保留，虞人這樣規定是何追求？主要是考慮動物繁衍畜源充足，僅此而已十分清楚。

【簡析】

田獵前在祖廟行釋奠禮，主管苑囿的官員——虞人及其部屬十分忙碌。本鼓第一章（開頭六句），即是對虞人忙碌身影的描述。其中既有對虞人的心理描寫，如：「憐亟」、「敬惕」，又有對虞人的行動描寫，如：「飢西飢北」、「勿竈勿代」。一個低頭實幹認真負責的虞人形象躍然而出。第二章（第七句至十二句），先寫虞人接受了修整祭壇的任務並負責清掃通往祖廟的道路。接着寫虞人引領衆人來到鹿兒成群的鹿苑。第三章（十三句至結尾），交待了苑獵的規定，並闡明了這樣規定的緣由。

第四鼓 射獵鹿苑（避車）

【原文】

避車既工〔二〕，避馬既同〔三〕。避車既好〔三〕，避馬既駘〔四〕。

君子員邐〔五〕，員邐員旂〔六〕。麀鹿速速〔七〕，君子之求〔八〕。

𦍋𦍋角弓〔九〕，弓兹以寺〔十〕。𦍋𦍋其持〔十一〕，其來趨趨〔十二〕。

趨趨𦍋𦍋〔十三〕，即𦍋即時〔十四〕。麀鹿速速〔十五〕，其來夾次〔十六〕。

𦍋𦍋其樸〔十七〕，其來遭遭〔十八〕，射其狷蜀〔十九〕。

### 【注釋】

〔一〕邐（*lǐ*），人稱代詞，我們。工，精工，巧。〔二〕同，齊一。〔三〕好，完畢。古代打獵以車相連，圍成

獵圈，謂之車宮。〔四〕駟，從馬，從缶。疑爲「套」之初字。從馬，示馬用具。從缶，套形。上「一」像套在馬脖

子上的人字形叉木，即軛，中豎像馬脊，中橫像縛紮在馬背上的帶子，下部一半環「U」像轅馬後臀上的勒帶。〔五〕君子，

此指出獵的官員。員，通「云」，用於句首、句中或句末，無義。邐（*lǐ*），打獵。〔六〕旂，附綴於縵（*shān*）側的

飄帶，此代指旌旗。《禮記·曲禮》：「武車綏旗，德車結旌。」意思是：武車要招展旌旗，巡狩的德車要收斂旌旗。

〔七〕麀（*mō*），古書上指母鹿。麀鹿，此可能指母鹿帶領的鹿群。有一種大型的馬鹿，毛色紅，鹿角大，身材高，結群

而居，通常由雌鹿擔任首領，帶領未成年的雄鹿、雌鹿採食并擔任警衛。速速，快速奔跑之貌，與下文「趨趨」形成對照。

〔八〕求，尋找。〔九〕𦍋，從牛，辛聲。從牛指用料。辛有苦意。弓把兩邊曲折處，內附以牛角，外附以牛筋，

爲着力處。𦍋𦍋，此指彎弓時，弓角蓄力待發的樣子。〔十〕兹，通「滋」，長也，此指弓弦慢慢拉開的樣子。寺，通

「侍」，等待。〔十一〕𦍋（*qǐ*），古「驅」字，逐也。持，相持不下。〔十二〕趨，從走，異聲。趨趨，腳踏不

前的樣子。〔十三〕趨，從走，憲聲。𦍋，從辵，從炎，辵爲「辭」字的籀文寫法，有辭却之意。炎，指火苗上竄的

光，會意爲見了火光退避的樣子。〔十四〕即……即，連詞。𦍋，與「迺」不同。從辵，從五，從支，五聲。驅趕的

意思。時，通「之」。〔十五〕趨（*zǐ*），從走，從東，東亦聲。東，止也。趨趨，跑跑停停、腳踏不定的意思。

〔十六〕夾，「無」的本字。李孝定《甲骨文字集釋》：「夾」，乃無的本字，即舞之古文。次，次序。〔十七〕樸（*pǔ*），叢

生的樹木。〔十八〕趨，從走，瀆省聲。趨趨，指豚鹿行走發出的沉重之聲。〔十九〕狷，即豚鹿。從豚，戶聲。



豚鹿體肥，四肢短小，行動緩慢，形似豬，故從「豚」。蜀，即獨字。豚鹿性孤僻，從不搭群，喜歡我行我素，獨往獨來。

### 【譯文】

出獵的車子精巧便當，駕車的馬兒匹匹精良。圍獵的車官布設完畢，出獵的馬兒全部套上。

出獵的官員坐在車上，隊伍浩蕩旗幟飄揚。一隻母鹿帶領着鹿群正在奔跑，那正是官員要獵取的對象。

嵌有牛角的彎弓力度錚錚，弓箭手們張弓待命。徒兵驅趕鹿群受到激烈抗爭，鹿群踟躇不前或進或停。

見了火光鹿群敏捷退避，它們被驅趕着向圍獵圈裏行。領頭的母鹿漸走漸停，後邊的鹿群散亂目眩。

我們又從樹叢中逐出一頭肥鹿，體態似豬跑起路來十分沉重，飛箭射去，這只不馴的獨鹿倒地斃命。

### 【簡析】

本鼓以時間為順序安排結構，先寫獵前的車馬準備情況，繼寫打獵過程。綫索清晰，層次分明。全詩可分為五章。第一章（前四句），寫獵前的車馬準備及部署情況。第二章（五至八句），言君子出獵的場面，「員獵員旂」，四字洗煉，既寫出了田獵的宏大場面，又展現了君子的不凡氣度。第三章（九至十二句），概寫設伏驅鹿之景。其中「避敵其持」一句尤為形象生動，把士兵與群鹿相爭持的場面寫活了。第四章（十三至十六句），主要寫鹿群進入獵圍後的場景。其中「越越」一詞，準確地道出了擔任警戒任務并為群鹿之首的母鹿警覺不安的心態。「無次」則刻畫了群鹿的慌亂形象。第五章（十七至十九句），寫射獲豚鹿。短短三

句，作者絲毫未加渲染，箭落文止，給人以乾脆利落之感。

### 第五鼓 獵歸饋獻（而師）

【原文】

徒駛嘽嘽〔一〕，然而師旅〔二〕。六轡如濡〔三〕，弓矢孔庶〔四〕。繹以左驂右驂〔五〕，滔滔是  
 𦉳〔六〕。舉拳其不〔七〕，具獲信復〔八〕。

徒具肝來〔九〕，射夫其寫〔十〕。小大具迪〔十一〕，煌煌來樂〔十二〕。天子昨來〔十三〕，嗣王詒  
 曰〔十四〕，古我來飭〔十五〕。

【注釋】

- 〔一〕嘽 (tān) 嘽，多而威武。《詩·小雅·采芣》：「戎車嘽嘽」。〔二〕然，成也。而，語氣詞。師旅，古軍制以二千五百人為師，五百人為旅，因以師旅作為軍隊的通稱。〔三〕轡，纏繩。濡 (rú)，潤澤。〔四〕弓矢，代指各類武器。〔五〕繹，即繹繹，和調貌。以，結構助詞。〔六〕𦉳，從大，從言，從鳶省，鳶亦聲。此指鳴鳶，古代一種助獵工具。〔七〕拳 (quān)，即「拱」，兩手共械。不，通「丕」，奉也。〔八〕具，供置。信，消息。復，完成任務後回報。〔九〕徒，指主管有司。肝來，彎腰而行的樣子。《周禮·春官·甸祝》：「掌四時之田表貉之祝號。舍奠于祖廟，爾亦如之。師甸，致禽于虞中，乃屬禽。及郊，乃饋獸。」大意是說，甸祝掌管四時田獵立表地方師祭的祝號，出發田獵在祖廟行釋奠禮時也是一樣。出動軍隊徒眾大規模田獵，把獵獲的禽獸放在虞人立的虞旗內的地方，聚集群獸，分別種類。經過四郊群兆，以所獲的禽獸饋獻。〔十〕射，此指無射鍾。古人按照既定的律呂鑄鍾，合乎某律銘文某鍾。如《南宮乎鍾》自銘：「無射。」寫，置也。〔十一〕迪，陳。〔十二〕煌，通「煌」。煌煌，合聲響

亮。《詩·周頌·執競》：「鐘鼓喤喤，磬筦將將。」〔十三〕阼，東階，天子祭祀時登阼階。〔十四〕嗣王，天子外祀時自稱，此指景王。詒，通「遺」，景王名遺。〔十五〕古，今也。飭（*chī*），古「敕」字。

### 【譯文】

士兵鬥志高昂，隊伍威武雄壯。馬套繩潤澤明亮，長弓短箭耀人目光。車馬兩邊旗幟飄揚，助獵的鳴鳶叫聲高亢。士兵兩手相拱緊握器械前來報告，獵獲大量禽獸裝滿車廂。有司彎腰把獵獲的祭品獻上，與月令相應的無射鐘設置停當。各種大小樂器次序陳放，樂聲響亮祭祀開場。天子景王從東階而上，他大聲命令說，現在我宣佈用獵物獻祭饋享。

### 【簡析】

本鼓第一章（前八句），主要描寫獵畢收兵的熱鬧場面。第二章（第九句至結尾），記述在郊外兆域祭壇獻禽享神的活動。

## 第六鼓 高墀捕雉（天虹）

### 【原文】

雉飛戾天〔一〕，若虹見皮〔二〕。或竦或走〔三〕，騏驎馬麋〔四〕。藉藉芘芘〔五〕，毖毖雉血〔六〕。其心其一〔七〕，載飛載起〔八〕。有雉雉鳴〔九〕，于羅其離〔十〕。君子執蓋〔十一〕，乃係收之〔十二〕。

### 【注釋】

〔一〕雉，俗名山鷄，為古時禮賢的珍貴禮品。其肉既是宗廟祭祀的祭品，又是餐桌上的美味佳肴，其五彩的羽毛是天然的

裝飾品。辰，至。

〔二〕虹，本指雨後彩虹，此可能指虹雉、血雉等。虹雉的羽毛非常漂亮，喜歡吃食物的細根球莖，

尤其喜歡吃貝母，人們送給它一個綽號「貝母鷄」。雄血雉尾羽側緣緋紅，在日光下殷紅如血。見，通「現」。皮，通

〔彼〕。〔三〕竦（*sǒng*），肅立。走，跑。

〔四〕驕驕，從馬，濟省聲。狀馬鹿衆多之貌。馬鹿通常由雌鹿、幼鹿

和未成年的公鹿組成一群，其中一隻老而有威望的雌鹿擔任首領，帶領全體成員採食并警戒。藪，草名，指活鹿草。從草，

從鹿省，從豕。從草，草類。從鹿，與鹿有關。豕，指豕首草，又名蕘草、活鹿草。

〔五〕稽，從中從指（*zhǐ*）。從

中，指草木植物。指，木名，葉白色。稽稽，形容泛着白光的指葉。苒，從中從孔。從中，指與草有關。孔，有疾的意思。

苒苒，指虹雉用嘴巴快速啄取指葉等草食。

〔六〕戔，妙。血，指血雉在陽光下緋紅如血的色彩。

〔八〕載，語助詞。

〔九〕有，助詞。一字不成詞，則加「有」字以配之。雉（*zhì*），雄雉叫聲。

〔十〕羅，捕鳥的網。離，遭逢。

〔十一〕蓋，俗作「蓋」，苦也，即白茅覆蓋物。

〔十二〕係（*xì*），拴縛。

### 【譯文】

從天空飛來一群野鷄，漂亮的羽毛猶如彩虹出現在那裏。落在草地上有的跑動有的立視，和一群食草的馬鹿交雜在一起。它們用靈巧的嘴巴快速啄食，多麼美妙色澤緋紅漂亮的野鷄。

它們群聚群起，吃完一地飛往另一地。突然雄鷄發出一片叫聲很是急促，它們遭遇羅網難以逃離。出獵的官員圍攏過來撥開茅草，捉住後用粗絲細帶拴好滿載而回。

### 【簡析】

本鼓第一章（前六句），寫發現雉群。第二章（後六句），寫捕獲群雉。篇幅短小，結構緊密。

## 第七鼓 西學禮賢（鑾車）

【原文】

帥皮鑾車〔一〕，奉欸真如〔二〕。秀弓孔碩〔三〕，彤矢笑笑〔四〕。四馬其寫〔五〕，六轡沃若〔六〕。徒駛孔庶〔七〕，廊騎宣博〔八〕。青車執行〔九〕，其徒如章〔十〕。塥濕陰陽〔十一〕，趨趨弄馬〔十二〕。射之矍矍〔十三〕，迂驅如虎〔十四〕。獸鹿如蒙〔十五〕，台爾多賢〔十六〕。迪禽奉雉〔十七〕，邇隻允異〔十八〕。

【注釋】

〔一〕帥，統帥。此指受王命帶隊前去祭祀的官員大宗伯。皮，通「彼」。鑾車，鑾是裝於軛首或車衡上的飾物，上部為扁圓形的鈴，下部為座，鈴內有彈丸，車行則搖動作響，聲似鸞鳥鳴，故鑾亦作「鸞」。在衡謂之鸞，在軛謂之和。

〔二〕奉，從去，本省聲。「奉」像鼓槌紛紛下落之形，「𠄎」像鼓皮，「𠄎」本省，本亦聲。奉，即賁鼓。賁鼓兩面鞞革，長八尺，鼓面四尺，中圍徑五尺三寸三分，腹闊而長，聲宏致遠，為軍中常用的戰鼓。《說文》：「餼，從食奉聲，或作饋」。欸，止住懸鼓的橫木。從束，從欸省，欸亦聲。束，止也。欸本義指門窗上下框的橫木，此指懸鼓鼓架上的橫木。真，真個。如，自如，懸鼓懸止在鼓架上悠悠的樣子。〔三〕孔，很。碩，大。〔四〕彤，紅色。此指箭杆的顏色。矢，箭。笑，從从，從矢，疑為「簇」之籀文。笑笑，形容竹制的箭杆多而鮮明的樣子。〔五〕四馬，四匹馬拉的車。天子

一般坐六馬拉的鸞車，此為四馬，可能是天子派大宗伯代自己前去祭祀。寫，通「瀉」。〔六〕六轡，六根繩繩。一車有四馬，一馬兩繩，四馬共八條繩繩，除兩條系在車上外，禦者手中共有六條。沃若，指威儀之盛。沃，今作沃。

〔七〕徒駛，隨從車馬的步兵。〔八〕廊，本指虜人（靠擄掠為生的人）居住區，此特指晉滅允戎部落後，周人捉到的

俘虜。騎，倚也，靠近。博，從牛，專聲。從牛，指持牛尾，專聲有跳動的意思，此指跳舞。博，即旄舞，持旄牛尾而舞。《周禮·旄人》鄭玄注謂：「旄，旄牛尾，舞者所持以指揮。」旄舞是一種規格較高的舞蹈，證之鄭司農注：「旄舞者，旄牛

之尾……辟雍以旄。」只有天子學宮辟雍才用。

「九」吉，即「瞽」之初字。從目，從鼓省（𠂔），鼓亦聲。古代樂官多

以瞽者爲之，故因稱樂官爲瞽。瞽人受大師的直接指揮，負責歌《詩》、諷誦，背誦帝王世系等。飢，從食從犬，犬字頭部移到食字上，會意爲犬靠近食物就食。讀若載。此字與「即」字造字思路相似（「即」是人靠近食器就食），其義相近。靠近，就。行（*hang*），道路。

「十」徒，弟子。據《周禮·春官》，在「大司樂」的統轄下，有從事演奏、舞蹈、歌唱、諷誦、教育的樂工舞人近一千五百人。如，隨從，依照。章，樂章。

「十一」塥，高平之地。濕，低凹之處。陰陽，此形象喻示音樂舞姿的高低變化。

「十二」越（*ye*），奔向。越越，向前奔走之貌。奔，《說文》：「奔，兩手盛也，餘六切。」奉獻之意。

「十三」炒，從矢，從此，此亦聲。從矢表示箭。此，古太切，行貌。示箭飛行的樣子。

「十四」迺，從辵從予，通「途」。《玉篇》：「途，伏地也。」獮（*chi*），獸名，大如狗，文如狸，形如虎。

「十五」獸，此可能指駝鹿，頭大、脖粗、臉長是其特徵，肩膀高聳，四肢細長，背部很像駱駝，角扁平如鏟。蒙，同「兕」，獸名。頭一角，長三尺餘。

「十六」台，通「貽」，贈送。賢，指先賢。《禮記·祭義》：「祀乎明堂，所以教諸侯之孝也。食三老五更於大學，所以教諸侯之弟也。祀先賢於西學，所以教諸侯以德也。」明堂，周文王的廟。

「十七」連，陳。雉，山鷄。

「十八」獲，俘獲。允，指允姓戎。西周獯豸之後，在春秋時爲允姓，原住山西西北部，後遷河南，之後出沒於陝西以東、河南嵩縣以及河南陸縣一代（河南山北）。因時地不同，允姓戎又有小戎、九州之戎、陸渾戎、陰戎之稱。《左傳·昭公》十七

年：「九月丁卯，晉荀吳帥師涉自棘津，使祭史先用牲於洛，陸渾人不知，師從之。庚午，遂滅陸渾，數之以其貳于楚也。陸渾子奔楚，其衆奔甘鹿。周大獲。」異，即與華夏族相對的殊異族類。允戎自古與周族不和，對周族來說，允戎被滅確是

一件意義重大的事情。此「避獲允異」與《左傳》「周大獲」均言「獲」而不言「征」，這是因爲滅允戎主力乃晉國軍隊，周

朝之師不過是隨從作戰，俘獲大量允姓群衆而已。一個「獲」字既反映了當時周朝「天下共主」地位的動搖現實，也表明了

周人軍隊的弱勢狀態。

## 【譯文】

統帥坐的車子鈴鐺作響似鳥歌唱，八尺長的大鼓氣派壯觀悠然地懸在橫架上。紋飾的弓幹又大又長，紅色的箭杆挺直鋒亮。四匹馬駕車跑得歡暢，六根繩索顫動如舞上下跳蕩。

隨從車馬的步兵來得很多，載着俘虜的車馬到位旄舞開場。歌詩諷誦的樂隊靠近道路兩旁，樂官的弟子朗誦樂章時吟時唱。隨着婉轉的樂章舞隊起伏疊宕，歌舞聲中恭敬地把牲馬等獻上。

飛矢嗖嗖作響，那中箭伏地的羈獸似老虎的模樣。獨角凹背的駝鹿與兕獸相仿，獻上這些祭品請先賢們用享。再把獵獲的珍禽雉鳥奉給國老：「賢老們，我們俘獲大量允戎，一并獻上。」

### 【簡析】

本鼓可分爲三章。詩的前六句爲第一章，主要寫大宗伯率群有司出發到西學祀賢的場景。大宗伯是代表天子去祀學，所以雖爲四馬，但仍乘鸞車。「真如」二字準確傳神，給人以大場面大氣派之感。第二章（七至十二句）詳細描寫了祀學程式：樂聲驟起、旄舞開始、誓人歌詩。第三章（十三至十八句），先寫殺牲獻祭，最后是向賢老們報告重大消息。《禮記·王記》：「出征執有罪，反，釋奠於學，以訊馘告。」意即征伐俘敵回來，再到大學裏設奠祭祀賢老賢師，報告捕獲的俘虜和殺死敵人的數量。景王此次西來的活動之一就是「釋奠於學，以訊馘告」。

在周代各族中，周人最爲重視養老。早在古公亶父舉族遷周原前，就首先召集「耆老而告之」。春秋末年，其他國家養老制度大都衰敗，而周人却「愛老人」如故。

## 第八鼓 修道植樹（乍塬）

## 【原文】

宣猷乍塬〔一〕，乍周道〔二〕。我司攸除〔三〕，帥皮阪田〔四〕，草爲卅里〔五〕，希微徂徠〔六〕。  
 迺畀行栗〔七〕，柞械其拔〔八〕。櫟榕庸庸〔九〕，鳴條亞箬〔十〕，其華可爲〔十一〕？所遊斲水〔十二〕。  
 蓋道二日〔十三〕，樹茲五日〔十四〕。

## 【注釋】

- 〔一〕宣猷，即猷宣使，也稱道人，宣令之官。《周禮·秋官》中有「大行人」、「小行人」及其下屬「行夫」若干人，即是這類官吏。由於他們巡行時乘用一種輕車——輶軒，又稱「輶軒之使」。《左傳》襄公十四年六月：「道人以木鐸徇于路。」乍，同「作」，行也。
- 〔二〕周道，大路。迺，即迺，醜延切，緩步也。
- 〔三〕我，宣道使自稱。司，主管。攸，助詞。除，除夫，即從事清除的役夫。
- 〔四〕帥，率，循也。皮，通「彼」，那。阪，坡地。阪田，未開墾的山坡野地。
- 〔五〕爲，治理。卅，三十。
- 〔六〕徂，從徂省，山聲。從徂，表示道不清。
- 〔七〕迺，即乃。畀（*bei*），本指魚網，此作形容詞，喻像置網一樣排列連結。行栗，標示道路的樹木。《國語·周語》：「列樹以表道。」知此行栗是表道之樹。
- 〔八〕柞（*zuo*），櫟樹，生刺，木質堅硬。械（*xi*），叢生有刺。《詩·大雅·綿》：「柞械拔矣，行道兌矣。」
- 〔九〕櫟，即棕櫚樹，常綠喬木，高數丈，幹直立，呈圓柱形，不分枝。葉大，集生於幹頂，掌狀深裂，裂片呈披針形。樹幹可做器材（此字中有「舟」形，可能是做船材料）。榕，烏柏樹。宋林逋《林和靖集七·水亭秋日偶書》：「中子峰頭烏柏樹，微霜未落已先紅。」庸，通焰，火苗初起貌。
- 〔十〕亞，象聲詞。箬，從竹若聲。從竹指棕葉似竹。若本是一種舞草（電信草），它的每一片大葉的旁邊長着兩片小葉。這兩片小葉從早到晚不停地跳舞，直到晚上才安靜下來。
- 〔十一〕華，從當中劈開，即半破。可，通「何」。
- 〔十二〕斲水，水名，不詳。
- 〔十三〕蓋，古「抽」字，拔也，除也。導，通「道」。
- 〔十四〕茲，代詞，指道。樹茲，即在道上栽樹。



【譯文】

宣令之官搖着木鐸乘着軒車駛來，把車子慢慢停在大路一邊。主管清除道路的官員，沿着前面的山坡野地，清理道路三十里，直到遠處隱隱約約的山邊。

於是除夫把道旁種上栗樹標示行進路線，把帶刺的柞樹、槲樹統統拔光砍完。那些高大的棕櫚樹、烏柏樹葉子紅彤彤，樹梢因風作響闊葉起舞翩翩。把它們伐倒從中劈開可作何用？可做舟船渡過澗水到對岸。

兩天道路修好，五天把樹栽完。

【簡析】

本鼓第一章（前六句），寫輶軒使宣令：修道。古時修道必栽樹。此修道栽樹可能是爲田獵做準備。第二章（第七句至十二句），寫除夫（官名）率力役修道植樹的情況。栗樹是周人崇拜的樹木。第三章（最後兩句），交待了修道植樹所用的時間。

第九鼓 日熊驚現（田車）

【原文】

田車孔安〔二〕，鑿勒駟駟〔三〕，四介既簡〔三〕。左驂幡幡〔四〕，右驂驩驩〔五〕，避以擘于塥〔六〕。避戎止陟〔七〕，宮車其寫〔八〕。秀弓寺射〔九〕，麋豕孔庶〔十〕。麇鹿雉兔〔十一〕，其趨又旃〔十二〕。其戎趨夜〔十三〕，越出各亞〔十四〕？獸帛吳禪〔十五〕，執而勿射〔十六〕。多庶趨趨〔十七〕，君子乃

## 樂〔十八〕。

## 【注釋】

- 〔一〕孔，副詞，甚，很。安，穩定。《周禮·考工》：「行山者欲長轂則安。」
- 〔二〕鑿勒，也稱絡頭，俗稱馬籠頭，也作鑿勒，通作「攸勒」，由額帶、鼻帶、咽帶、銜口鐵等組成。馭（*qian*），從馬，千聲。從馬指與馬具有關。馭馭，猶「讖讖」。
- 〔三〕介，通「個」。簡，選擇。
- 〔四〕幡，此指裝在左驂馬頭上的飾物，它是爲了便於四匹馬一起轉彎而設置的部件。古時四馬拉的車，兩邊的馬也稱「驂馬」。
- 〔五〕驂驂，從馬，建聲。闖過的牛爲犍，依此推之，去勢的馬則爲驂。驂驂，形容公馬去勢後馴服而強壯的樣子。
- 〔六〕驂，從阜，從片，妻聲。從阜示高平上山，從片表示分開。指在高原的上面分開列隊。
- 〔七〕戎，士兵。止，至、臨。陝，根據文意，當爲「陝」之籀文，圍獵禽獸之圈。
- 〔陝〕與下文「庶」、「兔」音相諧。
- 〔八〕官車，即車宮，指以車（特製）相連接，狀似城垣，自環以爲屏障。寫，《說文》：「置物也。」
- 〔九〕秀弓，指紋飾的弓。寺，通「侍」。
- 〔十〕麋，麋鹿。據考古和化石資料證明，商周時麋鹿最爲繁盛，目前野外已滅絕。豕，野豬。
- 〔十一〕麋鹿，母鹿。
- 〔十二〕趨，從走，虜聲。從走表示奔跑。虜聲有俘獲之意。又，通「有」。旃，從艹，申聲。旃指旗幟，申聲有陳放的意思。《周禮·地官·山虞》：「及弊田，植虞旗於中，致禽而珥焉。」意爲：到了停止田獵的時候，在田獵場所樹立虞旗，使獵得禽獸的人割掉它們的左耳朵，放置在旗旁邊。
- 〔十三〕戎，士兵。赳，三個走字前後排列，會意爲士兵列隊奔跑。夜，《說文》：「夜，舍也。」舍，即休息之意。
- 〔十四〕越，通「狻」，獸受驚奔跑之貌。各，即「落」。亞，象聲詞。
- 〔十五〕昊（*hào*），《玉篇》：「日光也。」結合上下文，從字形看像太陽熊，即日熊。日熊全身毛短絨稀，烏黑光滑。日熊白天悠閑地躺在樹上曬太陽，夜間是它的天下。禪（*chán*），本義指近身衣褲。因近污垢，故又有髒之意。
- 〔十六〕執，捉住。
- 〔十七〕多庶，衆多，指衆多士兵。趨，從走，樂聲，歡樂奔跑的樣子。
- 〔十八〕乃，於是。

## 【譯文】

長軛轆獵車行駛在山道上十分穩安，制馭馬的絡頭引人注目漂亮美觀，四匹馬兒經過認

真挑選。左邊驂馬頭上的飾物迎風招展，右邊的驂馬馴服有力氣度穩健，我們的獵隊開到黃土高原。

士兵們立即開始構築圍獵包圍圈，車輛相接設置的屏障似墻垣。射手站在車左邊開弓搭箭，我們獵獲的麋鹿野豬連群成片，還有大量母鹿、山雉和野兔，俘獲的獵物一一放在虞旗下邊。

天黑了士兵們一個跟一個開始向宿營地回返，呀，落下個什麼動物？是小巧玲瓏渾身髒亂的太陽熊，捉住它要活的不要射箭。大家忘了疲勞立即興致勃勃去追趕，這場面樂壞了打獵的官員。

### 【簡析】

本鼓共分三章，前六句為第一章，概括描寫出發到高塬打獵的車隊人馬。打獵隊伍中，官員的車馬最華麗也最招眼：「孔安」、「駢駢」、「播播」、「驪驪」，所以是描寫的重點。第二章（七至十二句），作者着力記敘打獵的過程：先是士兵用宮車構築圍獵的包圍圈，接着是箭手射殺衆多禽獸。第三章（最後六句），是捉獲太陽熊的場面。先寫人們的驚訝，後寫人們的喜悅，最為精彩。這和第四鼓《射獵鹿苑》（避車）的結尾「射殺獨鹿」十分相似。看來作者在謀篇時，很喜歡把精彩的片段放在篇末，以引發讀者興趣。

第十鼓 汧水捕魚(汧殿)

【原文】

汧殿沔沔〔一〕，丞丞皮淖淵〔二〕。鯪鯪處之〔三〕，君子漁之〔四〕。  
 瀉又小魚〔五〕，其遊趨趨〔六〕。帛魚鱧鱧〔七〕，其籃氏鮮〔八〕。  
 黃帛其鱧〔九〕，又鮪又鯪〔十〕，其胡孔庶〔十一〕。  
 鱧之羹羹〔十二〕，汪汪趨趨〔十三〕，其魚佳可〔十四〕？  
 佳鱧佳鯪〔十五〕，可以稟之〔十六〕？佳楊及柳〔十七〕。

【注釋】

- 〔一〕汧 (qiān)，水名。《水經注》載，汧水出汧縣之蒲穀鄉弦中穀。古以河中出五色魚，因稱龍魚川。殿，語助詞。沔 (miǎn)，水滿之貌。
- 〔二〕丞 (chéng) 丞，快速划船貌。「丞」像舟中一人弓身兩手用力划船之形。舟能助人過河，故「丞」字又引申出輔佐之意。今作「丞」。《詩·大雅·棫樸》：「昇彼涇舟，丞徒楫之。」皮，通「彼」，代詞，那。淖 (nào)，湖泊的別稱，蒙古語稱湖泊為淖爾。淵，深潭。
- 〔三〕鯪，即鯪 (yún)，魚名。
- 〔四〕君子，指官員。
- 〔五〕瀉，捕魚。
- 〔六〕趨，從走散聲。散開連點成片之貌。
- 〔七〕帛，白色。鱧，同「鱧」，從白，樂聲，白色。鱧鱧，狀魚活蹦亂跳泛出白光之貌。
- 〔八〕籃，從竹，從水，盜聲。盜，取也。可能為捕魚的筭一類的竹制器皿。氏 (dī)，通「抵」，如何，多麼。
- 〔九〕鮪，從魚，從丙，丙亦聲。《說文》：「丙，蚌也。」
- 〔十〕又，通「有」。鮪 (pǐ)，又名荷魚。鮪，即鮪魚，傳說魚名。
- 〔十一〕胡，從立從月，可能指月牙形有蓋的盛魚工具。孔，甚，很。庶，衆多。
- 〔十二〕羹，即「羹」字，從羹，繼亦聲，從月(肉)。從繼表示貌美，如羹，美好。鱧，漂亮的鳳鳥。從月(肉)表示肉色。會意為色澤美。羹，從皀，史聲。「皀」是一種獸，像兔子，青色。「史」為魚發出的聲音。
- 〔十三〕汪，從汗，

從土。汗指魚體上的粘液，會意爲魚掉在地上沾上泥土。趨，從走，尊聲。從走表示魚的上下跳動，尊是落地發出的響聲。  
「十四」佳，通「惟」，是。占籍「唯」、「惟」、「維」通用。可，通「何」。「十五」鱣（*shān*），亦稱鯢魚，銀灰色，性活潑，善跳躍。鯉，青黃色，尾鰭下葉紅色，口下位須兩對。「十六」菓（*guǒ*），從束，從口（*囀*），從王（玉）。會意爲像穿玉那樣貫穿束結。「十七」佳，通「惟」，副詞，唯獨，只有。

### 【譯文】

湖泊中泛着盈盈的汧河水，船兒飛快向湖中挺進。鯉鯉等魚群就潛遊在裏面，官員帶領漁人捕捉它們。

湖邊彎曲處遊動着一些小魚，星羅棋佈連點成片。用竹制的魚筍捉住它們，白亮的鱗光多麼新鮮。

大小不一的蚌蛤泛着黃白色，還有名貴的鮪魚和鮎魚，帶蓋的魚具裝了很多很多。發出一「史史」聲響泛着美麗色澤，掉在地上泥土滿身一竄老高，那是些什麼魚呢？

鯢魚、鯉魚善於跳躍活潑喜人，用什麼把它們束結起來運回去呢？取來河邊的楊柳枝條既方便又省心。

### 【簡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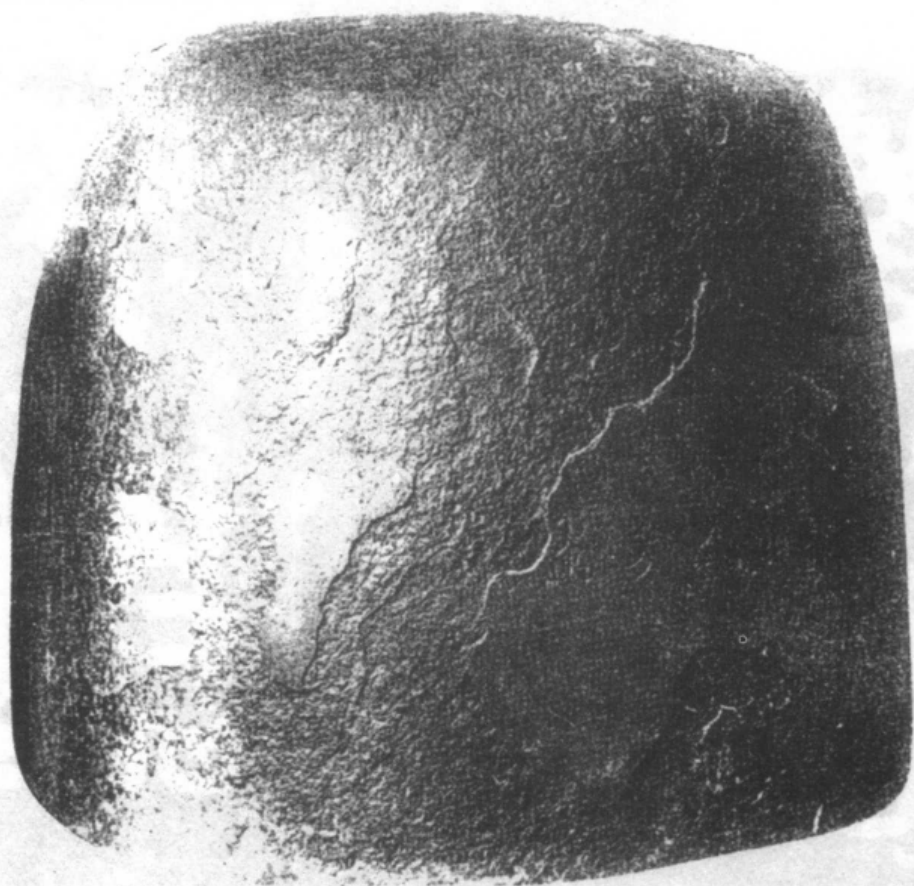
汧水源出陝西隴縣汧山，向東南匯入渭河。此鼓描寫了官員率漁人在汧水湖捕魚的情景。詩的第一章寫蕩舟入湖，第二章寫提取湖邊小魚，第三章寫收獲蚌蛤和鮪鮎，第四章、第五章寫喜獲鯢鯉。

### 三 石鼓文宋拓

石鼓文至遲在唐代已有拓本，這從韓愈《石鼓歌》中可以得到印證。韓愈《石鼓歌》中有句曰：「張生手持石鼓文，勸我試作石鼓歌。……公從何處得紙本，毫髮盡備無差訛。」不過，至今尚未見到傳世唐拓本。

現在，傳世舊拓善本稀少，以明代錫山安國所藏宋拓三種「先鋒」、「中權」、「後勁」為最佳。本節《石鼓文宋拓》即選自錫山安國宋拓三種剪裝本。儘管這個版本仍然不够完整，但是，就目前來講，它仍是用來進行書法和文物研究的最佳版本。

第一鼓 西去陳倉（靈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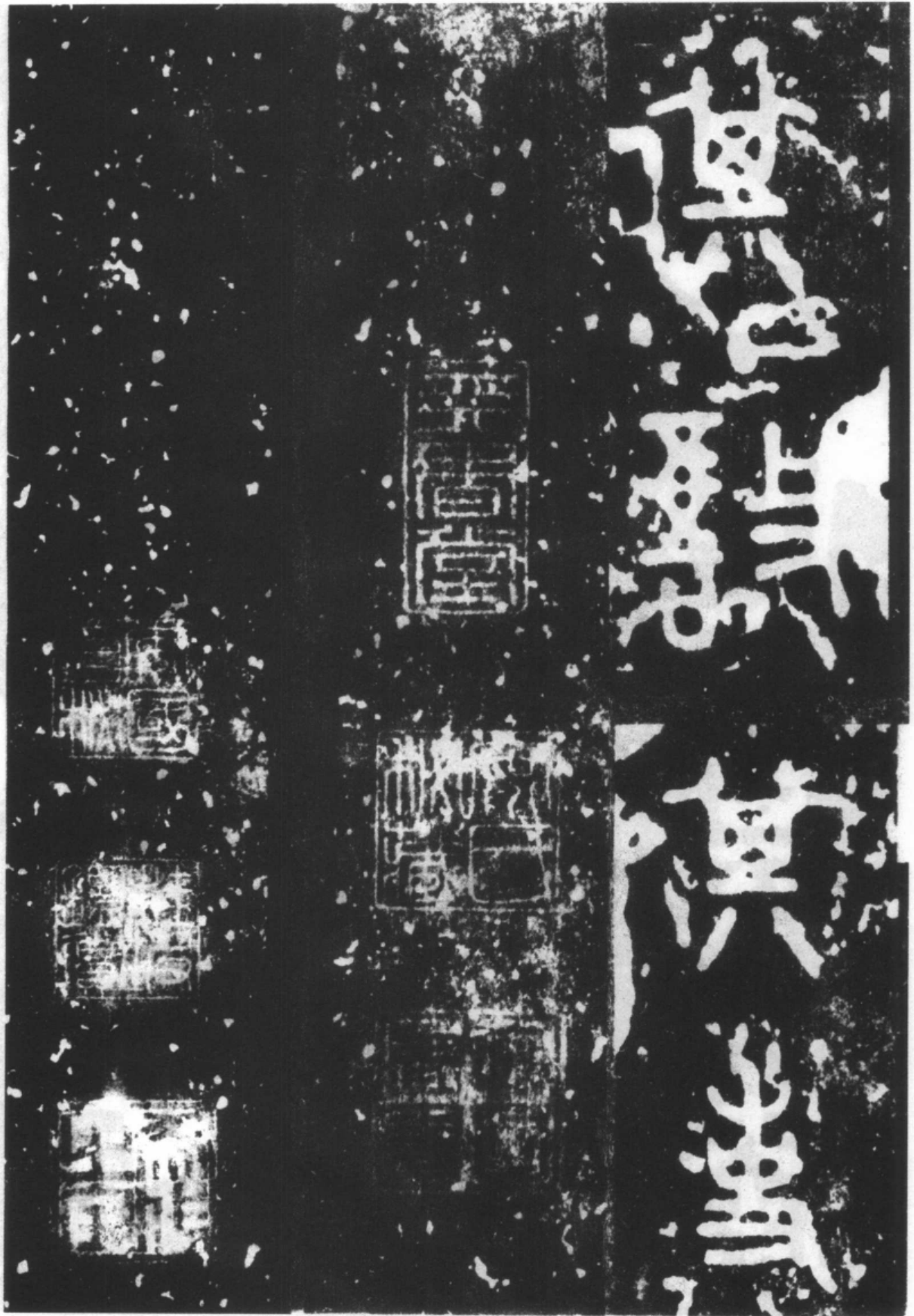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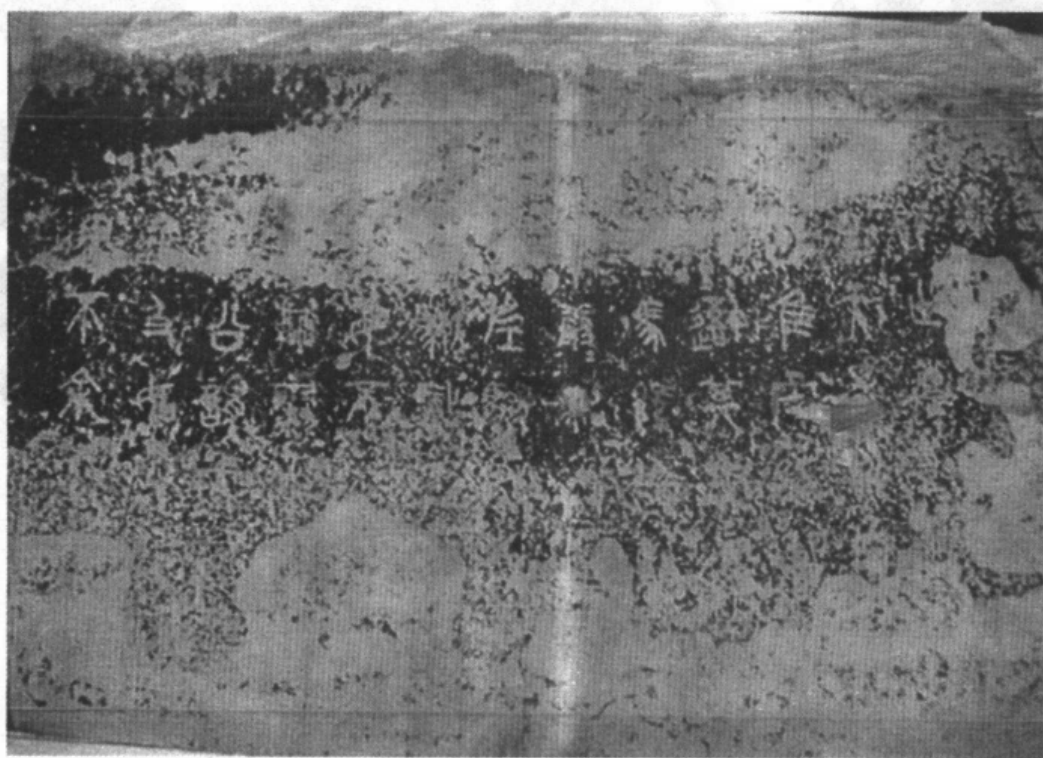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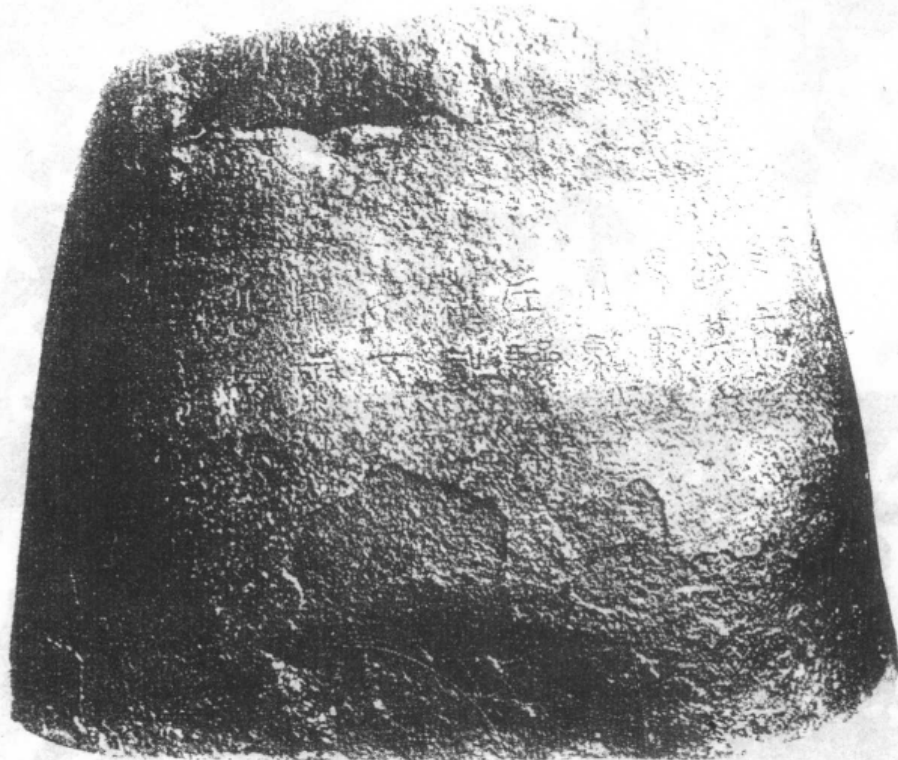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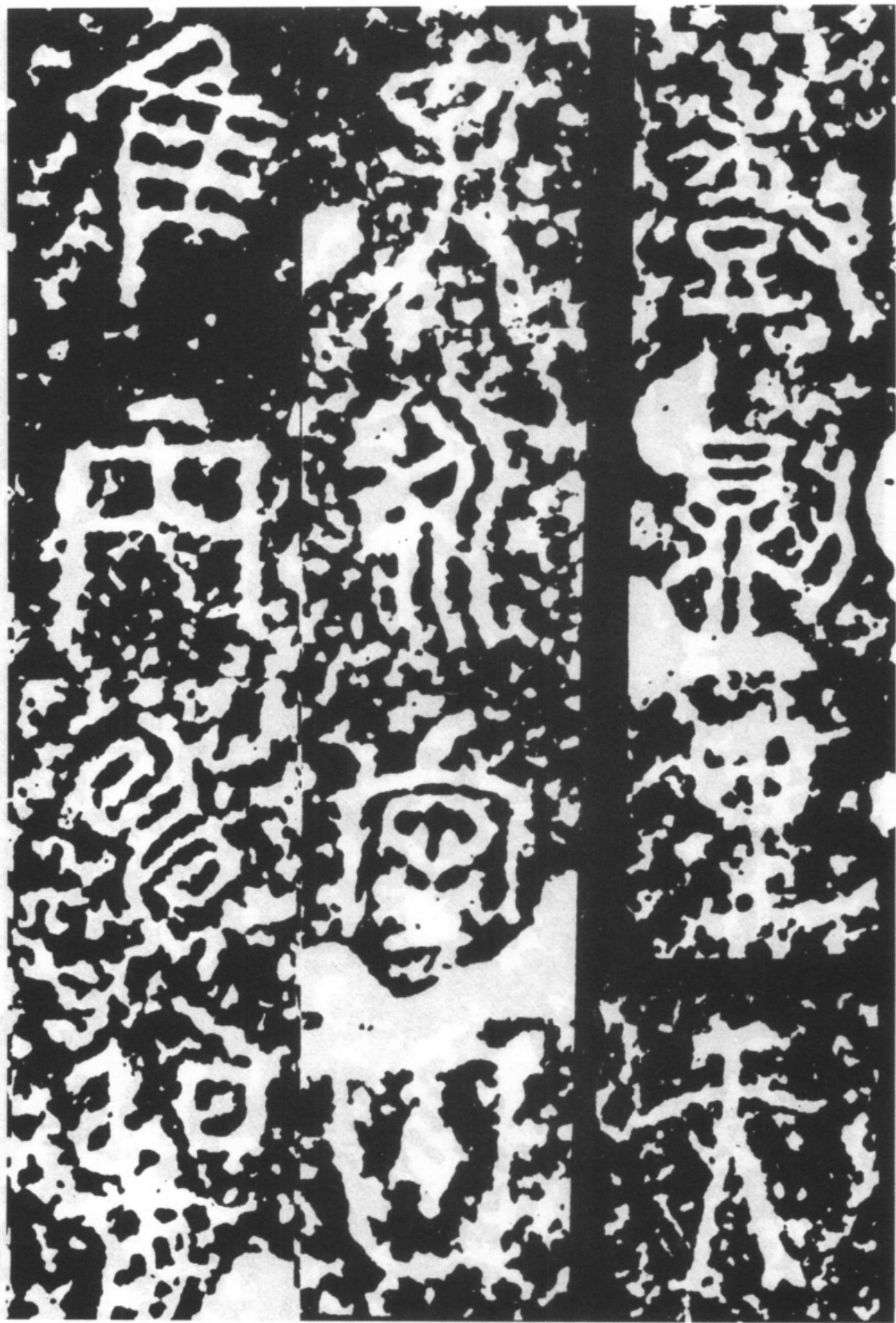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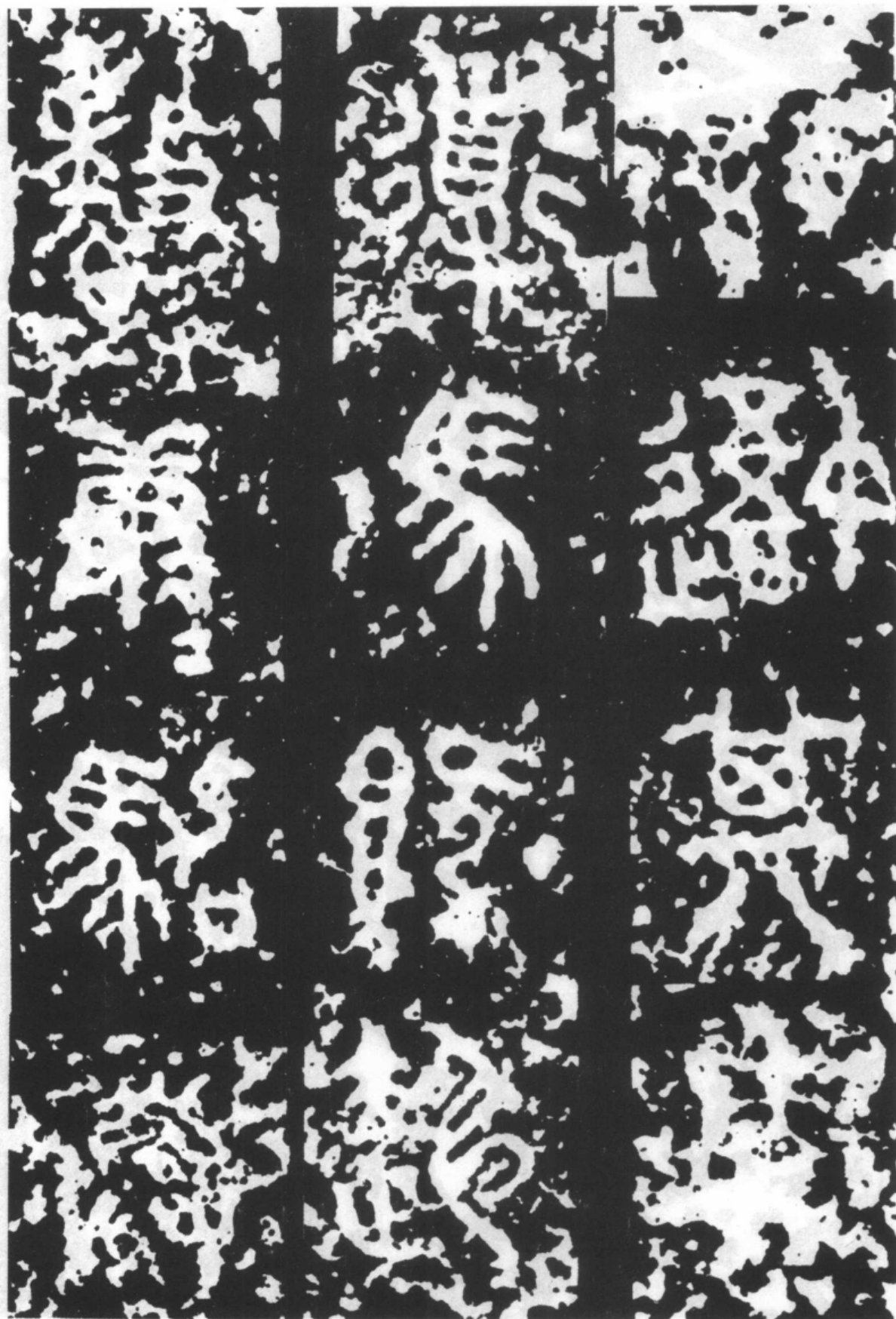


第二鼓 郊外祭天（避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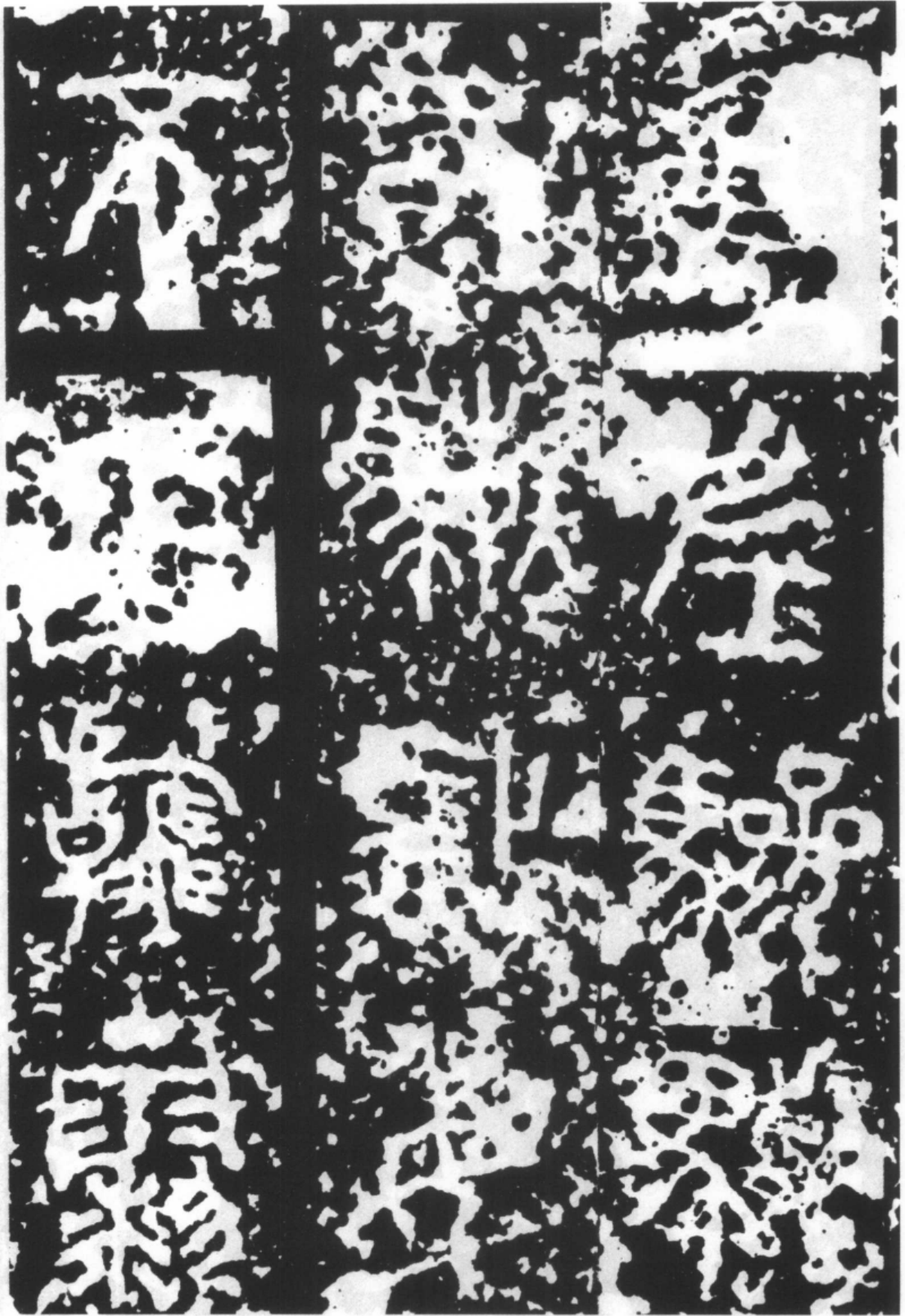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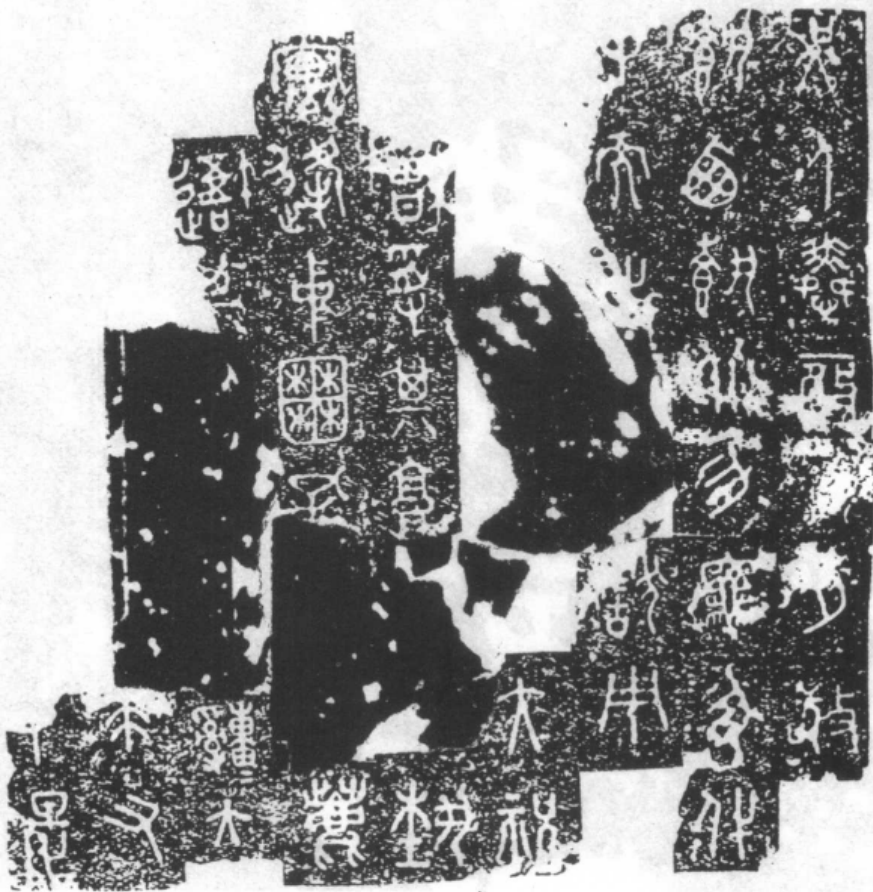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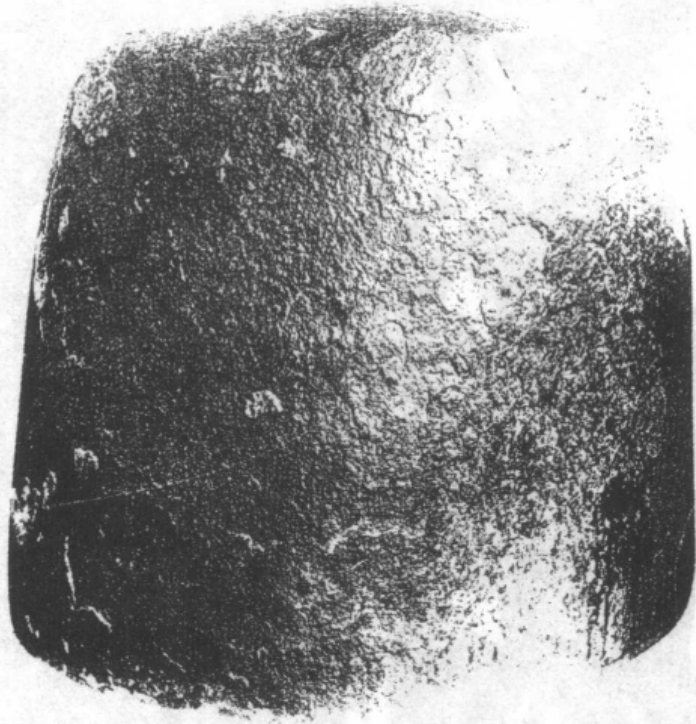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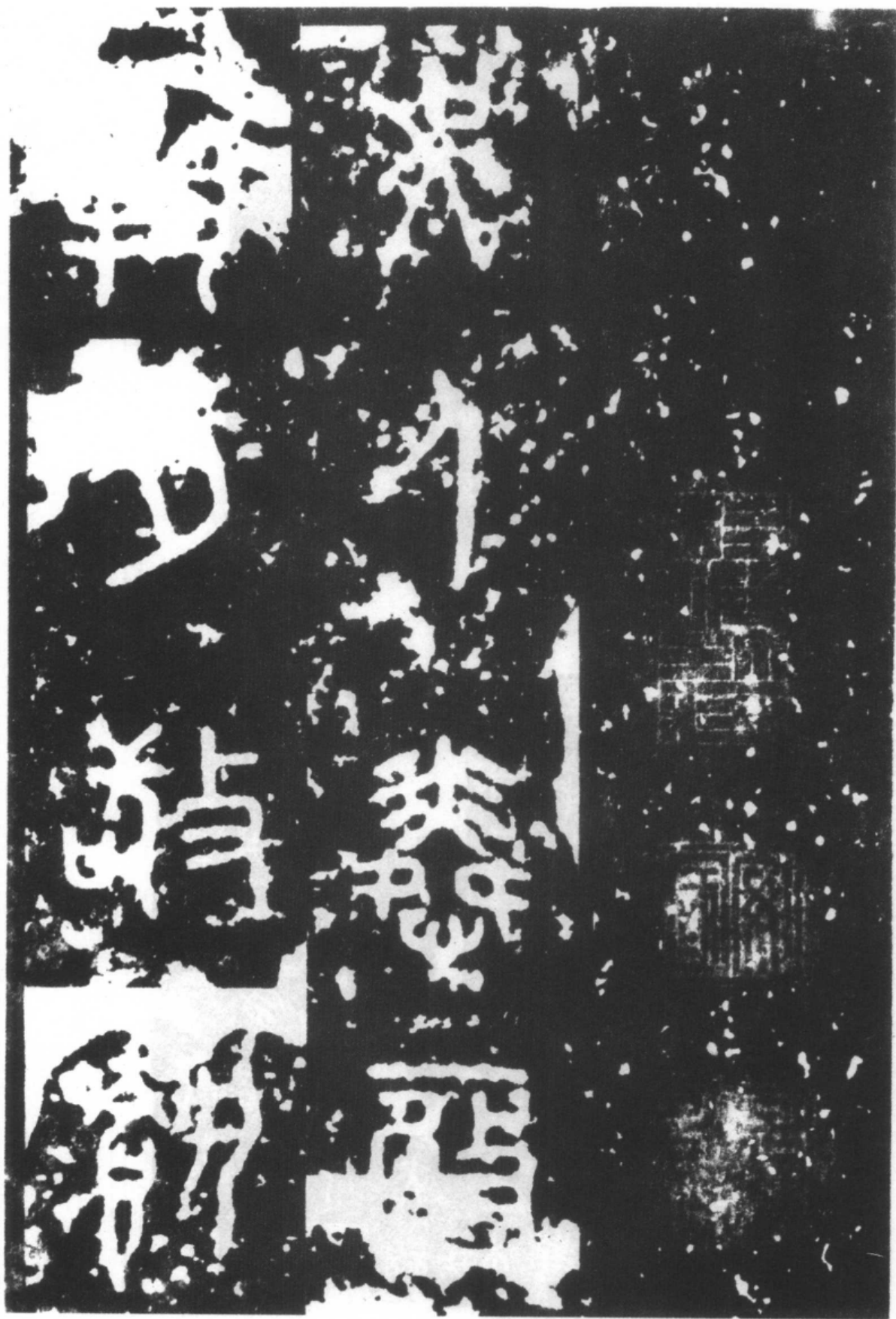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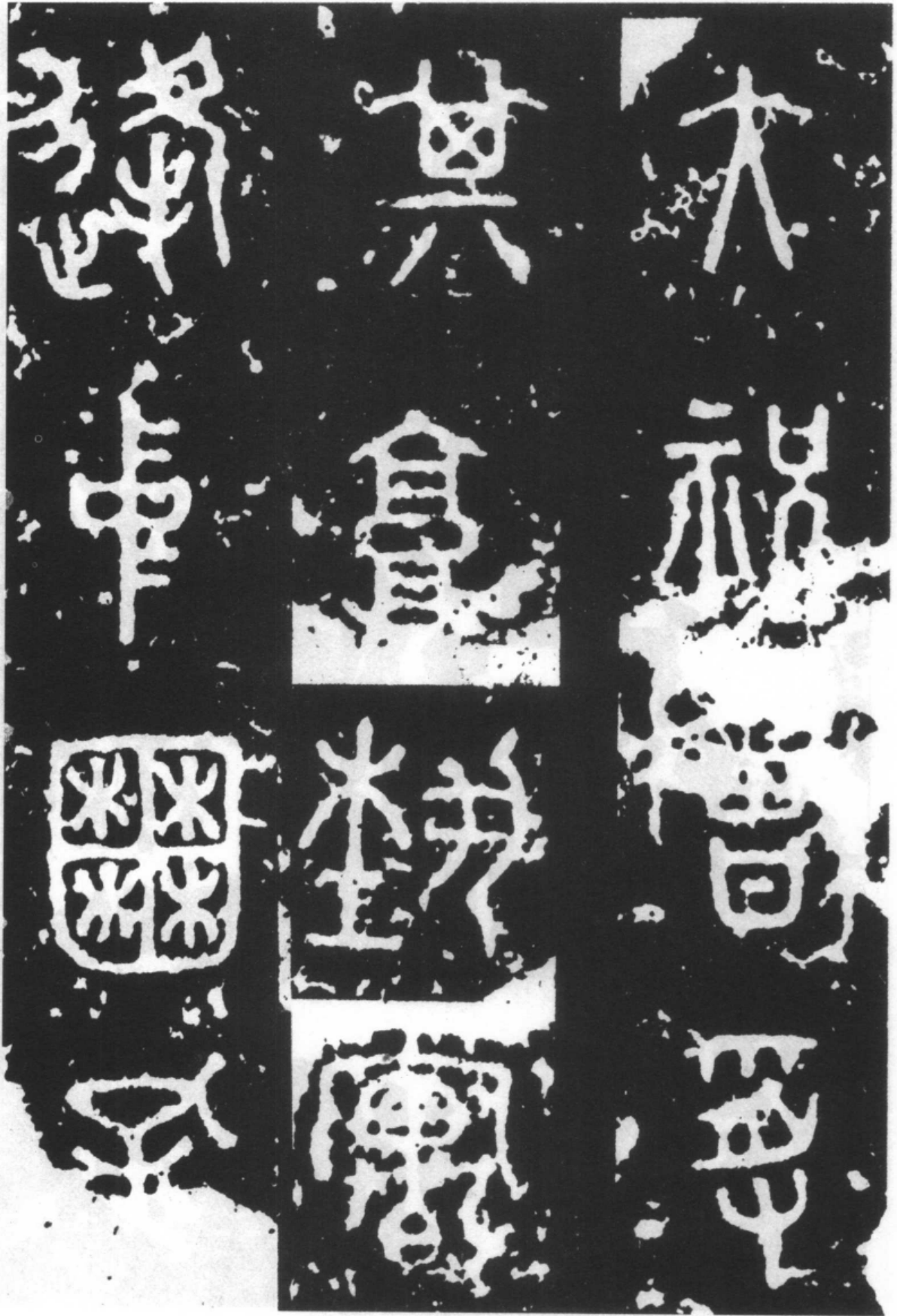


第三鼓 獵前釋奠（吳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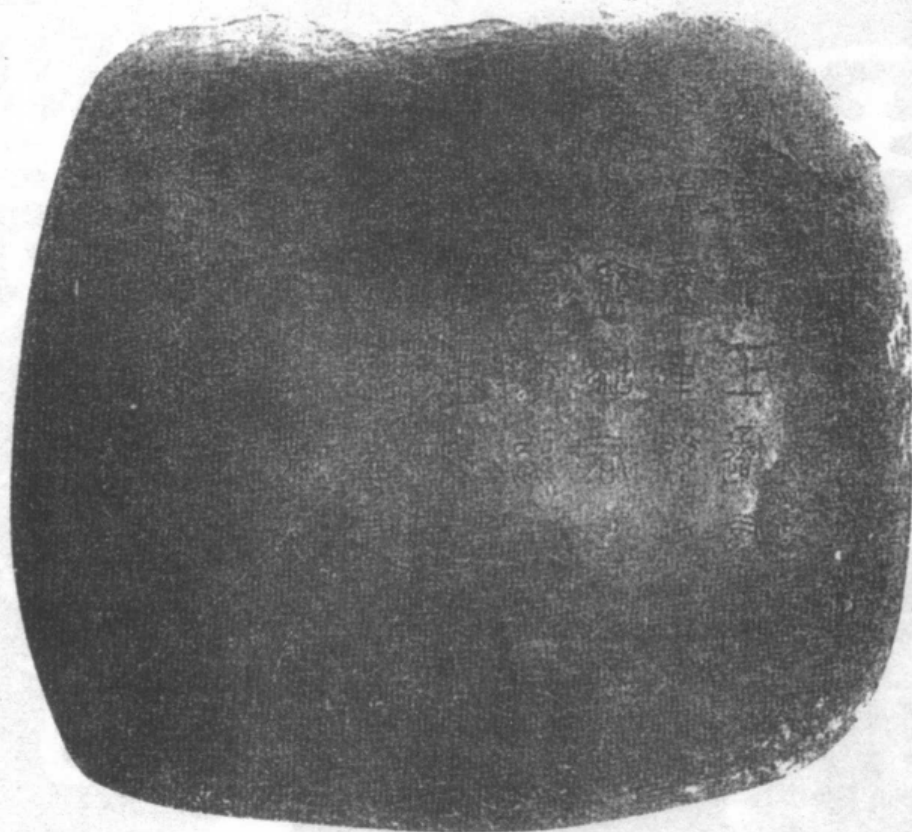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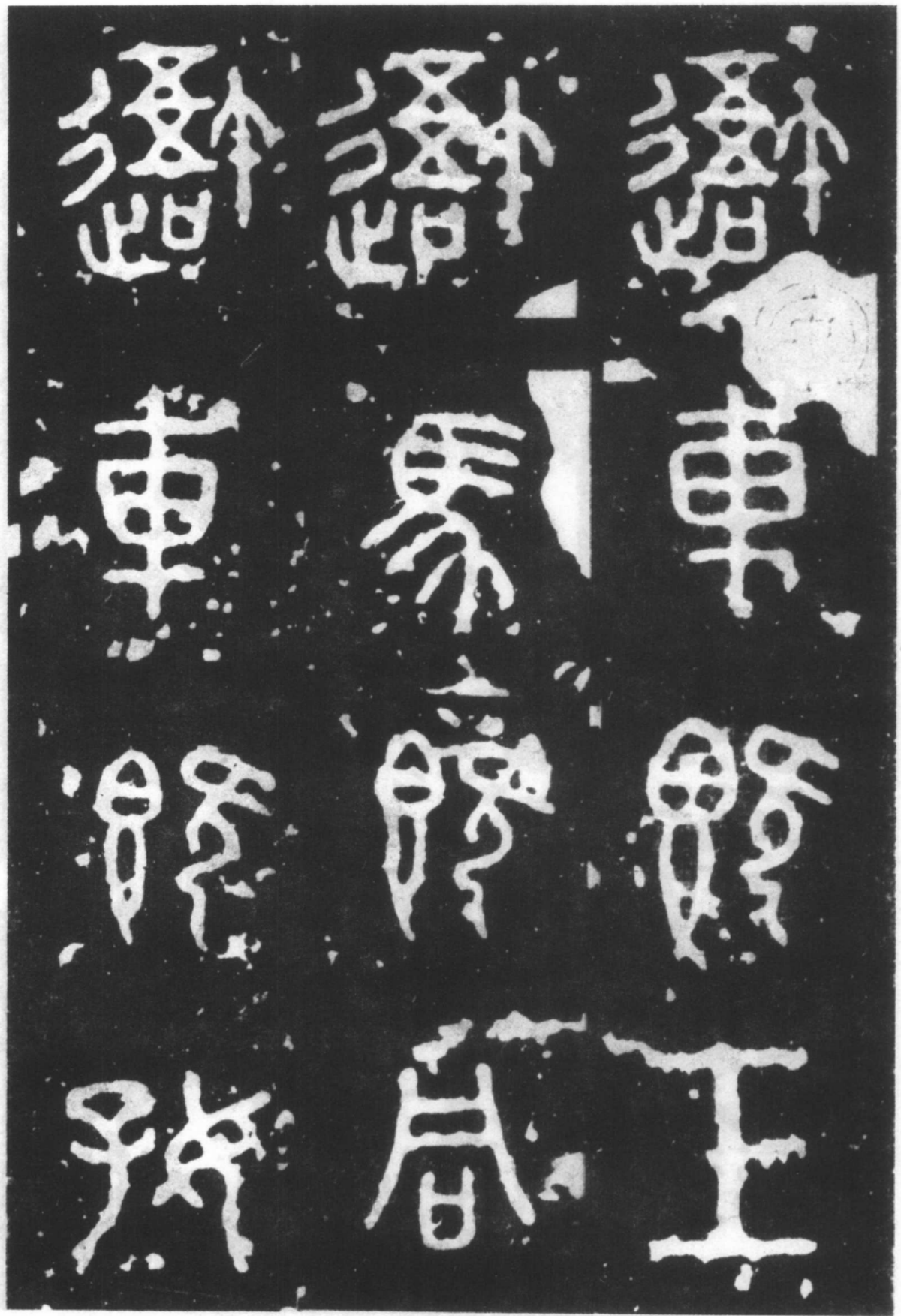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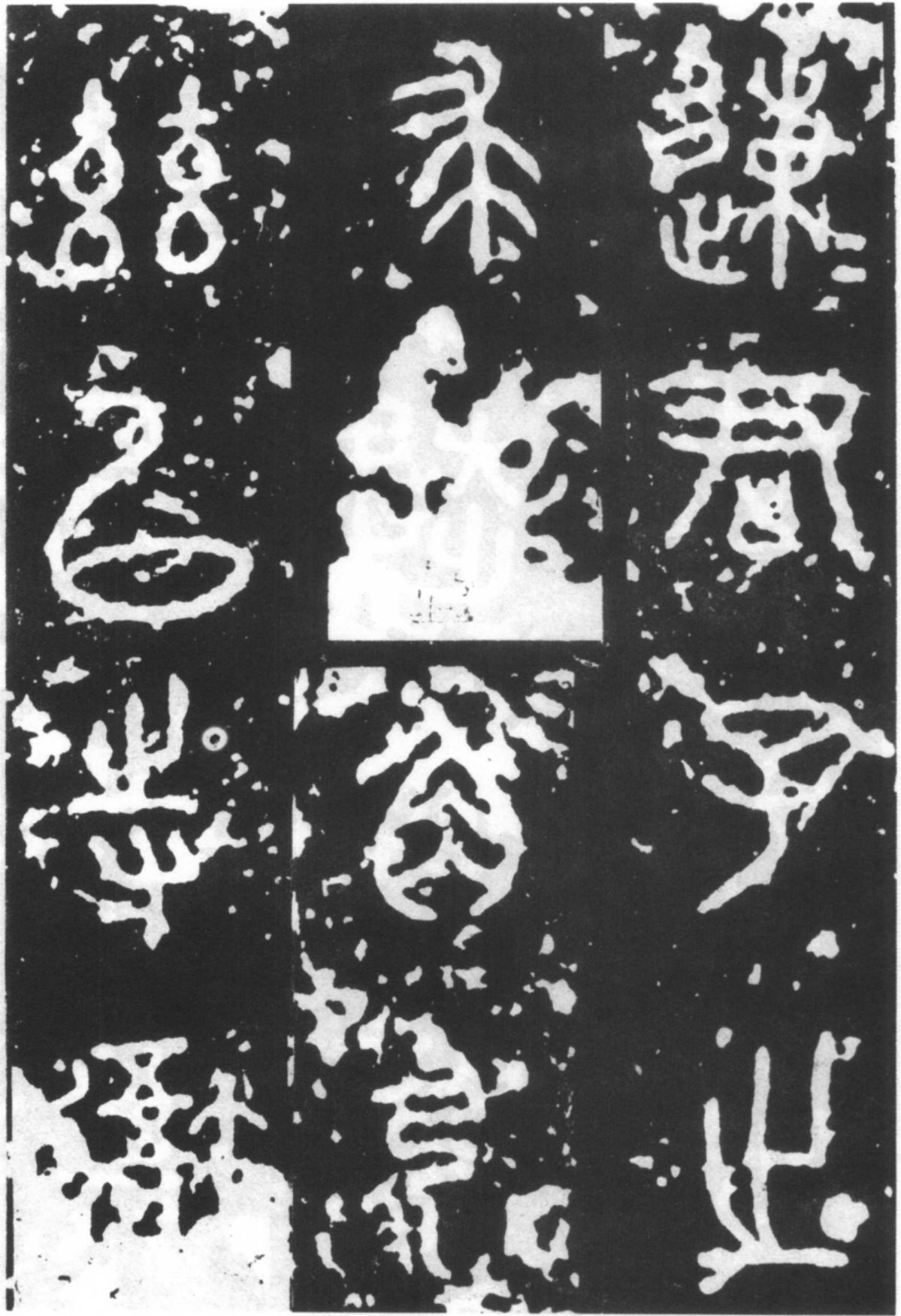
第四鼓 射獵鹿苑（避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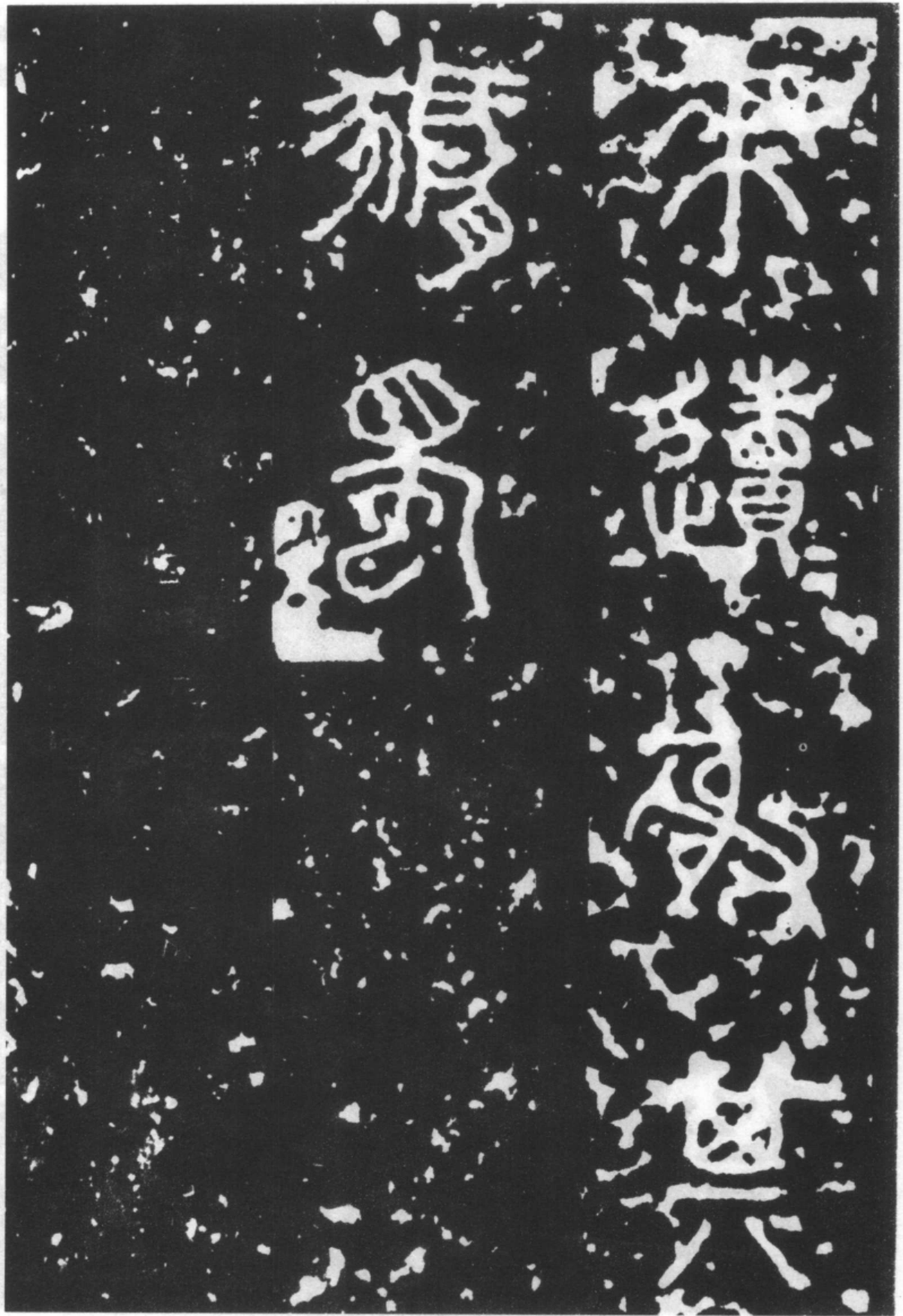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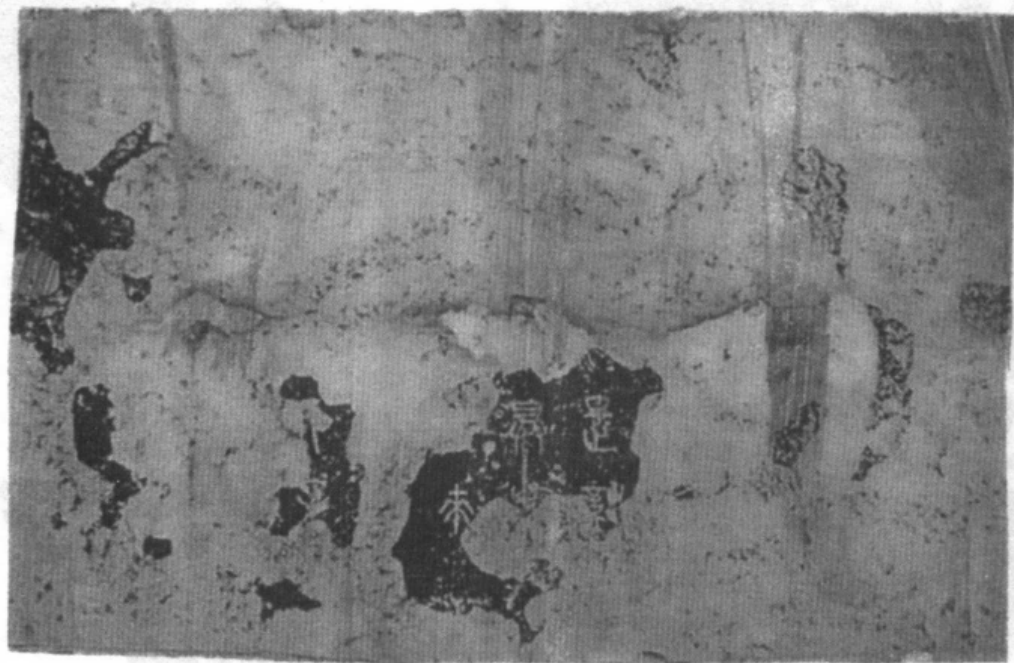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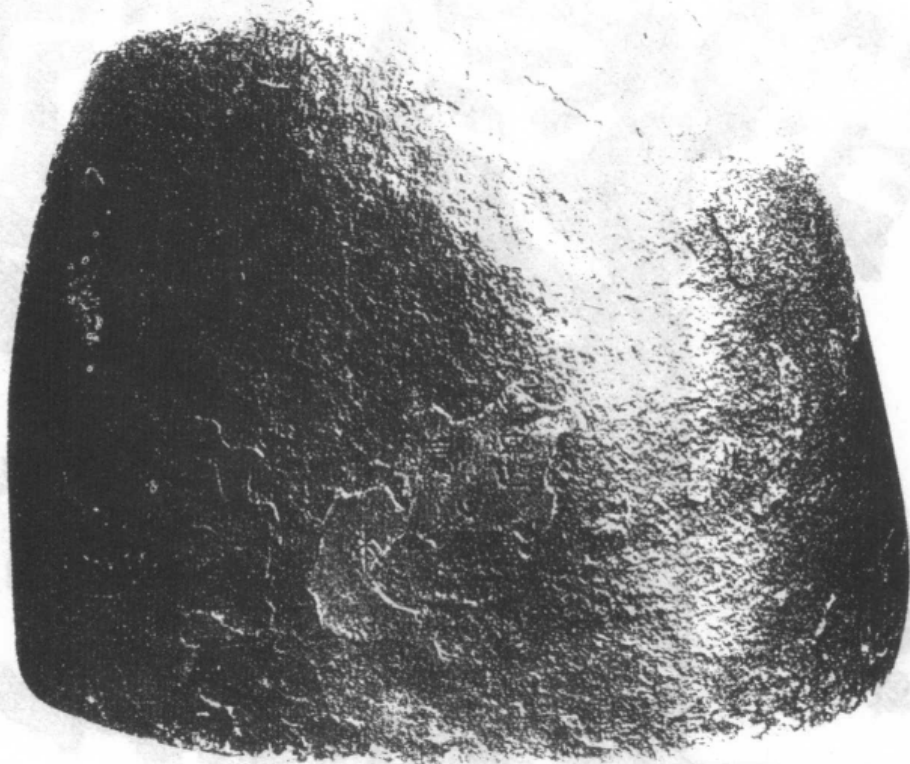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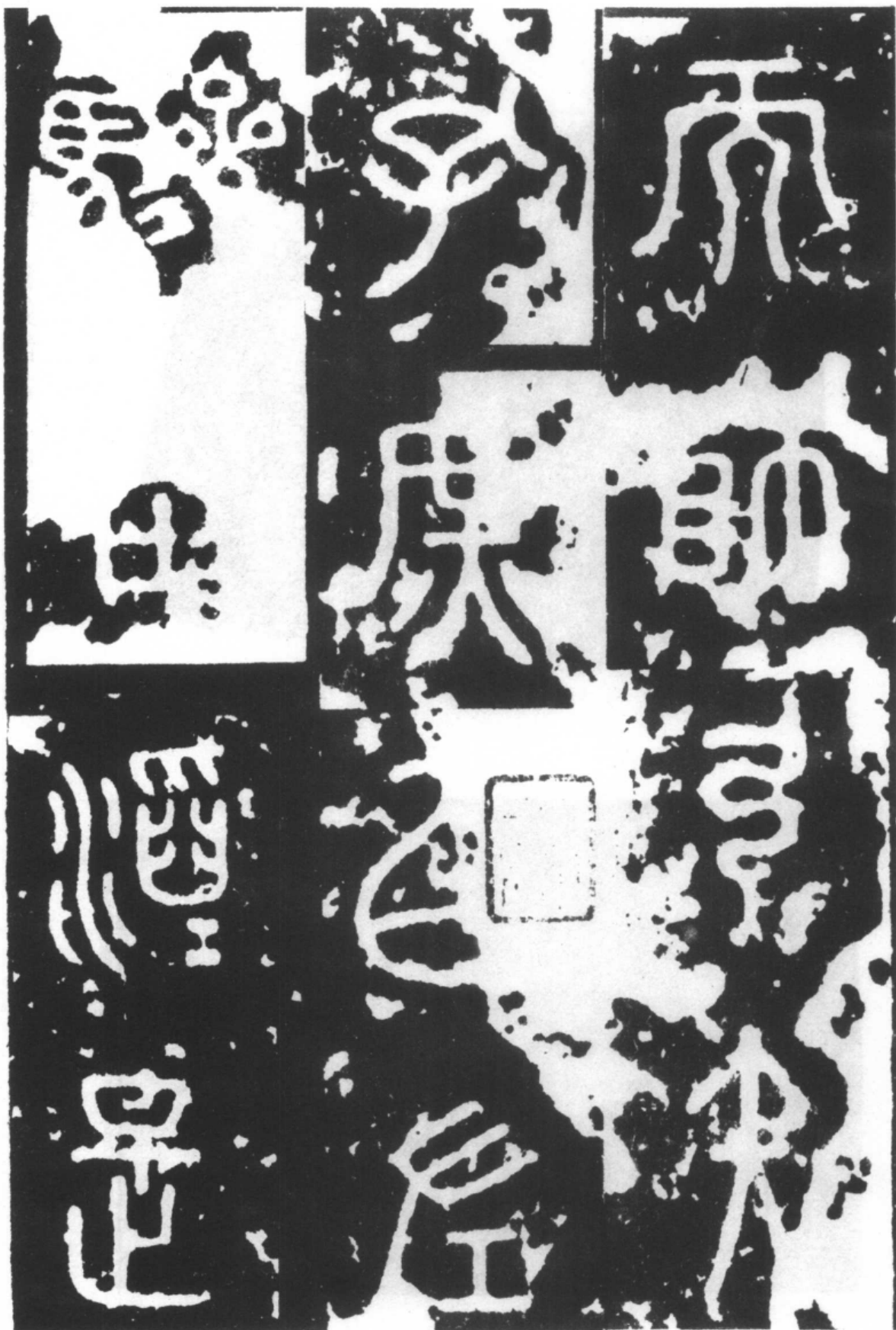






第五鼓 獵歸饋獻（而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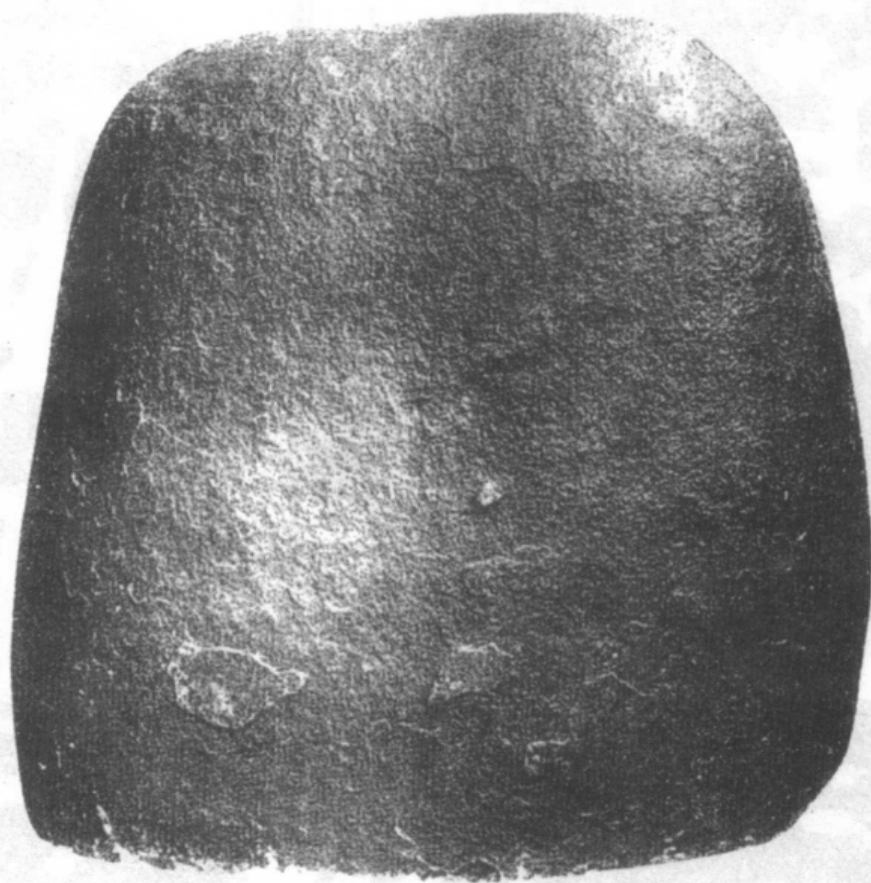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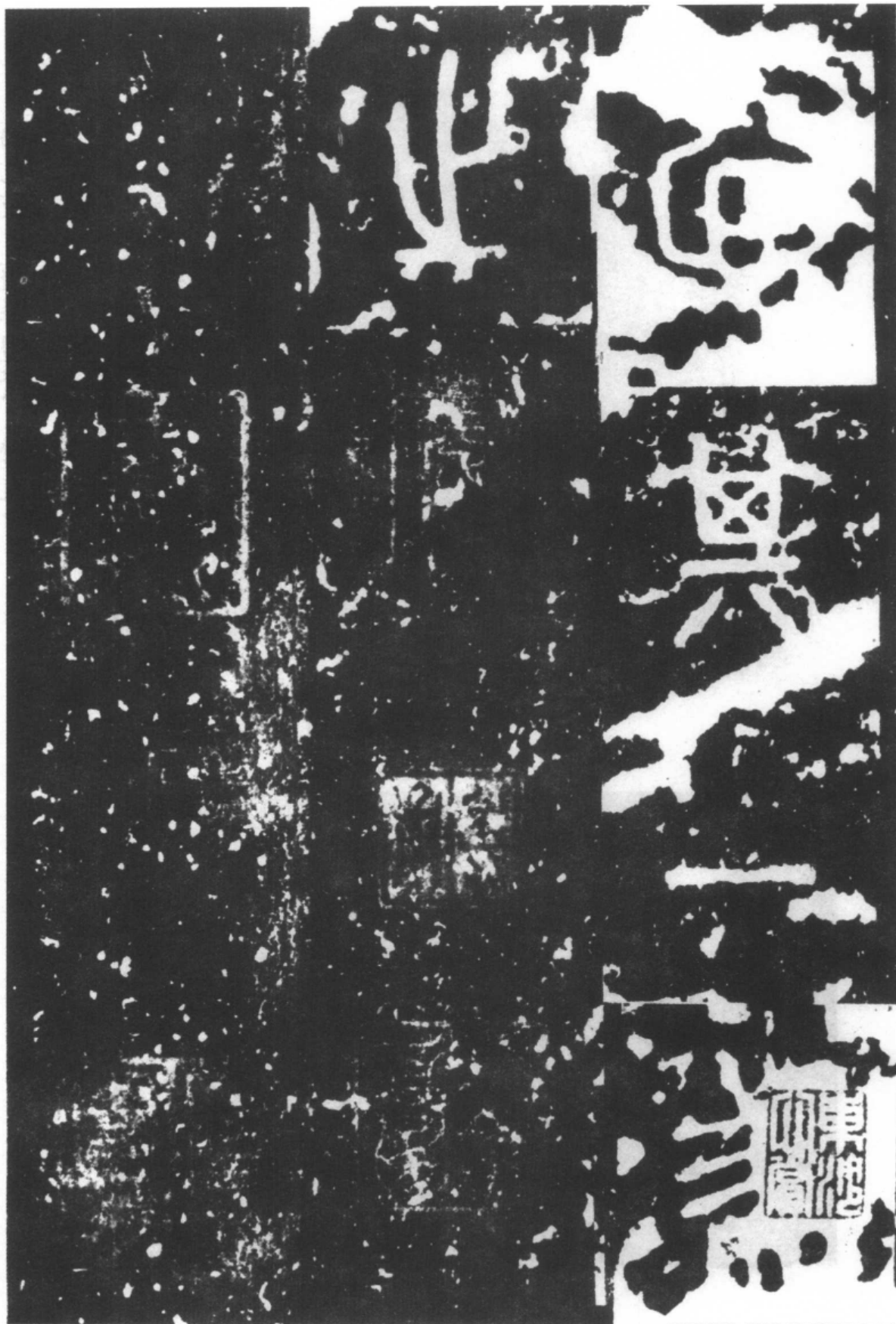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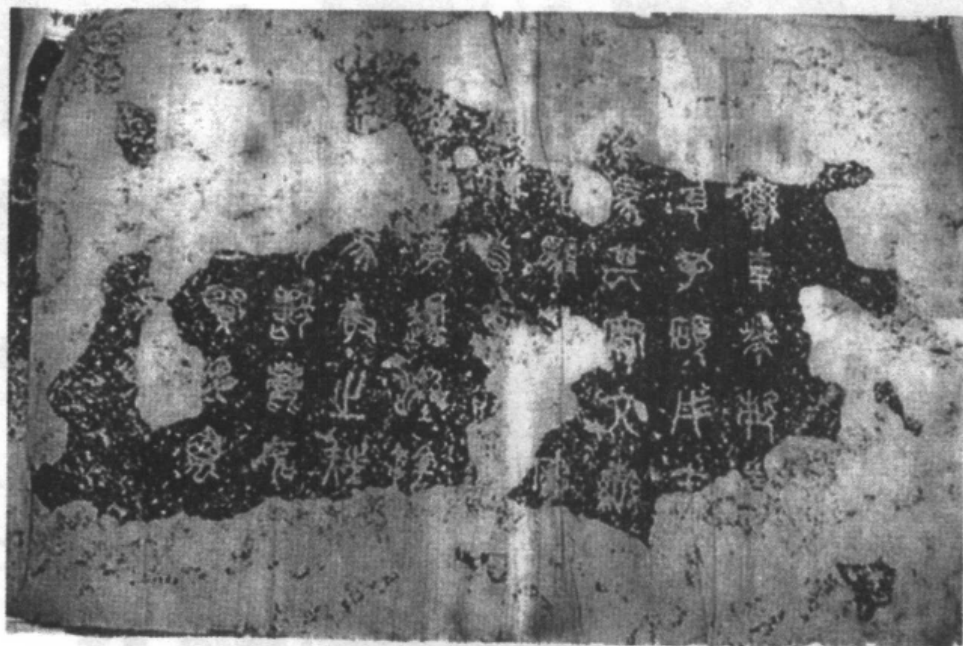
第六鼓 高塬捕雉（天虹）







第七鼓 西學禮賢（鑾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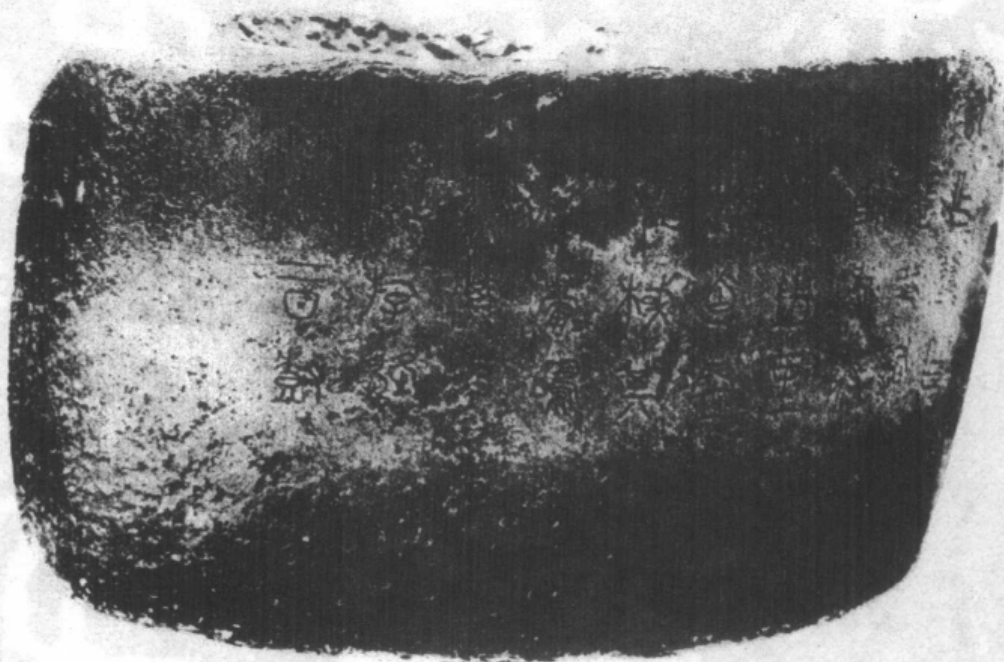








第八鼓 修道植樹（乍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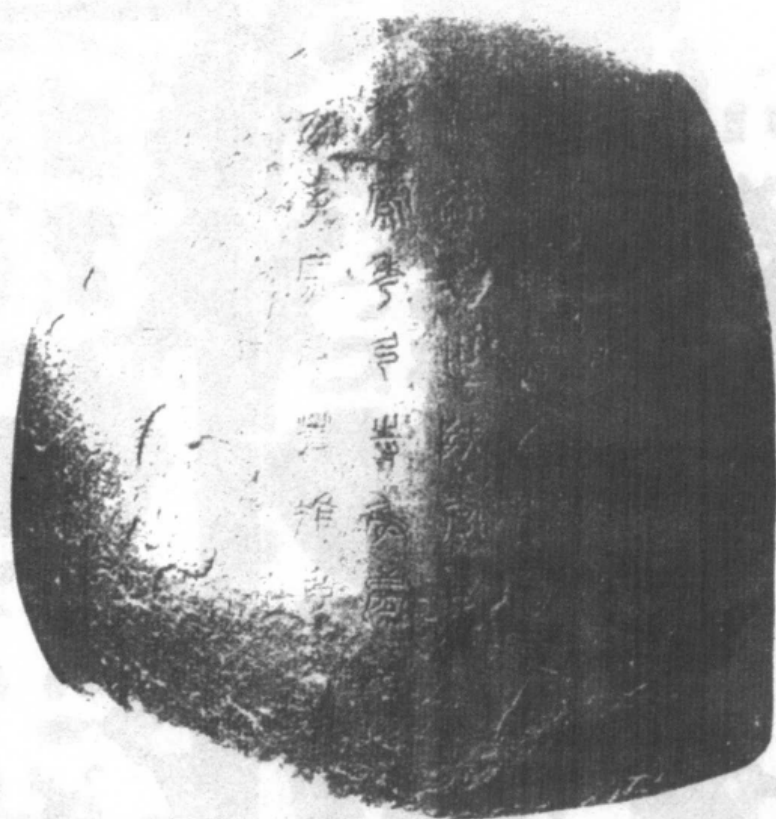








第九鼓 日熊驚現 (田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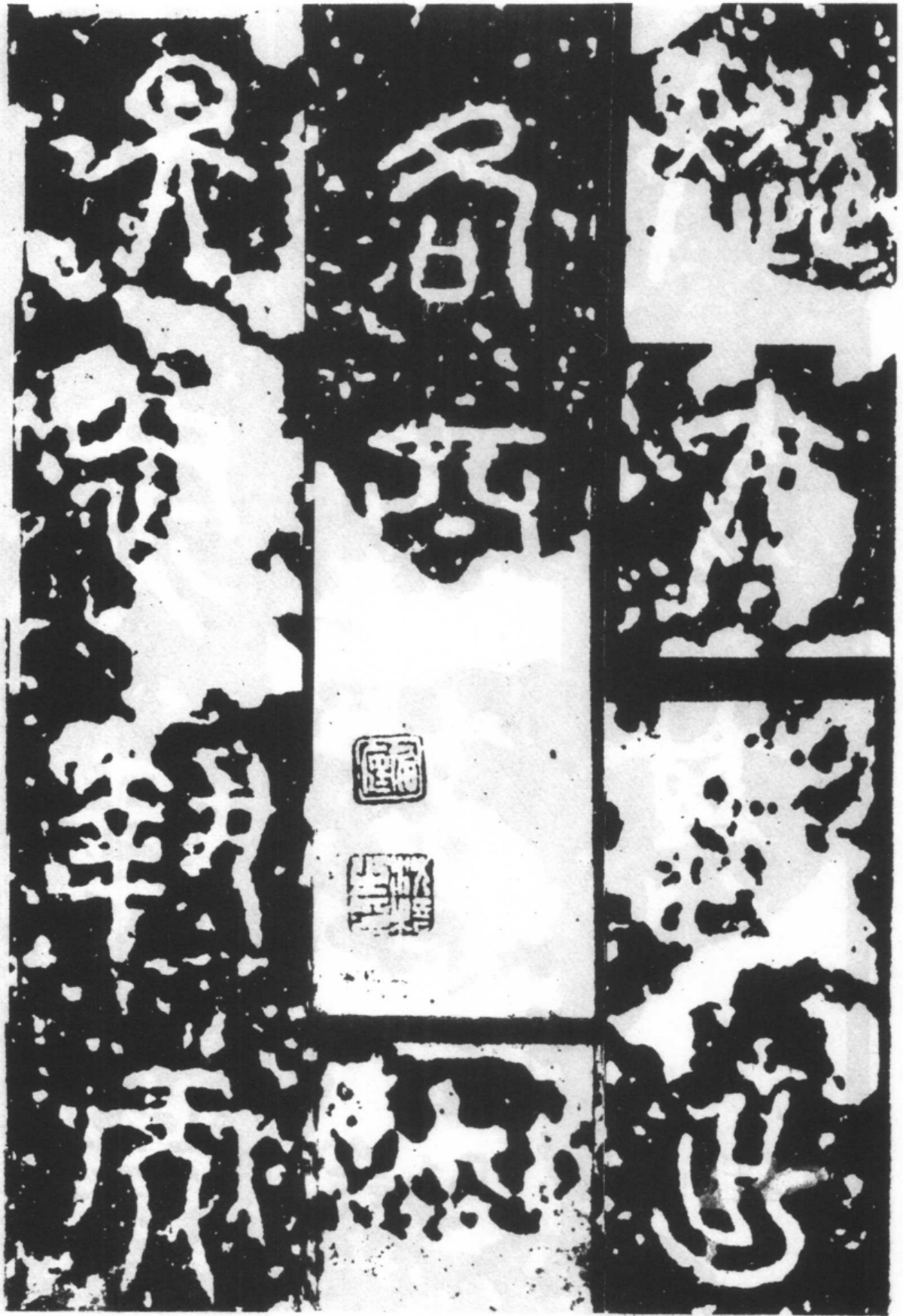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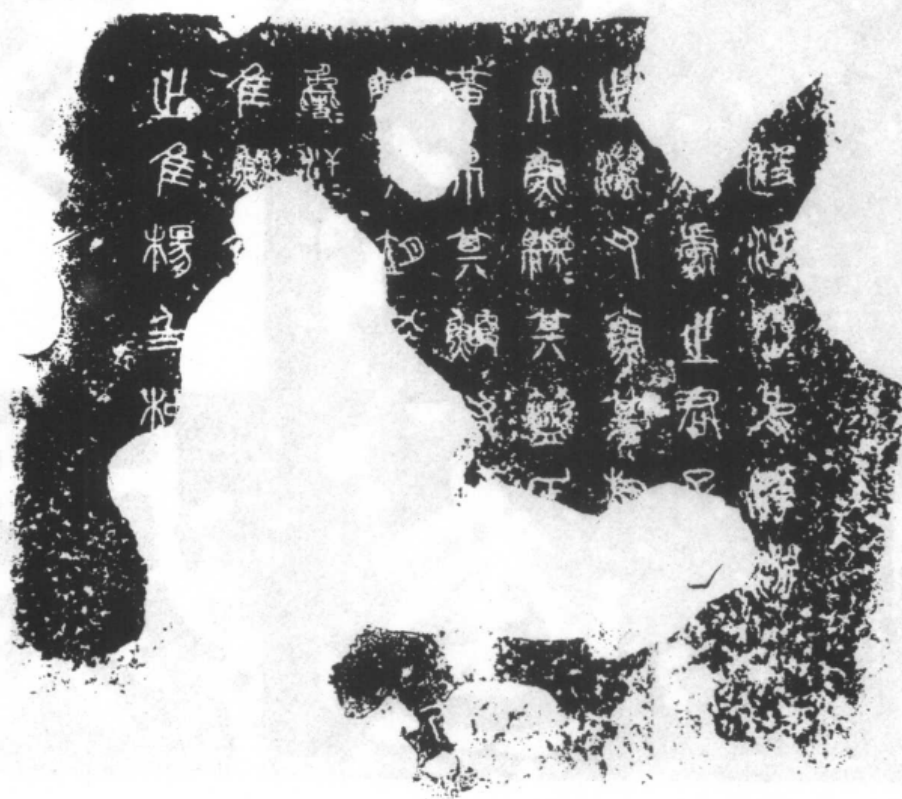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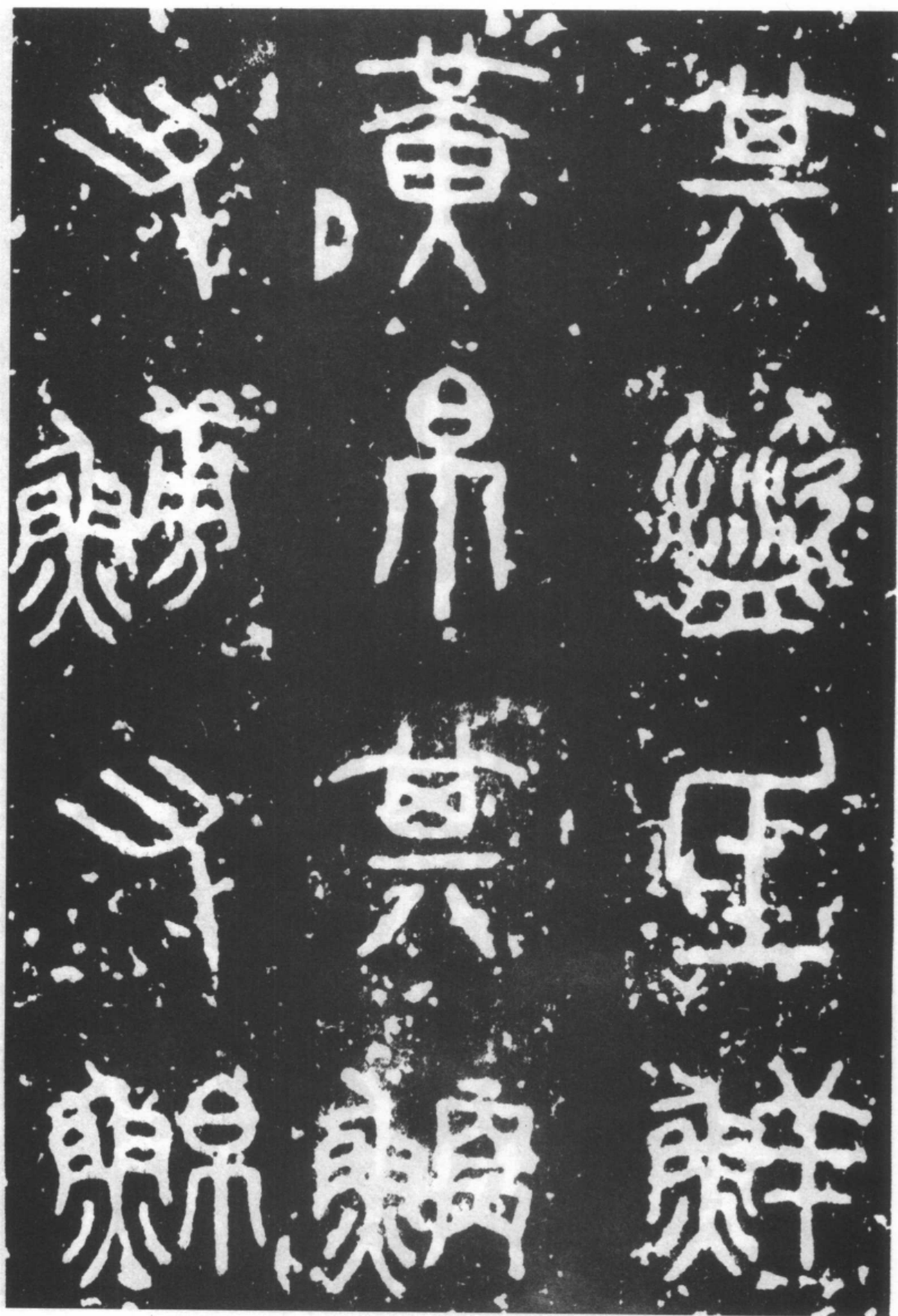
第十鼓 汧水捕魚（汧殿）

















## 四 石鼓文補全

石鼓文爲四言古詩，每石一首，共十首。唐代發現時，石上的文字已經有殘損破壞。所以，現在要見到完整的石鼓文已是不可能的了。

爲了疏通文意，也爲了便於讀者學習和欣賞，筆者根據石鼓文上下文脈，結合上古音韻，對鼓文中的缺失文字進行了補充。補齊后的石鼓文共計六百八十四字，成爲結構完整渾然有序的敘事詩歌。

在補全的基礎上，筆者又用中鋒羊毫毛筆對全文進行了書寫。書寫過程中，筆者力求保持原文筆力遒勁、筆致圓潤、結構自然、不律而和的風貌。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來

𠄎

𠄎

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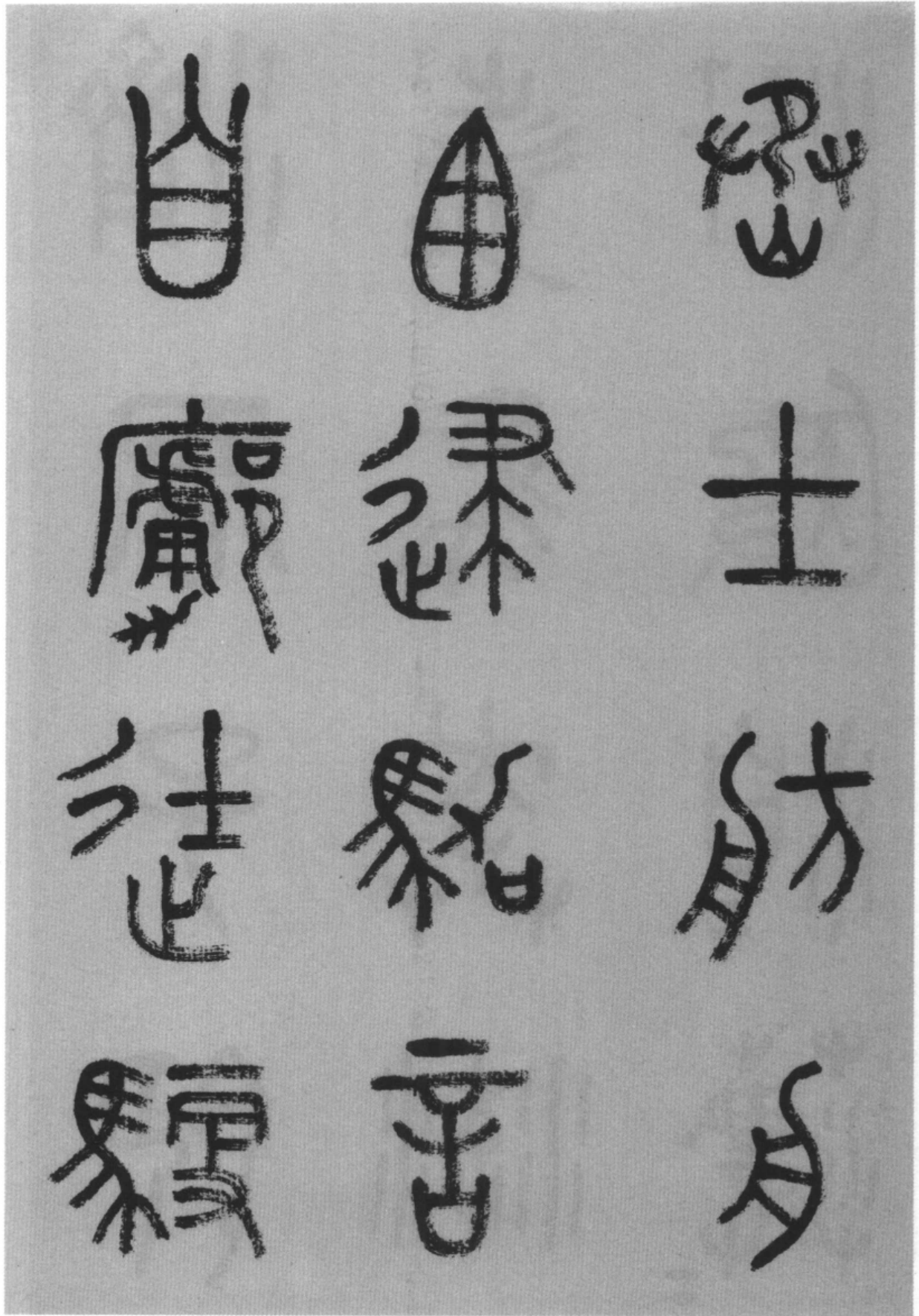
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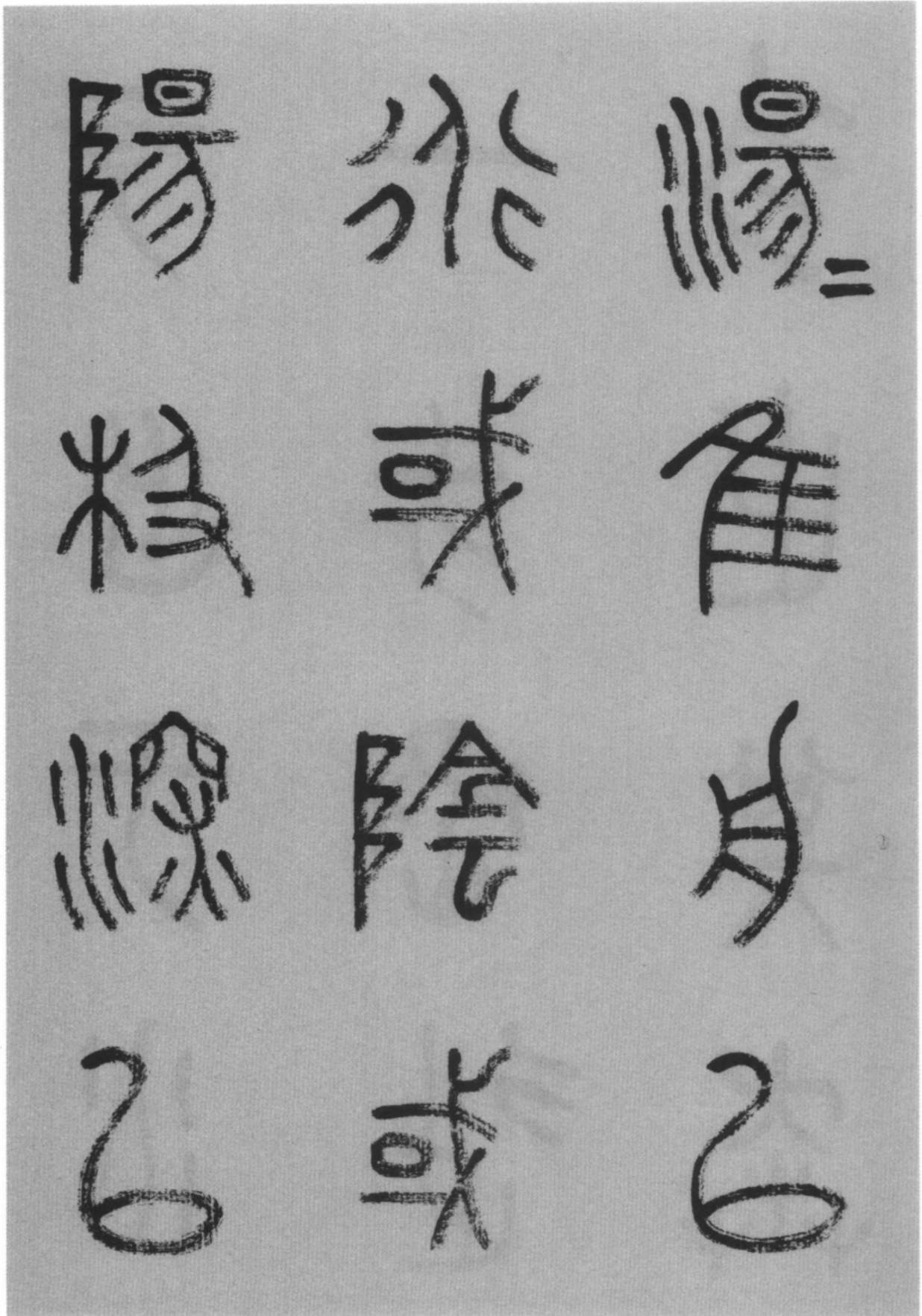
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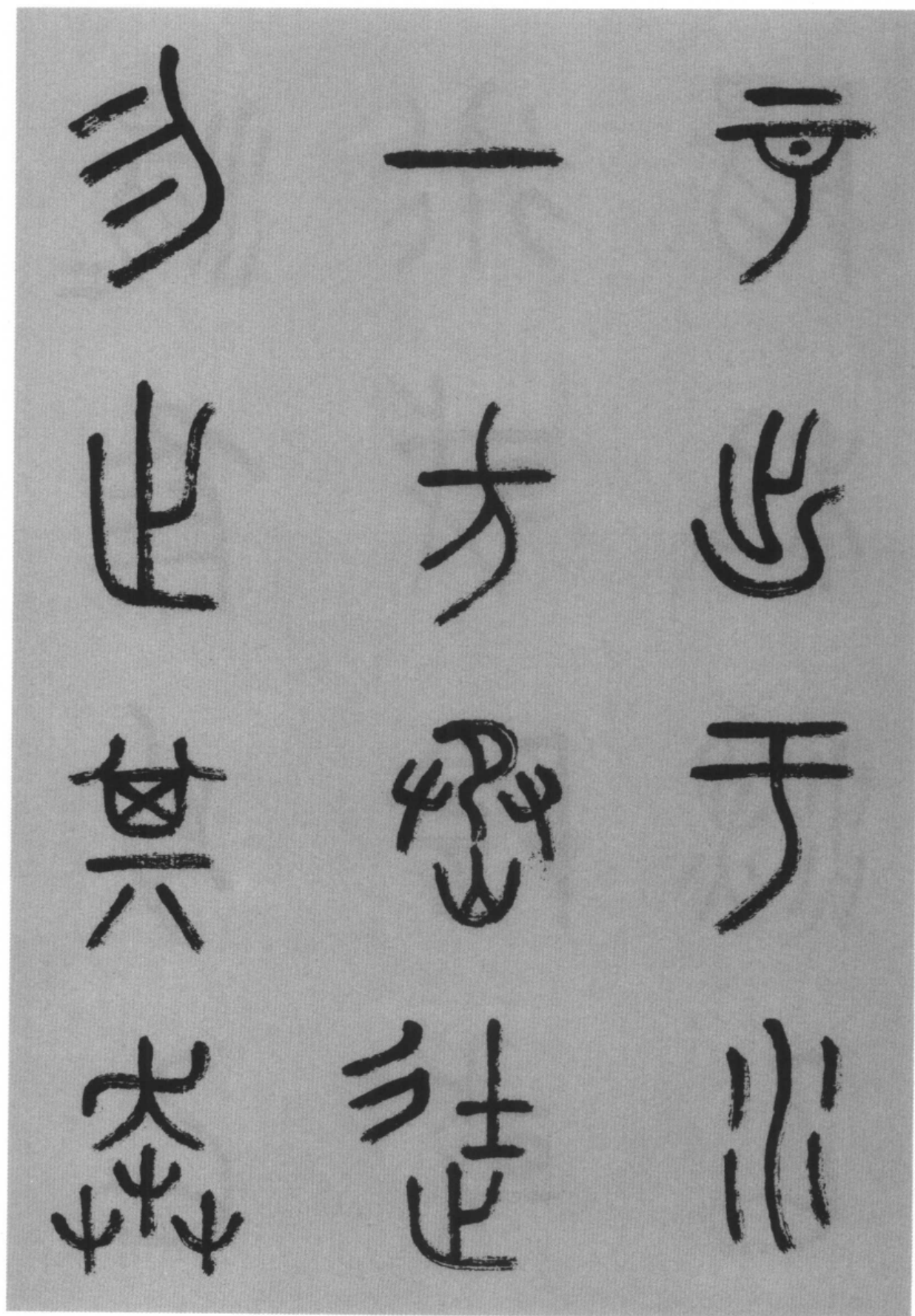
𠄎











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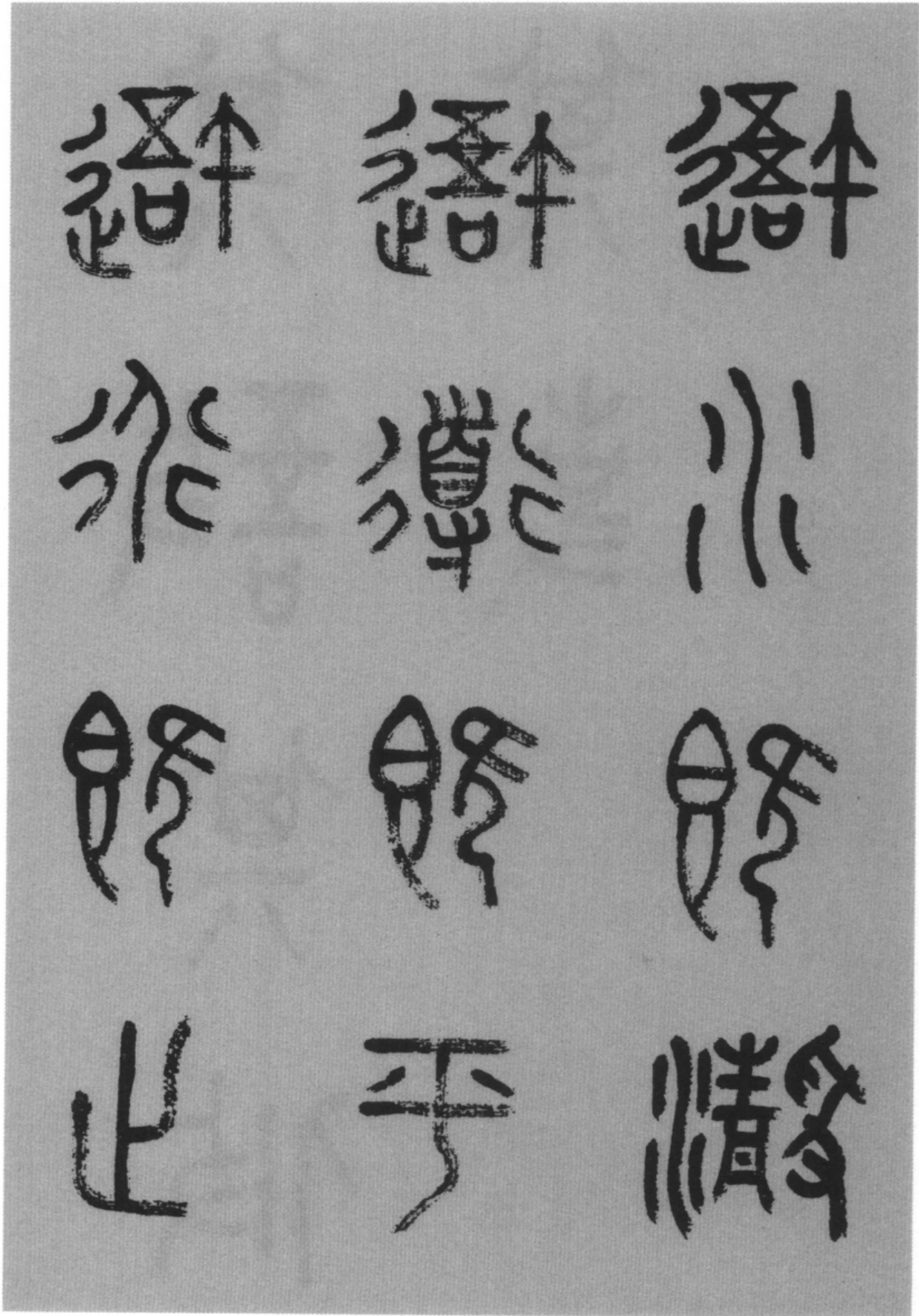
𦉳

𦉳

𦉳

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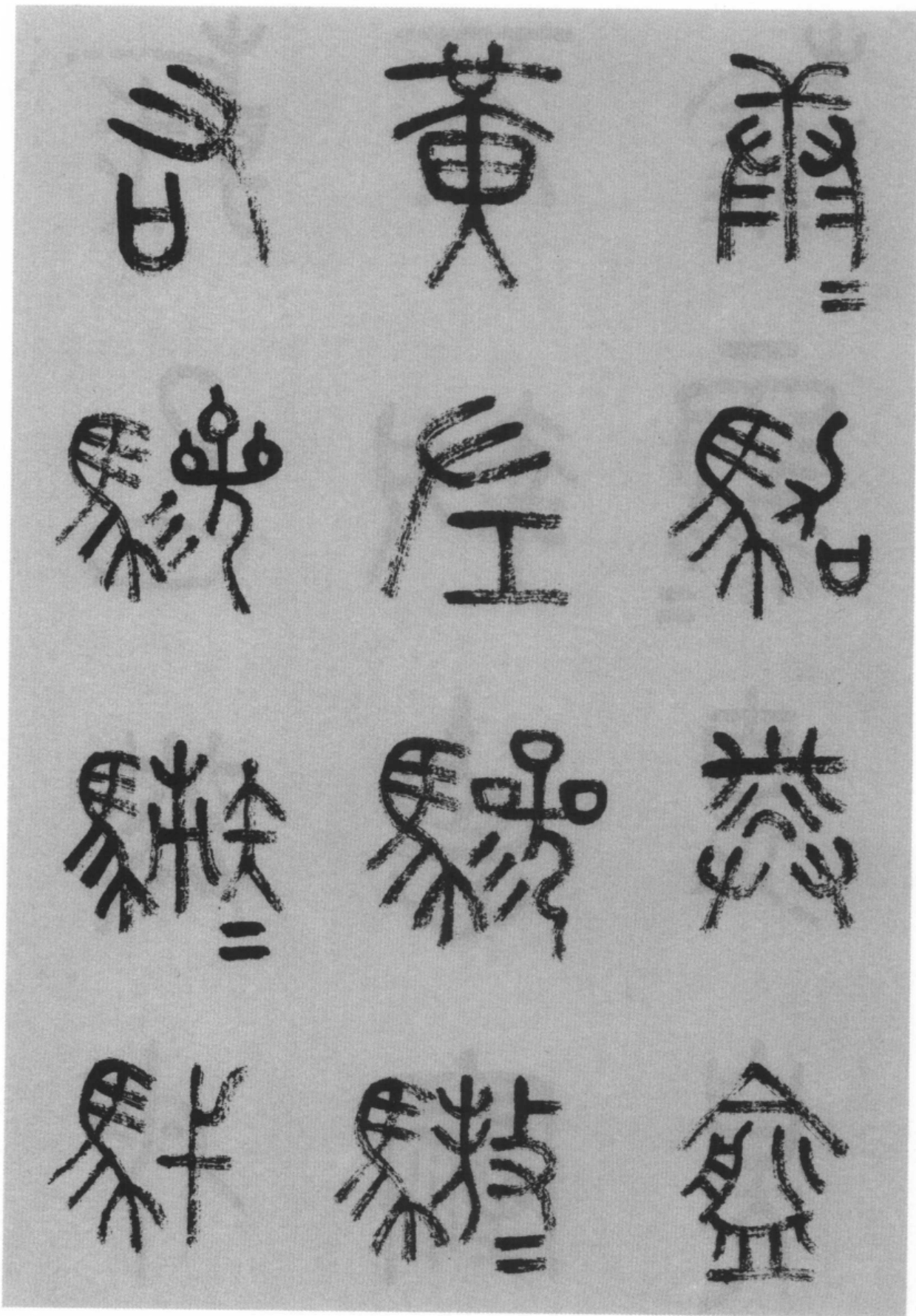
𦉳











𣪠

不

𣪠

𣪠

𣪠

乙

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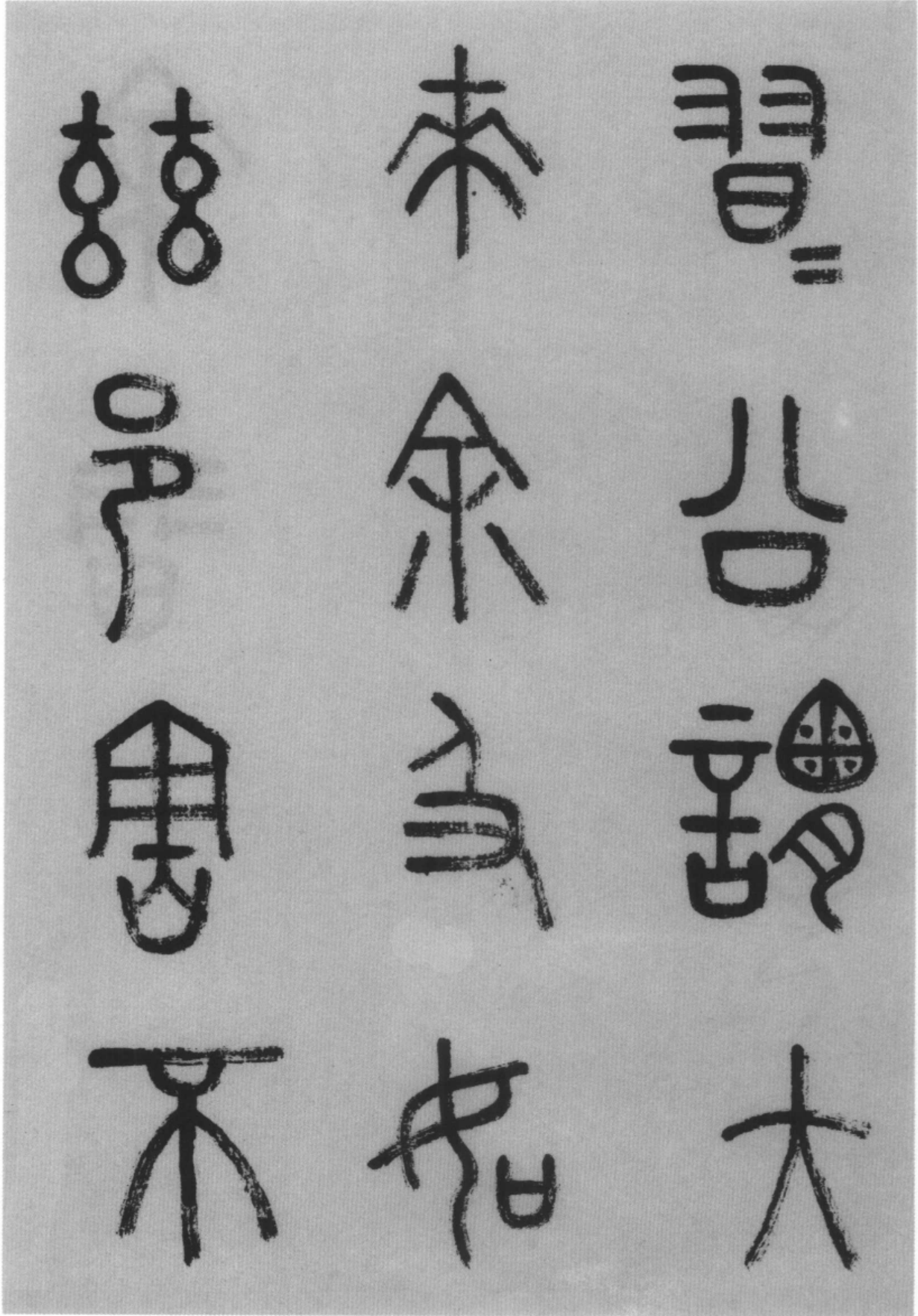
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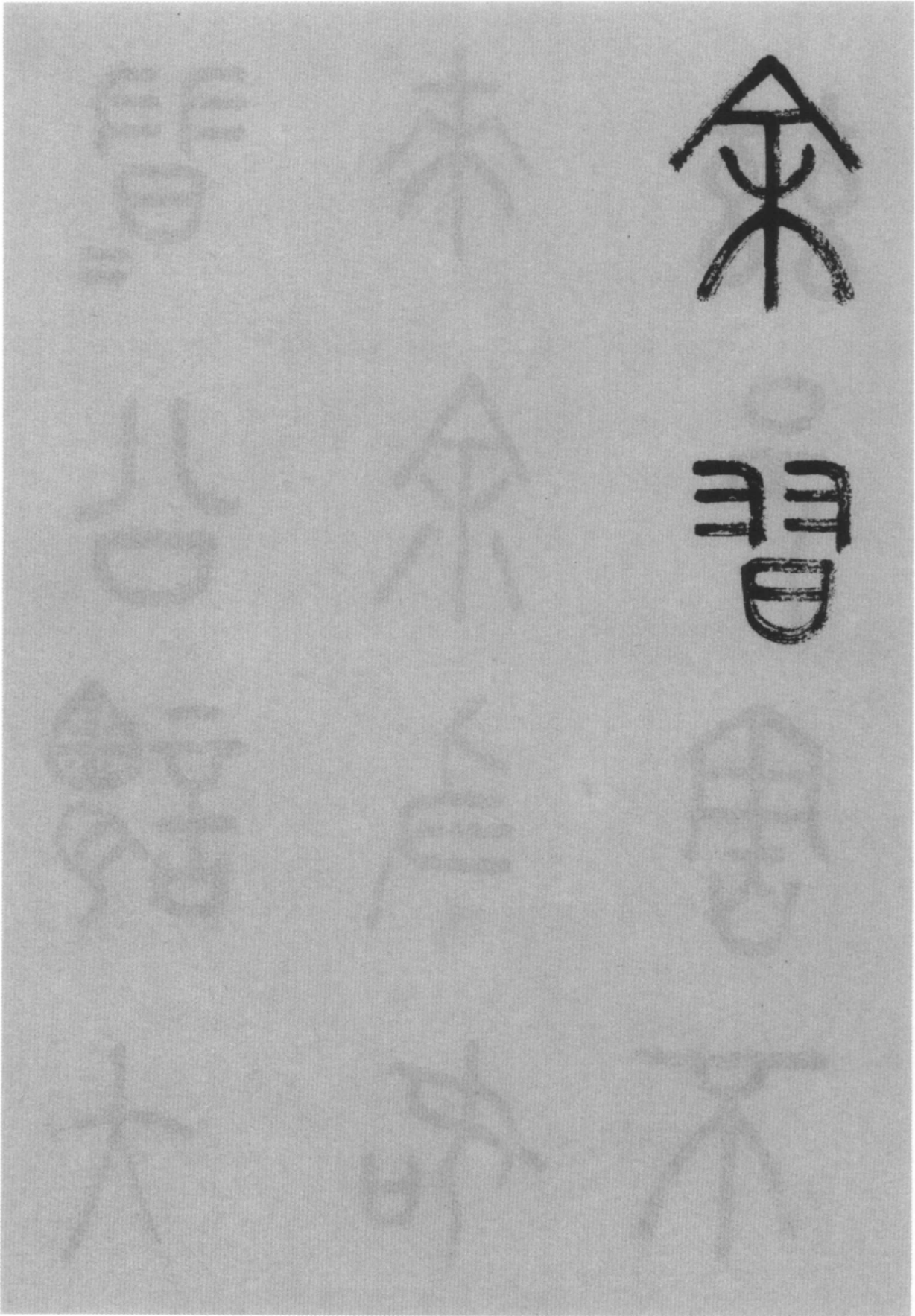
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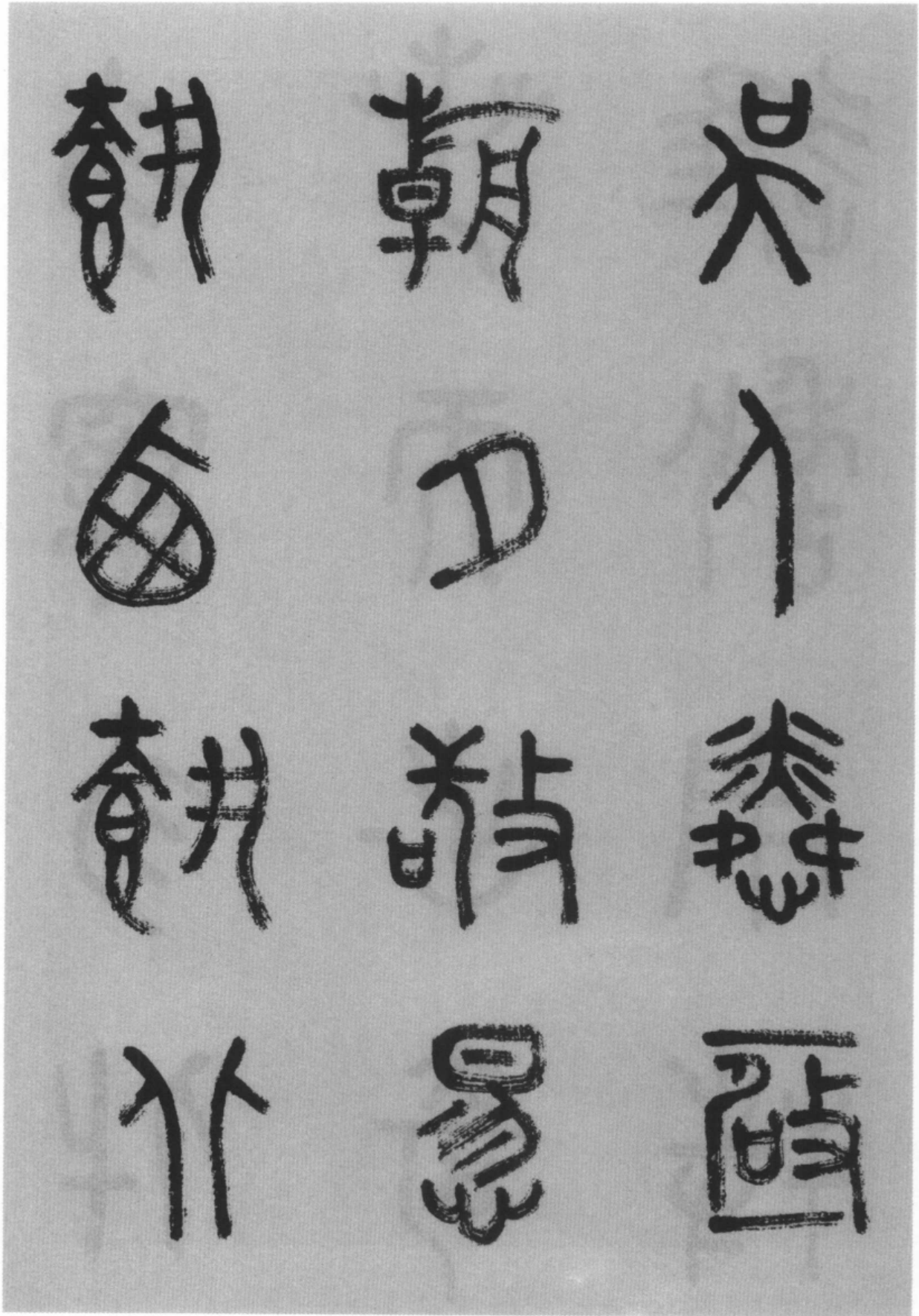
𣪠

𣪠

𣪠







維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用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禘

吉

逌

曾

于

司

肆

大

肆

其

祝

且





謀

緜

其

疆

里

屯

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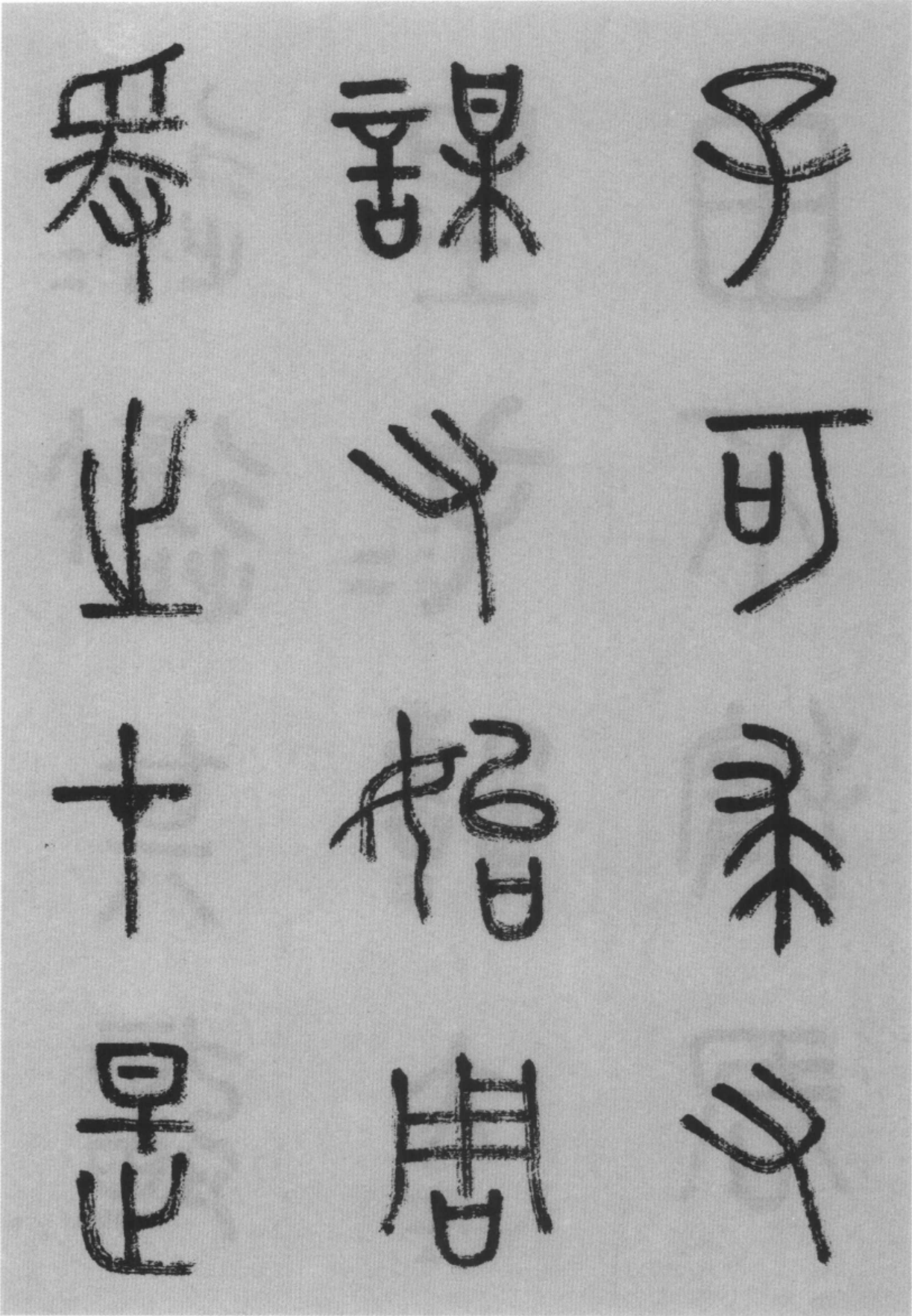
大

田

不

擠

君



𨾏

𨾏

𨾏

車

馬

車

𨾏

𨾏

𨾏

𨾏

𨾏

工



𠄎

𠄎

𠄎

乙

𠄎

𠄎

𠄎

𠄎

子

𠄎

𠄎

止



𪚩

𪚩

𪚩

𪚩

來

來

來

來

𪚩

𪚩

𪚩

𪚩

來

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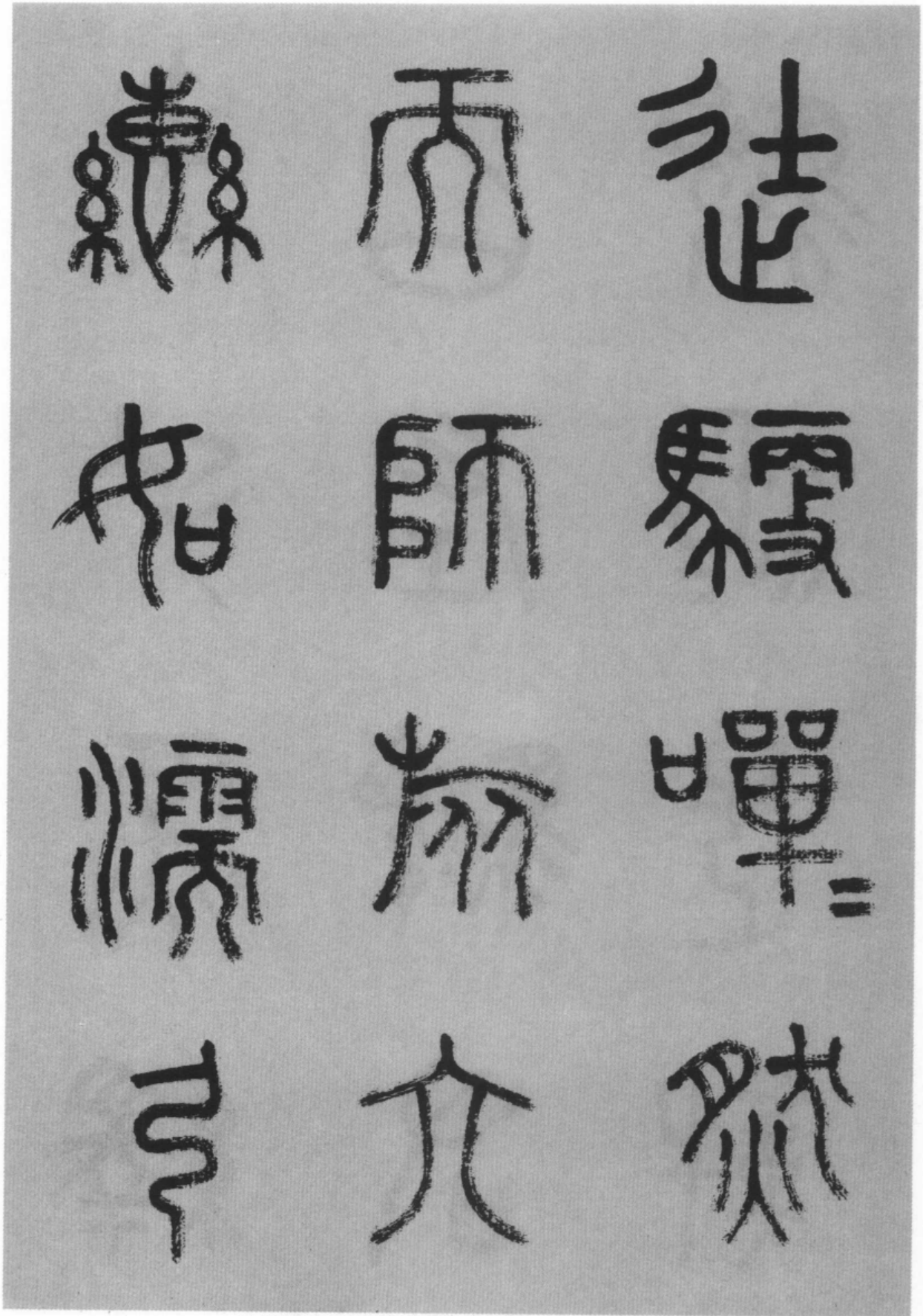
友

廿八

猶

男





鬃

乙

夫

灑

左

子

是

鬃

庶

軒

武

繹

𦉳

𦉴

𦉵

𦉶

𦉷

𦉸

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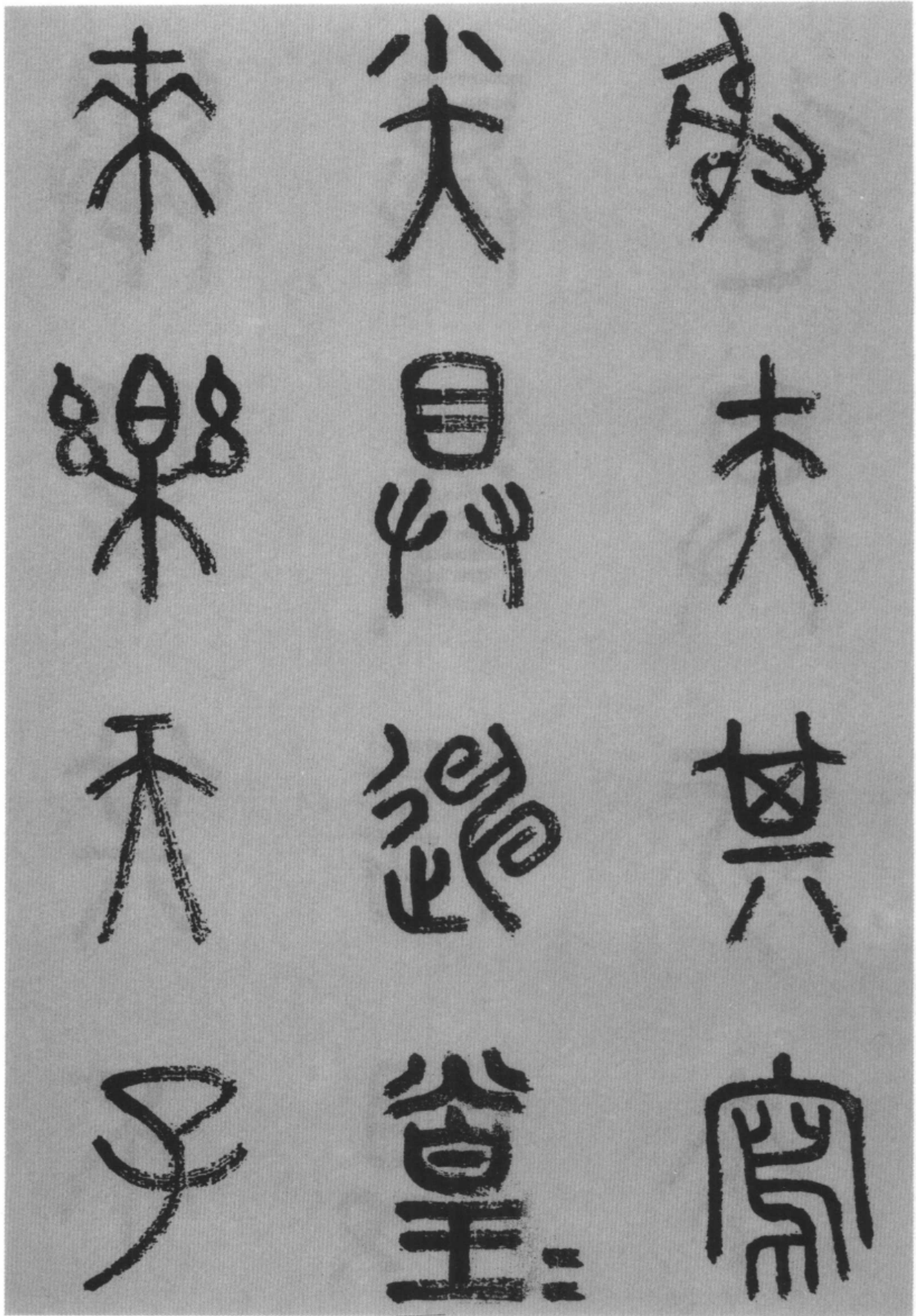
𦉺

𦉻

𦉼

𦉽

𦉾



來

詔

陟

餽

日

來

古

嗣

我

王



其 𠄎 𠄎

𠄎 𠄎 𠄎

其 𠄎 𠄎

一 𠄎 𠄎

于

子

截

颯

駮

飛

廿六

輝

截

離

鳴

翌



君

逋

子

係

執

鼓

蓋

止

帥

舟

纒

車

攀

鞞

眞

女

考

弓

尹

頤

纒

馬

戔

駮

其

夫

𠄎

𠄎

𠄎

徒

𠄎

四



徒

濯

森

也

陰

馬

亨

陽

友

通

超

止

豕

豕

豕

豕

豕

豕

豕

豕

豕

豕

豕

豕

異

雉

賢

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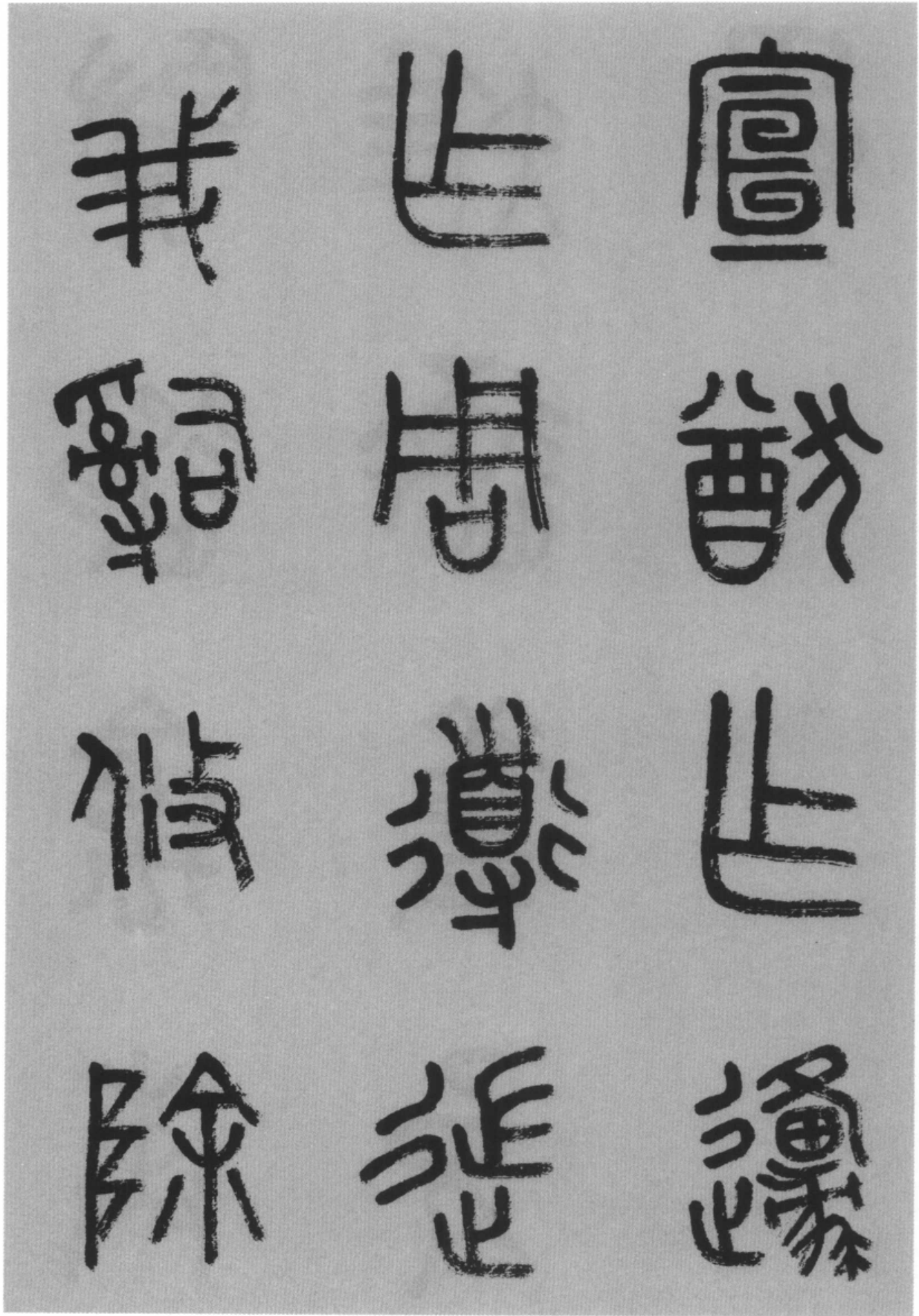
邈

鴛

龜

兔

夷





𦵑

𦵑

𦵑

𦵑

𦵑

𦵑

𦵑

𦵑

𦵑

𦵑

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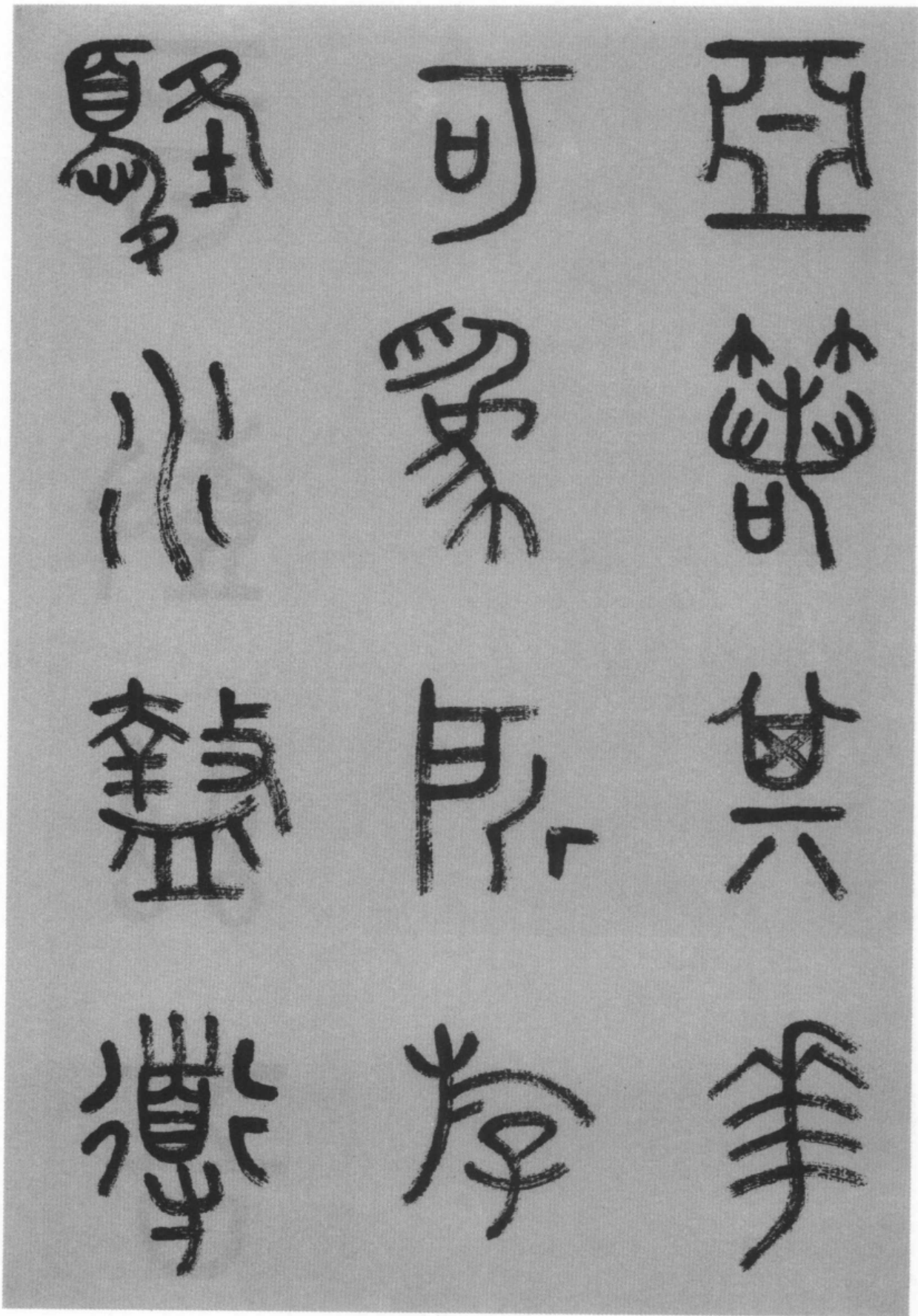
𦵑

楸 楸 舍

藁 其 冰

鳴 拔 樂

條 楸 楸



三  
同

盞  
斗

盞  
盞

盞  
同

不

彼金

田

膠

鞞

車

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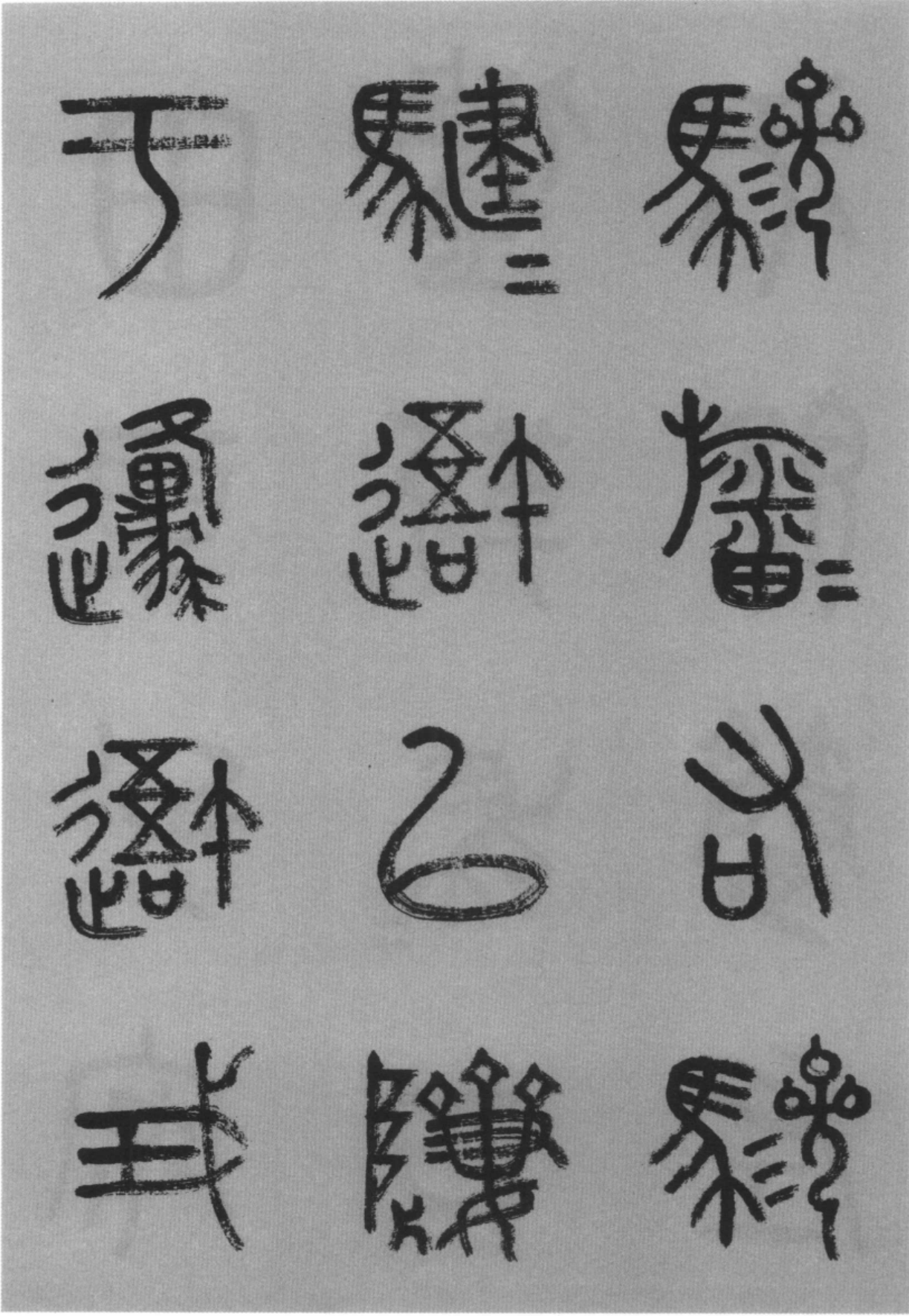
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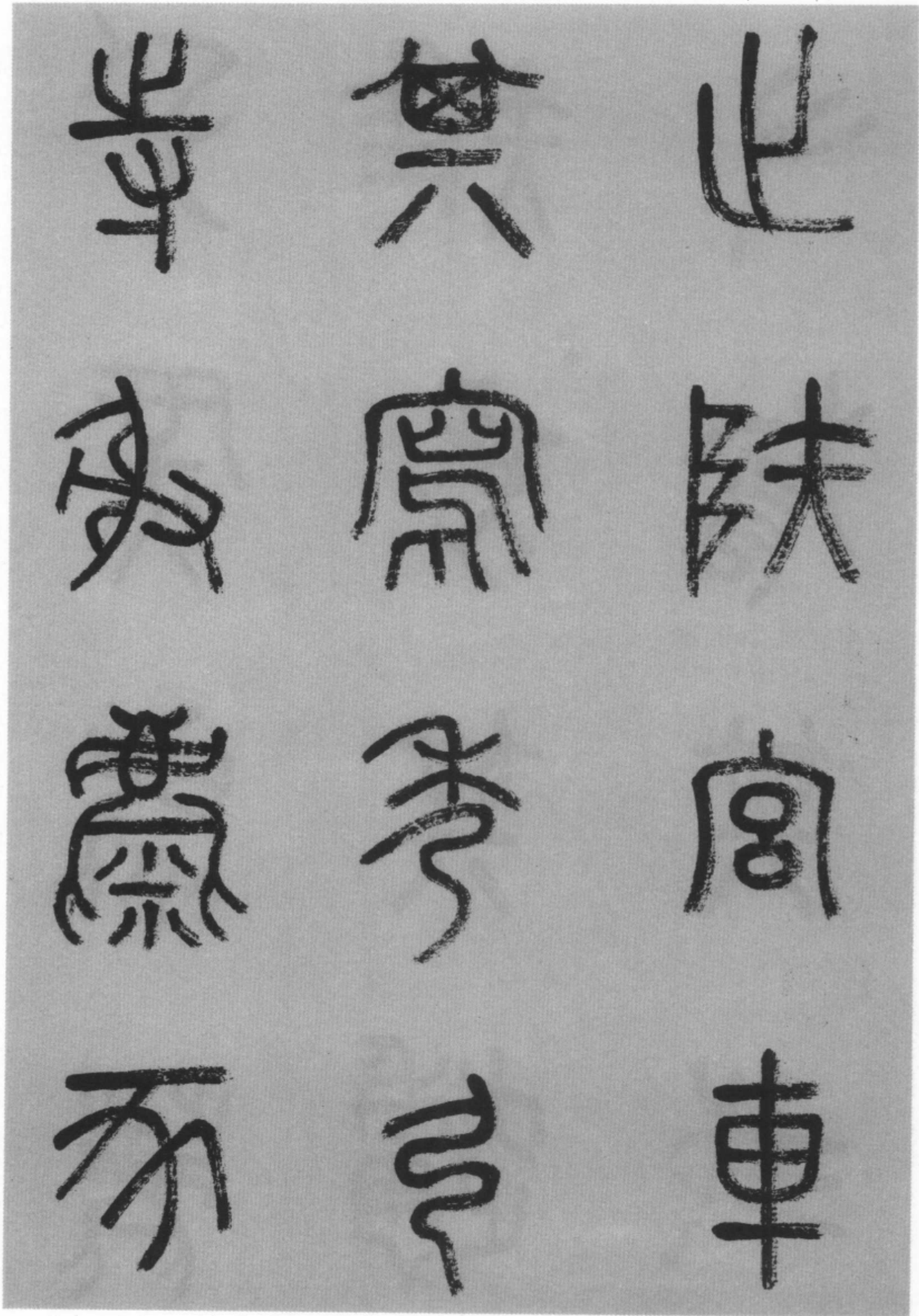
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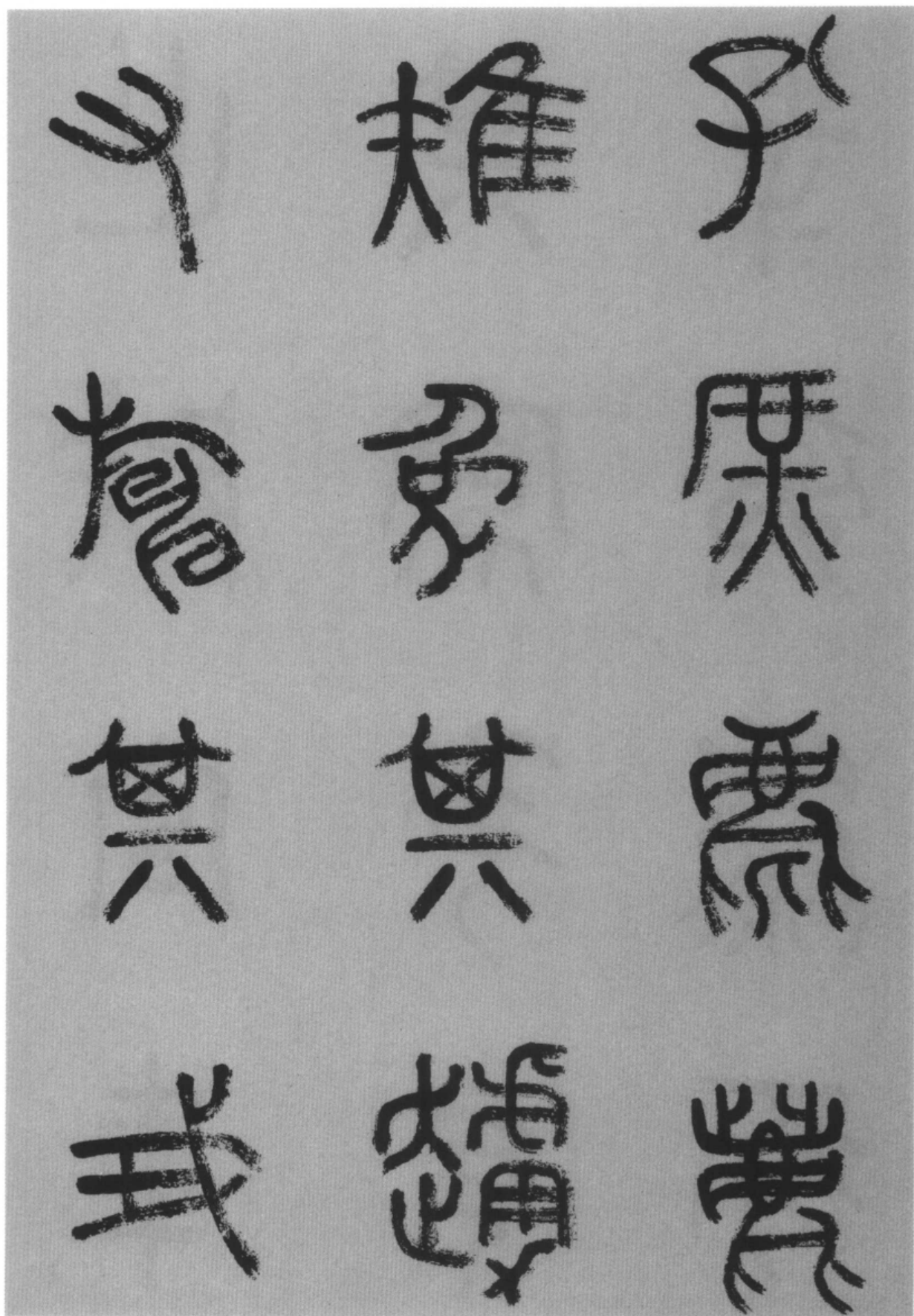
左

四

廄









人

奇

越

釋

亞

大

執

獸

越

虎

鼎

止

樂

樂

司

君

友

子

多

通

庶

鯉

冬

汗

處

渚

醫

止

游

酒

君

鯉

燧

熾  
止  
二

斗

子

日

煎

灑  
牛

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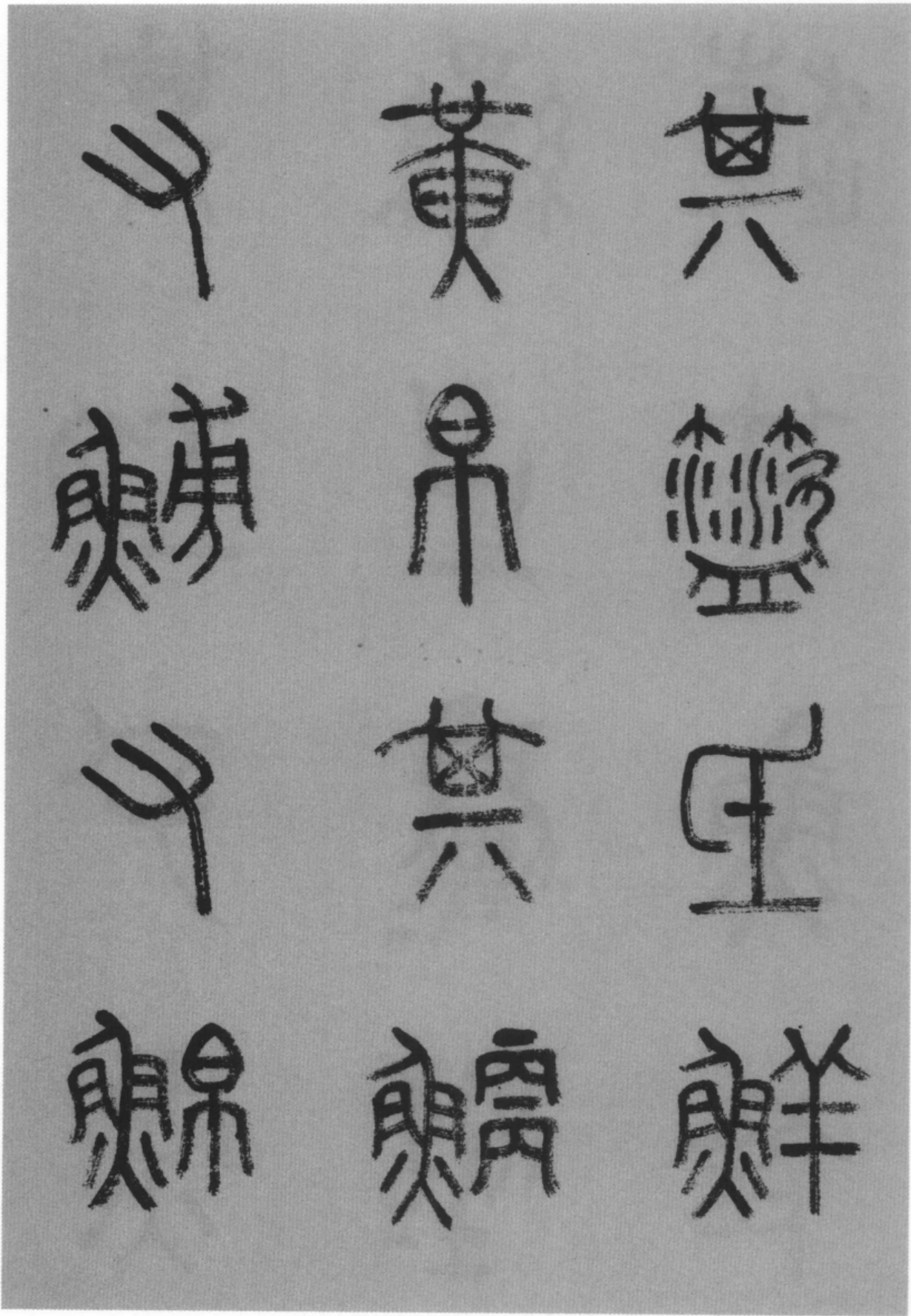
其

止

樂  
二

孝

灑



燿

纒

其

其

止

加

與

麤

子

角

洋

庶

止

鯉

可

角

可

角

楊

乙

鯉

支

巢

角

桃



## 五 石鼓文問答

### (一) 研究《石鼓文》有何意義？

從字體來看，石鼓文為孕育小篆的母體，可以說是小篆之祖；從詩歌創作來看，石鼓文為敘事史詩，堪與《詩經》相媲美；從文字發展史來看，石鼓文保留了一些現在已消失的古文字，為我們研究上古文字提供了第一手生動的原始資料；從文化史來看，石鼓文記述了有關漁獵、祭天、禮賢等活動，為我們瞭解春秋時期的社會生活提供了重要史實。

總之，石鼓文是我國春秋時期周朝文化的活化石。石鼓文研究對於我國史學、文學、藝術等多學科建設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義。

### (二) 請問石鼓文存有多少字？補入多少字？補寫後的石鼓文還有價值嗎？

石鼓在唐初發現以前，一直暴露在陳倉荒原之中，風吹日曬，雨侵露浸，漸生青苔，加之牧童敲擊，老牛磨角，上面刻寫的字剝泐日甚。

唐時鄭餘慶始將其遷入風翔孔廟。北宋南遷之後，金人又將其輦至燕京。民國時，為避外患，又移至巴蜀。直到抗戰結束後，才遷回北京故宮，現藏故宮博物院，僅存三百二十一字。

世傳拓本，目前所見，以明代嘉靖年間安國所藏「先鋒」、「中權」、「后勁」三種拓本為最古，三本同為北宋拓本。郭沫若將三本互相補輯，不計重文為五百零一字。這五百零一字當為研究石鼓文的最基本資料。

我們研究石鼓文當立足於此，只有以此為根據，才能得出可靠的令人信服的結論。

在尊重上述原始鼓文資料的基礎上，為了疏通文意，從文學角度去嘗試將十首詩歌補充完整，也是很有意義

的。據說蘇東坡做過這方面的工作，其補充文字多取自《詩經》。這是很聰明的做法。因為鼓文很多詩句與詩經相類，有些句子甚至與《詩經》中的完全相同。如《詩經·車攻》與《石鼓·避車》中都有「避車既工，避馬既同」的句子。

我在考證出石鼓文年代之後，即着手整理石鼓詩歌。在整理中，我以宋拓本為根基，結合上下文脈，參照東坡本，從《詩經》中擇取適當的字、詞、句，予以充實完整，補入一百四十八字，合宋拓五百三十六字（包括重文合文），共計六百八十四字。補寫後的石鼓文不僅字句貫通，而且詩意盎然，有些詩篇甚為精彩。

在鼓文補寫的基礎上，筆者將全文進行了詮譯，以白話的形式將兩千多年前的詩歌呈獻在讀者面前，通俗易懂，便於欣賞。其後又進行了臨寫。在臨寫時，筆者盡可能保存字形的原貌，使臨本盡可能接近拓本。原拓已有的字，絕不改動；原拓沒有的字，則從《說文》及與石鼓文相類的金文中擇優而入。臨本比拓本清晰多了，特別是筆畫的來龍去脈，可一目了然。原拓中泐失不清的字，可從臨本中找到參照。

### （三）怎樣看待「東坡本」？

關於石鼓文東坡本學界有不少看法，真偽尚難定論。我未見過明代楊慎刊刻的東坡本，但我見過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出版的周鼎藏楊墨林、何道州重刻，宋拓石鼓文影印本。其跋云：「庚申春游介綿山，遇羅孝廉公玉藏古降陶時雨先達刻石鼓文正誤一本，此本乃陶公摹之蘇東坡本，字有六百一十一字，重文四十有六，實為世所罕見之奇珍。假觀兩月，對臨數過，尚不忍釋，李陽冰覽碧落碑三宿不能去，亦同此心耳。茲將全文補入此本，以供參考云耳。」陶時雨所摹東坡本與明代楊慎刊刻的東坡本，估計基本相同。

故宮博物院藏有元代周伯溫至正二十二年（一三六二年）手書的石鼓文真迹，其中《西去陳倉》（靈雨）石首句「避來自東」，《西學禮賢》（鑾車）石「六轡沃若」等多處與陶滋楊慎的東坡本完全一樣。依此看來，東坡本可能是有所本的，而不像有些人所說的那樣，完全是明人楊慎的偽造，不能置之不理。

我分析，東坡本與安國本都是明人收藏傳承宋人的東西，流傳當中，肯定都有失誤。安國本有剪裱的失誤，東坡本除此之外，可能還有較多補字失誤。在治史嚴謹的學者來看，增補鼓文是極不嚴肅的，是不可為的，為考據所不容，故而鄭樵等學者斥楊慎的東坡本為「僞本」，且不屑一顧，是可以理解的。

至於東坡本作者，是蘇東坡本人，還是別人僞托，還是蘇東坡有作，別人後附加工，缺乏史料，不能妄斷。但蘇東坡本人對石鼓文十分關注，且進行過深入研究，却是不爭的事實。蘇東坡在《後石鼓歌》中曾說過：「強尋偏旁推點畫，時得一二遺八九」。

在目前石鼓文研究資料十分缺乏的情況下，對東坡本，我們不妨把它作為一種解讀石鼓文的參考資料。

#### （四）《西去陳倉》（靈雨）一鼓中有「避來自東」一句，其中「東」字當如何釋讀？

此字東坡本作「東」，安國中權、後勁本上部均泐失，下部可辨為「矢」。吳昌碩釋「東」，郭沫若作「癸」。我以安國本下部清晰的「矢」字為出發點，推測此字當與弓箭有關係。然查遍《說文》及金文字典中所有帶「矢」字旁的字，均不合句意文意。後來我想，此字可能在甲金文中從「矢」，而後來變異收入其他字形中了。果不出所料，後來查明，此字為「束」。在金文中「束」為象形字，象箭或刺從物中穿過。并「束」則為「棘」，棘作地名，當指棘津。棘津為一渡口，相傳周武王伐紂曾與八百諸侯會盟於此，故又名盟津。周景王一行從洛陽棘津渡口出發，西去周原，於理可通。故我初步確定首句為「我來自束」。再看「束」字的金文字形，與復原後拓本上的字形也完全吻合。另外，周景王一行是在九月「大獲允異」之後西去周原的。「棘津」與「獲允異」一事有直接聯繫。晉荀吳率師滅允姓部落，正是從棘津渡口涉水而過的。這樣看來，「束」字的確定，還是較妥切的。

#### （五）《西學禮賢》（變車）一石中，有「耒耨真如」一句，當如何理解？

「耒耨真如」為《西學禮賢》（變車）一石中的第二句。「耒耨」二字前人迄未解妥。薛尚功釋首字為「耒」，

都穆釋作「華」，鄭樵釋「拜」，吳大澂釋「奏」，釋形皆誤。東坡本作「奉」，釋形正確。「奉」指什么呢？郭沫若認為「奉」為「賁飾」。羅振玉說義不可知。

我分析，「奉」即「賁鼓」。從字形來看，「弁」像鼓槌紛紛下落之形，「一」像鼓皮，「𠂔」為「本」字省形，本亦聲。這可以從《說文》中得到支持。《說文》：「𠂔，從食奉聲，或作『饋』。」「𠂔」可以作「饋」，自然「奉」就可以作「賁」了。

「賁」是什麼？《說文》「飾也，從貝，弁聲」，意即賁是鼓上的文飾。從貝，弁聲。我認為賁即是賁鼓。賁鼓是兩面鞞革，長八尺的大鼓，鼓面四尺，中圍徑五尺三寸三分。賁鼓腹闊而長，聲宏致遠，為軍中常用的戰鼓。《周禮·鼓人》：「以鼗軍事。」《爾雅·釋樂》：「大鼓謂之鼗。」

再說「欸」字，薛尚功釋「欸」，楊慎作「欸」，羅振玉釋「次」，郭沫若釋「欸」。我認為「欸」從東，從欸省，欸亦聲。從東，表示止，有止住的意思。從欸，表示橫木。欸本義指門窗上下框的橫木，此指懸鼓鼓架上的橫木。會意為用橫木懸挂止住賁鼓。

「奉欸真如」，大意是說，八尺長的大鼓懸在橫木上，氣派壯觀。

從上下文來看，上句「帥彼鑾車」是說統帥坐的車子鈴鐺作響似鳥歌唱，這句說大鼓氣派悠然挂在橫木上，下句「秀弓孔碩」是讚美紋飾的弓又大又長，文脈貫通，十分恰切。

《禮記·明堂位》說三代鼓雖然均橫置，但形制是不一樣的，「夏后氏之鼓足，殷楹鼓，周縣鼓」。此「奉欸真如」一句可證文獻之不虛也。

#### （六）請問《獵歸饋獻》（而師）一石中「滔滔是𦉳」一句中的「𦉳」字當如何解讀？

我分析，「𦉳」字從大，從言，從鳶省，鳶亦聲。這是一個會意兼形聲字。從大，從言，即大聲地叫。鳶為古人助獵的一種工具。

(七)「盲車飢行」一句，當如何解讀？

此句解讀對確定第七鼓《西學禮賢》(鑾車)的內容起決定作用。

「盲」，薛尚功釋「盲」，蘇東坡、楊慎作「酋」，郭沫若作「青」。我分析，「盲」字即「瞽」字。從目，從鼓省(屮)，鼓亦聲。古代樂工多以瞽(日盲者)爲之，即盲人樂工，他們受大師的直接指揮，負責演奏各類樂器、歌詩，背誦帝王世系等。「盲車」即盲人樂工乘坐的車。《周禮·春官·瞽矇》鄭注按：「瞽謂目無瞳子不能見者，矇謂雖有瞳子而不能見者，兩者皆爲盲人。蓋盲者無視覺，於聽覺特別敏銳，長於審音，故以爲樂工也。」周人禮樂制度，上瞽四十人，中瞽一百人，下瞽一百六十人。

再說「飢行」。行是四通八達的道路。「飢」即《說文》中的「飢」字。《說文》：「飢，設飪也。從𠂔從食，才聲，讀若載。」今北方人稱吃飯爲𠂔，音近。從字形來看，右部爲犬，左部爲食。右部犬將頭部移至食字上，會意爲犬靠近食物就食。此字與「即」字造字思路相似，即是人靠近食物就食，其義相近，後來「即」字存而「飢」字廢。從動作來看，二字都有靠近之意。從時間來看，二者都表示正在(進行時)。「飢行」，即靠近道旁的意思。

另外，「飢(飢)」字右部與「執」字(第三鼓《獵前釋奠》中「致方執寓逢」)的右部有密切聯繫。「執」字指古代的較祭。較祭是祭路神。較祭時以犬伏於較壤，然後封土爲山象，以苦芻刺柏爲神主，既祭之，以車轆之而去，喻無險難也。「執」從木，從土，從𠂔(犬)，會意字。從犬表示犬伏地，從土表示以土覆之，從木表示持木植土上。正是較祭的真實寫照。金文中「執」或作「執」，見《大克鼎》、《番生簋》等，更爲生動顯明。周人修道必植樹，此風俗大概亦與較祭有關。

石鼓中還有個「執」字(第九鼓《日熊驚現》中「執而勿射」)，右部亦與犬有關，執在石鼓文中作「飢」，右部犬頭移到左部羊頭上了，犬頭「咬」着了羊頭，不止是捉(執)到了嗎？

「飢」、「執」、「執」三個字雖都與犬有關，但又有差別。這在石鼓文字形中亦有反映。「飢、執」犬字頭均左移，故右部犬無頭作「𠂔」，而「執」字右部犬頭未左移，故作「𠂔」。

當然，也不排除「𠂔」字字形有其他來源，在金文中有作手持物形的。正如「𠂔」形，有來自草形的（如「𠂔」），有來自紮口袋形的（如「𠂔」），有來自束形的（如「𠂔」），有來自鼓槌形的（如「𠂔」）。造字之初，一物多形、一形多物的現象比比皆是，不足為奇。

#### （八）石鼓文中「避」、「避」、「避」、「避」四字形近似，請問其含義有何區別？

「避」、「避」在石鼓文中都作代詞「我們」講，又都與車馬活動有關，即在帶有軍事性質的車馬部隊中才使用此代詞。字中「午」形當是鞭子一類驅馬工具的形象。古時，作戰以車戰為主要方式。以十人或五人為單位的戰鬥群體（我們）曾長期存在。「避」指十人為單位的戰鬥編制，「避」是五人為單位的戰鬥編制。《孟子·盡心下》：「武王之伐殷也，革車三百輛，虎賁三千人。」每輛革車，平均虎賁之士正是十人。《左傳·桓公五年》：「為魚麗之陳，先偏後伍，伍承彌縫。」五人編制序列用於彌補空隙。第八鼓《修道植樹》（乍塬）中，沒有車馬部隊出現，只有轎軒使出現，故此鼓的「我司攸除」用了代詞「我」，而没用「避」或「避」。

「避」字與上述二字有異。從支，表示拿着器具小擊，即驅趕的意思。第四鼓《射獵鹿苑》（避車）中「即避即時」，「避」字指徒兵小組往獵圈裏驅趕禽獸。「鼓」字即「鼓」字，是古代的一種打擊樂器。

#### （九）「極深以幽」句中的「幽」字當如何解讀？

此句出自《西去陳倉》（靈雨）一石。此字蘇東坡本及薛尚功均釋「戶」，形義皆不妥。郭沫若釋「漿之古文」，音譜而形不似。

此字在拓本中左上角泐失，將其復原後，字形當爲「𠂔」，從「上」(二)聲，是一個形聲字。從「𠂔」象形漩渦，上聲與上句末字「陽」及下句末字「方」正相諧和。我分析，此字當爲「𠂔」之籀文。句中「極」通「急」，「極深以𠂔」，意即那漩渦處是最深最急的地方。

(十) 第九鼓《日熊驚現》(田車)中有個「𠂔」字，頗爲有趣，願聞其詳。

此字楊慎釋「奔」，鄭樵作「奔」或「走」，強運開作「赴」字，郭沫若說是「奔」字繁文。

石鼓文中有「奔」字，所以此字釋「奔」顯然不妥，若釋「走」，亦不當，因爲要表示「走」的意思，有一個「走」就行了，何必要寫三個呢？釋「赴」從字形上看說不過去。

「𠂔」，從結構上看，是左中右三停并列式。此字橫排顯得有些寬，如果從美觀的角度看，完全可以寫成「品」字形結構，而此字沒有這樣做，看來其中自有道理。

「𠂔」從走，走亦聲。三個「走」字前後排列，當爲會意字，這是一個特定場合下的特定字：會意爲士兵獵罷收場後一個跟一個前後奔跑，即列隊奔跑。一個字表現了一個場景，極妙。聯繫全句來看，「其戎𠂔夜」是說士兵一個跟着一個向營地(即前文的塬上)回返，字安句通，十分妥貼。

這個活生生的字，現在消失了，消失在「奔、走」等字中了。但「奔、走」這些字若用在這句話中，遠不如此字具體形象生動。原始字的可愛之處大約就在這裏，原始字的魅力可能亦在此。小篆之後的字日趨規範統一，更多理性成分，固然便於使用，然而漢字質樸自然、見形知義的本色却日漸消隱了。

古人云：「有得必有失」，此之謂乎？兩難啊！

(十一) 請問「獬蜀」二字當如何解讀？

這是第四鼓《射獵鹿苑》(避車)最後一句「射其獬蜀」中的最後兩字。

先說「獬」字。過去人們大都把此字定格在豬的範圍內，如楊慎說：「獬，小豕也。」羅君惕云：「豨與獬同，爲三歲豬。」后人多不敢越雷池一步。

我分析，獬，從豚，戶聲。從豚表示與豬有關。獬即豚鹿。豚鹿形狀像豬，體肥，四肢短小，走起路來慢騰騰的，性孤僻，從不搭群，喜歡我行我素，獨往獨來。戶聲有單獨的意思。「獬」字后邊的「蜀」字，正是其性格的真實寫照。

蜀，本義單獨也。郭沫若說：「蜀假爲獨，當指離群而獨逸者言。」甚確。潘迪云：「蜀，恐是犢字。」東坡本釋「屬」，皆誤。

蜀，即獨，指豚鹿的獨往獨來。

(十二) 周景王一行西去周原陳倉一帶祀天、祭祖、禮賢、漁獵等，在這一系列活動中，爲何周景王只在饋獻時露過一次面，其他活動皆未參加？

這是因爲周景王服喪三年剛剛除喪。據《左傳·昭公十五年》：「六月乙丑（初九）王太子壽卒。秋，八月戊寅（二十二日）王穆后崩」、「王一歲而有三年之喪二焉」、「三年之喪，雖貴遂服，禮也」。這最後一句是說，三年之喪，雖然貴爲天子，服喪仍得滿期。

古代所謂三年之喪，實則兩整年三虛年，即第二十五個月舉行大祥祭後除喪。依此推算，穆后公元前五二七年八月崩，三年喪期解除當在公元前五二五年九月。十月，景王一行西去周原陳倉。剛剛解除喪服的景王，雖說恢復正常生活，依禮還是不便於親自參加祭祖等重大活動的，所以只在饋獻時露過面，其他活動皆未出席，改由大宗伯等代理。



### (十三)《詩經》中爲何沒收石鼓文？

我們現在見到的《詩經》中的作品，據考證最早的在西周初年，最晚的在公元前五九九年，即上起西周，下至春秋中葉。而石鼓文作於公元前五二五年，已至春秋晚期，所以不可能被收入《詩經》之中。

但石鼓文與《詩經》有內在聯繫。石鼓文爲東周王刻石，四言句式，十首一什，這種章法格式，直接繼承了《詩經》之中西周王畿雅詩的結構傳統。此外，石鼓文中部分內容與雅詩也有一些聯繫，有些詩句甚至完全相同。

### (十四)周景王晚年大搞製作，石鼓是否那時候的產品？

周景王晚年出於政治上的考慮，確實搞了幾個大項目，並且都集中在那幾年。

公元前五二五年，周景王西去周原，鑿石作鼓。除了銘勒敘事外，大約還有其他因素。公元前五二四年景王鑄大錢，公元前五二二年景王鑄大鍾。

周景王鑿石鼓，相對而言，耗資不會太大，所以不會受到異議，歷史上也未見記載。鑄大錢則不同了。廢掉輕幣而製造重幣，勢必會加重人民負擔，造成百姓窮困，國庫空虛。所以大臣單穆公等極力勸戒景王不要鑄大錢。《國語·周語》中有《單穆公諫景王鑄大錢》一文，記載了這一史實。單穆公說：「今王廢輕而作重，民失其資，能無匱乎？若匱，王用將有所乏，乏則將厚取於民，民不給，將有遠志，是離民也。」又說：「若民離而財匱，災至而備亡，王其若之何？」最終，周景王沒有聽取單穆公的意見，還是鑄了大錢。

上世紀八十年代，考古工作者在洛陽附近發現兩處空布窖藏，共出大錢七百餘枚，大約通長九點三至十點一厘米，足寬四點九至五厘米，淨重三十克左右。還有一些小型者，通長六點三至七點四厘米，足寬三點九至四點三厘米，淨重約十五克。鑄造年代在春秋晚期，很可能就是周景王時物。

繼鑄大錢之後，景王又開始鑄大鍾。爲此，大臣單穆公對他進行了耐心勸告。單穆公說：「三年之中，而有

離民之器二焉，國其危哉！」伶州鳩在向景王介紹六律和七律作用時也對景王進行了批評。景王不聽，最終還是鑄了大鍾。景王二十四年（公元前五二一年）鍾成，伶人告訴景王說鍾合音律。景王對州鳩說：「大鍾果合乎音律。」州鳩說：「未可知也。」景王說：「爲什麼這樣說？」州鳩說：「王作樂器，民備樂之，則爲和。今財亡民，罷，莫不怨恨，臣不知其和也。三年之中，而害金再興焉。」景王惱怒地說：「爾老耄矣，何知！」平心而論，從經濟上考慮鑄大錢、鑄大鍾確實消耗國力，勞民傷財。如果從政治上考量，則是另一碼事了。周景王鑄的是編鐘（又稱林鍾）。在周代，鍾和鍾樂是宗法等級制度的一個載體，是定名分、分等級的標誌。春秋末年，許多諸侯及下層貴族竭力追求對鍾樂的佔有，以炫耀自己的地位，對此，作爲天子的景王能無動於衷嗎？耗費大量的銅、錫、鉛來鑄鍾，不僅僅是爲了娛樂和欣賞，它包含着極其重要的政治意義。鍾的據有及其規模的大小、質量的好壞，對於周天子景王來說確是一件大事。

### （十五）春秋末年，周景王有條件西去周原嗎？

春秋末年，周景王時，雖說周室衰微，諸侯漸盛，但周天子的地位尚未完全喪失。這從《左傳》有關記載中可以窺見一斑。

據《左傳》記載，公元前五二七年冬天，晉國的荀躒去成周參加安葬穆后的活動。安葬完畢以後，周王對荀躒說，諸侯都有禮器進貢王室，晉國爲什麼沒有？這說明，當時大部分諸侯還是向周王進貢的。直到戰國初年（公元前四五三年），韓、趙、魏三家滅掉智伯，三分其地，建立自己的政權，還要報周王室，求得正式承認。

再從周秦關係來看，終春秋之世，直至戰國中期，周秦關係整體看還是不錯。據《史記》記載，公元前三六四年，秦大敗晉，「天子賀」。公元前三六〇年，天子致胙於秦。公元前三四四年，魏惠王會諸侯（秦派公子少官與會）於逢澤，會後共「朝天子」。

這樣看來，周景王雖然處在春秋末年，不論是從經濟來源上看，還是從政權地位上看，仍有條件西去周原。

(十六) 請問世傳《圓石硯》拓本可靠嗎？

回答是否定的。

明代顧從義《圓石硯》拓本，原物藏天津博物館。李鐵華《石鼓新響》一書中，在石鼓原物照片下，附圓石硯拓本。初看仿佛是從原石上拓下來的，其實不然。圓石硯拓本與原石差別很大。

《汧水捕魚》（汧毆）一石中，原石「鱗」字特別清晰，左右結構，左正右斜。右部「冎」字明顯右上傾斜，而拓本則相反。《日熊驚現》（田車）石中，原石「雉」字右部的「隹」字首畫收筆點，在左部「矢」字上橫的右上部，而拓本則在下部。類似的還有不少，不必再舉例了。

總之，《圓石硯》拓本是靠不住的，僅可作為參考而已。

(十七) 《修道植樹》（乍塚）一石，五代時成臼，請問上部每行失去幾字？

我分析，每行上端失去一字。

理由有三：第一，此石圍六尺八寸，與此石圍完全相同的還有兩石，即《西去陳倉》（靈雨）和《高塬捕雉》（天虹）。前者高二尺一寸，圍六尺八寸，行六字；後者高一尺六寸，圍六尺八寸，行五字。依次推之，此石行字大約為五至六個。第二，此石五代時散落民間，為鄉人作臼，石臼現高一尺五寸，估計削去部分也就一至三寸，不會再高。因為鄉人不會去找一塊很高的石頭，費事削鑿，自討苦吃（石鼓的石質為花崗石，很堅硬）。第三，從此石內容來看，為修道植樹，依東坡本每行上端補一字後，字通句順，文意頓釋。若補三字，則句讀紊亂，終不可解。

綜合上述，推測每行上端失去一字，是比較符合情理的。有人認為每行上端失去三字，恐有不妥。

(十八) 周景王西去陳倉活動是件大事，為何《春秋》等史書無記載？

對這個問題，我想從三個方面加以說明。第一，《春秋》是一部可信而很不完備的編年史書。現在流傳的《春秋》，記載着從魯隱公元年（公元前七二二年）到魯哀公十四年（公元前四八一年）共二百四十二年的大事，左氏《春秋》多記二年。其實，春秋二百四十多年中許多大事和人物，《春秋》都未記載。如公元前六五九年魯僖公即位，《春秋》沒有記載。在那二百四十多年中，在魯都曲阜可見到的日食有六十餘次，《春秋》只記錄了三十餘次，有一半沒有記載。第二，《春秋》有散失。《春秋》一書在流傳過程中脫落了若干簡策，就好像現在的書掉了一些頁。據三國魏時張晏計算，《春秋》共有一萬八千字（見《史記·太史公自序·集解》引），但目前所存不過一萬六千多字，脫落了一千多字，即十八分之一。第三，《春秋》和當時其他史書一樣，憑出事國的通告記事。《春秋》記事和魏國史書《竹書記年》基本相同，可見當時各國史官都憑出事國家的通告來記事。周景王西去陳倉活動確是一件大事，但周朝是否向各諸侯發過通告，不得而知。不過從當時情況來看，周景王剛剛解除「三年之喪」，還是不宜出面參加一些重大祭祀活動的。西去陳倉的活動多由大宗伯等主持，即可說明這一點。所以，周景王西去陳倉的一系列活動，很可能「低調」處理了，沒有向各國發通告，故史書不見記載。

通過以上三點分析，我們可以看到，《春秋》中失載周景王西去陳倉活動一事，不足為奇。《石鼓文》記載正可補史之不足。此外，我想周平王東遷之後，歷代王室西去周原陳倉活動決不止《石鼓》所記這一次，隨着史料發掘，當還會有新的發現。平王東遷後，來往肯定比以前要減少，但不可能完全中斷。

(十九) 請問石鼓最初發現地在何處？

一九六五年，在陳倉石鼓山東南側茵香河畔的石鼓寺遺址上，出土了嘉慶十三年（一八〇八年）重修石鼓寺記的石碑，上有「昔之石鼓實出於此」的記載。此記載是可信的。

有人不以為然，認為關於石鼓文發現地，唐代時就有爭議，理由是杜甫在《李潮八分小篆歌》詩中說「陳倉

石鼓文已訛」，而韋應物在《石鼓歌》中則說「周宣大獵兮岐之陽，刻石表功兮燁煌煌」。我理解，杜甫詩中說的「陳倉」是指具體發現地點，而韋應物則是指地區（岐之陽指岐山南部，範圍較廣，陳倉也在岐山南部）。這就像我們今天說的「陝北」、「魯南」、「浙東」相類。我想，石鼓發現于唐代，唐代人是不會當時就搞不清發現地了。再從鼓文來看，第一鼓《西去陳倉》中，有渡過汧水，「出於水一方」的內容。看來，石鼓發現地還是在汧水西邊渭河南岸的石鼓山。

（二十）過去有不少人認為石鼓文為西周時物，有道理嗎？

沒道理。從石鼓材料來看，為花崗岩石，很硬，要想在它上面刻字，沒有鐵鑽子一類的工具，恐怕不可能。

科技發展史表明，真正懂得人工冶鐵製造鐵制工具是在春秋晚期，通過對目前考古發掘的鐵器資料的檢驗分析，中國的冶鐵技術在春秋末年（即公元前六世紀末）有很大突破。那時能夠用低溫固體還原法或塊煉鐵法煉成「塊煉鐵」，並可利用它再滲碳鍛造成鋼。

這就是說，鐵鑽子、鋼鑽子一類的工具，在春秋末期才可能出現。所以，可以肯定，石鼓文製作年代不會早於春秋末年。

（二十一）有人認為石鼓文為戰國中期秦國之物，有可能嗎？

不可能。石鼓文中有「天子永寧」一句，這句話就是個重要標誌。

從史料文獻來看，戰國時期，七國絕無一句讚頌天子的詞語。顧炎武在《日知錄》卷十三《周末風俗》中也說：「春秋時猶宗周王，而七國則絕不言王矣。」

據此，可以認為，石鼓文肯定不是戰國中期秦國之物。有人說，這裏的「天子」是指秦王。那也不可能。進入戰國時期，儘管周天子地位更加衰落，諸侯僭禮稱王，但在周王室滅亡之前，尚沒有哪個諸侯敢稱「天子」。

後人稱「天子」，那是秦統一中國以後的事了。

## （二十二）能否分析一下周景王西去陳倉的目的？

我們先看一下周人的歷史。陳倉地處汧水西南部，為渭河平原的最西端。從民族發展史來看，在遠古時代，一個被後世稱作「夏族」的部落聯盟，由西北向東南發展，在黃河中部受到由東向西發展的「商族」的阻截，其中有一支折回到今西北的陝甘一帶地區，這就是周人的祖先。周人把后稷尊為始祖，后稷是周人所知道的最早的男性祖先。后稷很可能就生活在陝甘交界的陳倉一帶。

后稷之後，約公元前一七〇〇年，周人受到夏桀的侵略，在公劉的率領下渡渭水北遷豳地。公劉又過了八世，居住在豳地的周人受到商王的暴虐和犬戎的侵擾，在古公亶父的領導下又南遷到岐山之南的周原。至亶父之孫文王時，周人強盛起來，雖受商的西伯封號，實是商的勁敵。文王執政五十年，積極進行滅商的準備，約公元前一〇七七年宣佈獨立而稱王，文王實際上是西周國家的締造者。文王子武王姬發繼承乃父遺志，經過牧野之戰，終於滅掉商王，建立周朝。

再看一下周人的宗廟制度。周人非常重視祭祀，周人宗廟制度「天子七廟」，一說「九廟」（始祖稷為太祖之廟，文王、武王兩宗的廟稱為「世室」，以下為三昭三穆，合九廟）。七廟也好，九廟也好，隨着世代延續，總是不夠的。對於漸漸遠去的「親盡」之廟，禮儀規定有「毀廟」制度，即除始祖之外，不在七廟之數的遠祖的宗廟平時都不再祭祀，神主「祧廟」藏于石函（柩）或專設的房間裏，禘祭時才拿出來。禘祭即合祭，是在太祖之廟合祭祖先。當三年之喪畢，先祖神主將依次遷出一輩，這時舉行禘祭。

周景王太子卒于公元前五二七年六月，穆后卒于同年八月，景王「一年而有三年之喪二也」。至公元前五二五年九月，景王「三年之喪」期畢，依禮要將死者神主正式遷入太祖廟。

從上述周人歷史、周人宗廟制度及景王「三年之喪」的喪期來看，周景王西去陳倉很可能與太子及穆后的

「神主」遷入祖廟有關。或許有人會問，春秋時，周人在洛陽建有祖廟，何必要大老遠遷到故地祖廟？這種想法不無道理。周王室遷神主入廟究竟是遷入故地始祖廟還是都城祖廟，因無史料記載，待考。不過，西周的開國元勳姜子牙，五世之內，依周制，皆返周而葬。或許有人會問，周人故地能有後人嗎？這一點是肯定的。舉一例，《史記·秦本記》：「十六年，文公以兵伐戎，戎敗走，於是文公遂收周之餘民而有之。」這裏的「餘民」是平王東遷時遺留下來的。實際上，周人每次大遷徙，都可能留有「餘民」，「餘民」當然要保留并祭祀祖廟了。此外，從鼓文中可以看到，周王一行西去陳倉，還有一個重要活動，這就是去西學釋奠禮賢。周人大獲「允異」，減掉了與其不共戴天的世代仇敵。這件事發生在「九月丁卯」，與穆后及太子神主遷入祖廟時間恰好趕在了一塊。第十鼓，即最后一鼓正文之外附有一個殘字，補全後當為「奠」字，其寓意可能正在於此。

### （二十三）請問石鼓文作者是誰？

東漢班固《漢書·地理志》：「古之王者世有史官，君舉必書，所以慎言行，昭法式也。左史記言，右史記事，事為《春秋》，言為《尚書》，帝王靡不同之。」依此判斷，石鼓文當是周景王身邊的史官所為。

## 六 石鼓文藝術

從詩歌創作方面來說，石鼓文爲一什敘事詩歌，是《詩經》之後，周人四言古詩的絕響之作。從書法藝術角度來看，石鼓文爲蒼頡之嗣、小篆之祖，在書法發展史上，具有承上啓下不可替代的歷史地位。可以說，在中國藝術史上，像石鼓文這樣，既閃爍着詩歌藝術的靈光，又散發着書法藝術的魅力，集二美於一身的藝術瑰寶，是絕無僅有的。康有爲稱石鼓爲「天下第一文物」，實不爲過。

石鼓文作於周景王二十年，即公元前五二五年，所以，不可能被收入《詩經》之中。據考證，《詩經》中的作品最早作於西周初年，最晚作於公元前五九九年，即上起周初，下至春秋中葉。這就是說，石鼓文創作晚於《詩經》七十餘年。石鼓文之後再也見不到周人的四言古詩了，石鼓文遂成爲周人四言古詩的最後篇章。石鼓文的詩歌藝術，我們可以從結構、內容、表現手法、韻律等方面進行欣賞。

從結構形式來看，石鼓文四言句式爲主，十首一什。這種章法格式，直接繼承了《詩經》之中西周王畿雅詩的結構傳統。這種結構，各首獨立成篇，而又互相聯繫，是周人敘事長篇的經典格式。

從作品內容來看，石鼓文第一首，主要記述了周景王一行從洛陽出發，西去陳倉的經過。在這首詩中，作者先交代了周景王一行西去時的天氣情況和出發地。接着，詳細描寫架設舟橋橫渡汧水的經過。最後寫大家渡過渭水到達目的地時的歡樂心情。第二首，寫周景王一行到達陳倉後，在郊外祭天。第三首，寫周景王一行出獵前到祖廟釋奠（着力描寫虞人的忙碌）。第四首，寫在鹿苑射獵。第五首，寫獵歸用禽獸饋獻以享神。第六首，寫高塬捕雉（爲禮賢做準備）。第七首，寫西學禮賢。第八首，寫修道植樹（爲田獵做準備）。第九首，寫田獵。第十首，寫汧水捕魚，以此收尾。綜觀十首詩歌的內容，可以看出，作者是按照時間順序記述了周景王一行西去陳倉的主要活動。顯然，它是一什結構嚴密組織有序的敘事詩歌。



從表現手法來看，石鼓文很好地繼承了《詩經》所開拓的賦體傳統——敷陳直言，即直接地敘述事物，鋪陳情節，抒發感情，抒情、寫景、敘事兼而有之。抒情的篇章，如第二首《郊外祀天》的最後一章：「公謂大來，余及如茲邑，害不余及？」大意是說，天地交和，萬物通達咧，天將降福附近這些村邑，哪里有到達不了的地方呢？大宗伯用慷慨激昂的感情向眾人報告了祭祀結果，直截了當，明白如話，不曲折，不隱晦。又如第七首《西學禮賢》的最後兩句：「迎禽奉雉，迺獲允異」，在把獵獲的珍禽雉鳥奉獻到國老座上以後，大宗伯代表天子向賢老們報告重大消息：我們俘獲了大量自古以來即與我們不共戴天的仇敵——允姓戎，一并獻上。真可謂一吐為快，一宣為慰，淋漓盡致，酣暢備至，不加修飾，情真意切，因而具有感人的藝術表現力。寫景的篇章，如第二首《郊外祭天》首章「避水既淨，避道既平」、「嘉樹則里」等句，對水的描寫用了一個「淨」字，對道的描寫用了一個「平」字，對里的描寫用了一個「樹」字。通過「水——淨」、「道——平」、「里——樹」幾個簡明的語句，勾勒出一副「水淨道平，樹木掩映」的肅穆安靜景象。又如第十首《汧水捕魚》的開頭兩句「汧毆沔沔，沔沔彼淖淵」，短短九字，繪出一幅「魚舟在蕩漾的水面上向湖中心快速劃去」的圖畫。後面「汧汧漣漣」四字，描寫鯉魚、鯉魚落在地上，沾滿泥土，不斷亂蹦的情景，更是有聲有色。再如第四首《射獵鹿苑》第二章中五至八句，言君子出獵的場面——「員獵員旂」，四字洗煉，既寫出了出獵的宏大場面，又展現了君子的不凡氣度。第九至第十二句描寫設伏驅鹿之景，其中「避毆其持」一句，尤為形象生動，把士兵與群鹿相爭持的場面寫活了。敘事的篇章，如第九首第二章：「避戎止陟，宮車其設，秀弓寺射，麋豕孔庶，麀鹿雉兔，其趨又旃。」作者着力記述打獵的過程：先是士兵用宮車構築圍獵的包圍圈，接着是射殺和收集眾多禽獸。敘事清晰，給人以真實之感。

石鼓文以「賦」為基本的表現手法，同時，在詩篇局部中還使用了「比」的修辭方法。如第六首《高塬捕雉》中「若虹見皮」句，用雨後的彩虹來形容雉雞漂亮的羽毛，十分恰切。第八首《修道植樹》中「鳴條亞箬」句，則使用了擬人手法，作者把樹條人格化了。風中的枝條搖曳起舞，給人以栩栩如生之感。

《詩經》中較多地運用了對話（包括設問和反問）的表現形式，石鼓文亦如此。如第九首《日熊驚現》中「越出各亞？獸帛吳釋」句，自問自答。先提出問題：「呀，跑出個什麼動物？以吸引讀者的注意。隨後給予明確的回答：是只小巧玲瓏渾身髒亂的太陽（日）熊。一問一答，句式顯得靈活變化，波瀾起伏。又如第十首《汧水捕魚》中結尾四句：「其魚佳可？佳饌佳鯉。可以奠之？佳楊及柳。」連續運用了兩個設問句，問答諧和，活潑自然，充滿生活氣息。其中後一句設問與《大雅·公劉》中「何以舟之，維玉及瑤」句格式相類，如出一轍。又如第八首《修道植樹》中的「其華可爲？所遊澗水」，第三首《獵前釋奠》中的「大田不搜，君子可求？又謀又始周，爰止在是」等，本來很簡單的內容，通過一問一答，設問起句，回答作結，平板的敘述就化爲生動的行文了。石鼓文中還使用了只問不答的反問句。如第二首《郊外祭天》中的最後一句「害不余習」，用反問的語句表達了肯定的內容，宣泄了淋漓盡致的感情，加重了語言的力量，給讀者以深刻的印象。

爲了增強詩的形象性，石鼓文運用了大量的疊字。如第一首《西去陳倉》「流迄湧湧」句中的「湧湧」，「汧殿泊泊」中的「泊泊」，兩個動詞的重疊，很容易使人聯想到當時的水勢，并由出發時河水的「湧湧」，快到達時河水的「泊泊」，揣摩到作者及其一行的心情。「徒馭湯湯」句中的「湯湯」，則形象地展示了士兵的豪邁英姿。第四首《射獵鹿苑》，開始驅趕群鹿時的「麀鹿速速」，進入獵圍後的「麀鹿越越」，「速速」、「越越」兩組疊字形成鮮明對照，生動地反映了鹿群的神態變化。第十首《汧水捕魚》「丞丞出皮淖淵」句中的名詞疊字「丞丞」構勒出一幅圖畫：漿起漿落，小船一隻跟着一隻向湖中心奔去……

從韻律來看，石鼓文節奏自然，韻腳和諧。十首詩篇基本上都是四言爲主體（偶有五言句式）。四言詩句由兩個音步組成，每個音步構成一個音頓。如「避車、既工」，「避馬、既同」，「避車、既好」，「避馬、既驢」。五言則是兩個雙音頓加一個單音頓。如「丞丞、出皮、淖淵」，「出于、水、一方」等，音頓清晰，節奏明快，動於天然，不事雕飾。

再談石鼓文的書法藝術。石鼓文的書法藝術，我們可以從淵源、風格、線條、結字、章法等方面予以觀察。

唐代張懷瓘在《書斷》中稱石鼓文爲「倉頡之嗣，小篆之祖」，這是從傳承關係上給石鼓文定位。這一定位是準確的。小篆是秦滅六國之後統一厘定的文字，依許慎《說文》的說法，小篆是從籀文中或頗省改而來的。籀文爲周代全國通用的規範化文字，係由行人（周代的一種官職）負責整理書寫的。石鼓文爲春秋末期周景王二十年所作，當爲成熟期的籀文面貌。說石鼓文爲小篆之祖，正符其實。那麼，石鼓文是否爲倉頡之嗣呢？回答是肯定的。倉頡有無其人，倉頡造字有無其事，現在很難厘清。但在比較成熟的甲骨文字之前，漢字有一個漫長的創立發展時期，且這個時期有人做過整理規範工作，是可想而知的。從這一點來看，說石鼓文是倉頡之嗣，斷不會錯。不過，具體深入來看，從書法源流着眼，石鼓文與《號季子白盤》銘文有着更爲直接更爲密切的血緣關係。這一點，已爲書法界公認。《號季子白盤》爲西周宣王時器，銘文八行，共一百一十一字，現藏中國國家博物館。銘文記載了宣王十二年（公元前八一六年）北伐獫狁大勝而歸的一些事情。號季子白因戰功而受賞鑄器。銘文無線條生硬滯澀的裝飾之病，初現靈動流暢的書寫之美。由此我們很容易尋繹出石鼓文書法的風格淵源。石鼓文比《號季子白盤》晚近二百年，前者爲西周王銘文，後者爲東周王刻石。書寫時期雖不同，但二者都屬於籀文系統，都是用行人厘定的規範化文字書寫的，二者一脈相傳，風格一致。相比之下，後者比前者書寫更爲自然流暢，流動美感更爲強烈，因而顯得更爲從容，更爲成熟。此外，石鼓文稍前，還有一個《秦公簋》，銘文十行，行五字。簋蓋銘文五行，行十字。《秦公簋》爲秦景公時作器。通篇觀之，《秦公簋》無論結體還是用筆，與石鼓文都極其近似，有些字，如「又」、「有」、「魚」、「多」、「各」、「方」、「以」、「允」等，簡直如出一人之手。石鼓文與《秦公簋》是否一人所書，我們尚不得而知。但有一點是肯定的，二者都是用規範化的籀文書寫的。秦本周地，秦人浸潤在周人的文化之中，秦人也以籀文爲教學範本。所以，二者風格近似，也在情理之中。不過，秦人的文化底蘊不及周人深厚博大，遠甚。戰國末年，荀卿西入秦，發現「秦無儒」，就是證明。這從秦國小篆與《秦公簋》的比較中也不難看出。《秦公簋》同石鼓文有儒者之氣度，舉手投足逸有「雅」的風範。而秦篆粗淺單薄，「修養」差多了，處處流露出「簡陋」的意味。我推測，《秦公簋》儘管是秦國作器，但銘文可能出自周人之手，不

排除石鼓文與《秦公簋》出自一人之手的可能。

以石鼓文爲代表的周代籀文書體，從風格上看，在中國書法史上，確實是前無古人，後無來者，具有獨特的精神風貌。唐代張懷瓘《書斷》中謂石鼓文「體象卓然，殊今異古」。其卓然的體象，我們可以用「儒雅」二字加以概括。儒者，學養足也。雅者，格調高也。

石鼓文風格的形成決不是偶然的，其與周代深厚的文化積澱是分不開的。衆所周知，中國古代的禮樂文化十分發達，尤其是先秦的宗周時期。從完成「制禮作樂」制度的周穆王之世，到「禮崩樂壞」的春秋末年，歷時約半個世紀。這在中外歷史上是罕見的。春秋末年，雖然禮樂制度崩潰了，但由於文化形態的慣性所致，禮樂制度中蘊涵的許多文化內容，如禮治、禮法、樂教、樂政等，在社會中仍發揮着深刻的巨大作用。石鼓文是時代的產物，其風格當然也深深地打上了時代的文化烙印。可以說石鼓文字裏行間散發出來的濃鬱的儒雅氣息，正是周人博大的禮樂文化精神的感性顯現。

石鼓文的線條已高度抽象概括，它們或曲或直或斜，成爲其書法藝術的重要形式。石鼓文的曲線，在整個線條中占半數以上。這些曲線條以其優美柔和的審美特性，吸引着讀者的目光。如「于水一方」四字，其中三字的主筆都是S形或倒S形的豎波狀曲線，給人以強烈的運動感。其他如「馬」、「舟」、「走」等字，皆有或橫或豎的波狀曲線，這些波狀曲線和其他形狀的曲線比任何線條都更能創造美。這些美的線條用於傳達周人禮樂文化精神是再契合不過的了。

石鼓文的結字，大多是方形或長方形的。其長寬之比大致在三比三或四比三之間，這種方形或長方形的總體組合關係，初步奠定了方塊漢字的基礎。我國木工祖傳的「周三徑一，方五斜七」的口訣，是製作圓形和方形物體的大致比例。石鼓文中高三寬三的字比與木工的方五斜七比相同。其高四寬三的比例，如果再考慮到那些波狀豎綫條給人造成的延伸感，就近似於黃金分割律了，處處給人以舒適豐滿的美感。石鼓文中合體字各部分之間的組合關係，或整齊或參差，長短大小，因體勢之自然，與爲消息。如「陰」字，左右平齊相諧；「如」字，左部

女旁，左上占位，右邊口子，右下立穩，互讓相安；「雉」字，左右兩邊，筆畫均集中在中部，爲了避免相互觸近，右邊「隹」字上移，形成參差。這種左低右高的組合關係，能給人以動感的刺激。吳昌碩老人抓住了這一特點，在其臨作的石鼓文中，通篇使用，確能形成一種右上的動勢。

石鼓文的章法，如衆星錯落，佈局開闊疏朗。清代康有爲評價說：「如金鈿落地，芝草團雲，不煩整裁，自有奇采。」明趙宦光說得更爲具體：「石鼓文信體結構，自成篇章，小大正欹，不律而合。」石鼓文各鼓形狀相似，大小不等，字數不一，因而行數、行字有別。行字有七有六有五，行數有九有十有十一，多至十五。但行距字距較爲統一。這說明，作者對章法是用心進行了安排的。通觀十鼓，疏而不散，風神頻生，渾然一體，自然天成。

綜上所述，石鼓文爲一什結構完整、組織有序、高度藝術的敘事詩歌，爲我國周代四言古詩的絕響之作。石鼓文爲倉頡之嗣，小篆之祖。其書法藝術，在篆書體系內無與倫比，爲書家之第一法則。石鼓文集詩歌藝術、書法藝術於一身，爲中國藝術史上絕無僅有的藝術瑰寶。

## 跋

石鼓文是史學、文學和書法藝術界公認的價值連城的瑰寶。石鼓現存故宮博物院，是國家寶藏的重器。石鼓文自唐代發現以來，人們對它的研究從未中斷，或疏通其文字，或闡釋其文義，或考證其史實，歷代學者做出了不可磨滅的貢獻。然而，由於石鼓年代久遠，加之鼓文剝泐嚴重，文句深奧，迄今為止，人們尚不能透徹理解鼓文的全部內容，無法掌握鼓文所包含的與石鼓製作年代息息相關的重要歷史事實，一直未能破解石鼓這一「千古之謎」。

爲了徹底揭開石鼓文的謎底，作者在前人研究的基礎上，對石鼓文進行了全面深入的解讀，主要做了以下幾項工作：第一，補綴殘文。根據上下文句，將缺失的字詞補充完整。第二，詮譯詩句。將補齊後的十首鼓文詩歌全部譯成白話，以便讀者理解。第三，排定篇次。根據鼓文詩篇的內容，將篇次重新進行了組合。第四，書寫鼓文。將補齊後的鼓文，用毛筆一一進行了書寫，以利讀者參考。第五，問答釋疑。以問答的形式，將與石鼓文有關的一些問題進行了說明。第六，考訂年代。這是石鼓文研究的焦點問題，也是本書的核心內容。本書通過對石鼓文詩句的爬梳詮譯，找到了鼓文所包含的指示年代的詩句及與其相合的歷史人物的名諱，并以此爲突破口，結合歷史史實的考訂，得出了石鼓文爲春秋末期周景王二十年（公元前五二五年）刻石的新論。

我國當代著名歷史學家、中國先秦史學會副會長、南開大學歷史學院教授王玉哲先生，生前對這一新論極爲重視，給予了鼎力支持。王老不顧九十高齡，親自潤色了本書石鼓文年代考部分，并摘要推薦到國家中文核心期刊《歷史教學》（二〇〇一年第八期）提前發表。國際歐亞科學院院士、國務院學部委員、國家夏商周斷代工程首席科學家、中國先秦史學會會長李學勤先生，百忙之中放下手頭浩繁的科研工作，審閱了本書的初稿和定稿，并熱情撰序鼓勵。中國書法家協會主席張海先生及中國軍事博物館研究員、中國書法家協會顧問李鐸先生欣然揮